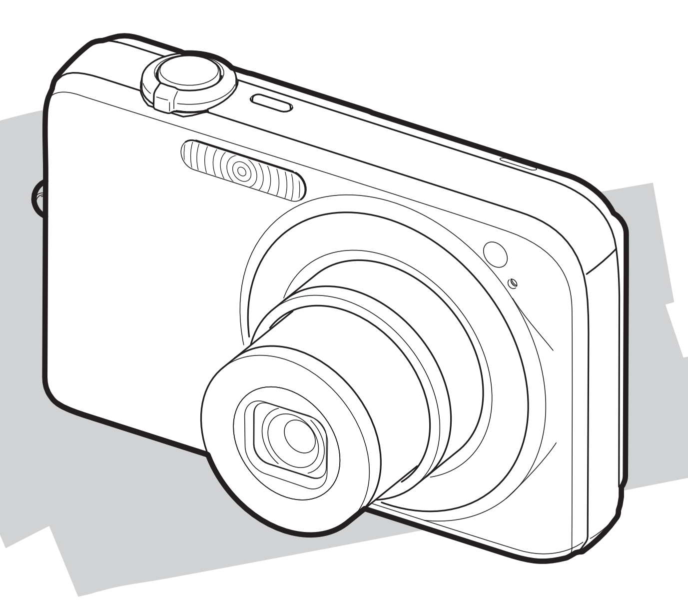
EXILIM

Ch

數位相機

EX-Z1080

用戶說明書



感謝您選購本卡西歐產品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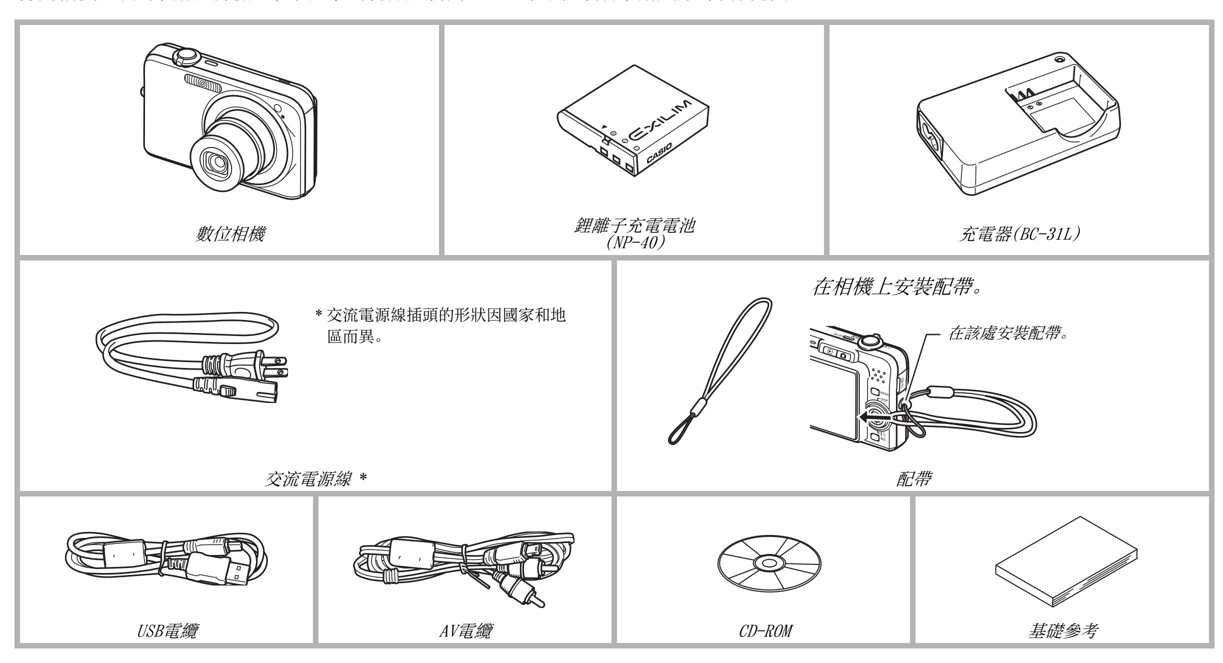
- 在使用之前，必須閱讀本用戶說明書中的各注意事項 。
- 請將本用戶說明書保管好為以後參考之用 。
- 有關本產品的最新資訊刊載在EXILIM公式網站上：http://www.exilim.com/

K848PCM1DMX



打開包裝

打開相機包裝時，請進行檢查，確認下列物品是否齊全。如果缺少物品，請與原零售商聯繫。



目錄

高級設定 115

查看快照和動畫 144

編輯影像 160

使用聲音 177

檔案管理 181

刪除檔案 188

其他設定 190

列印 2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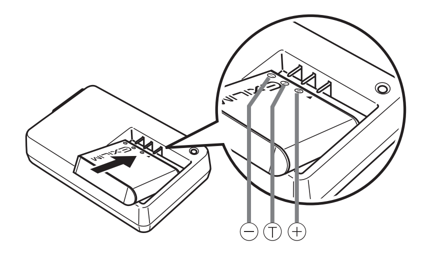
將相機與電腦配合使用 212

附錄 242

請先對電池充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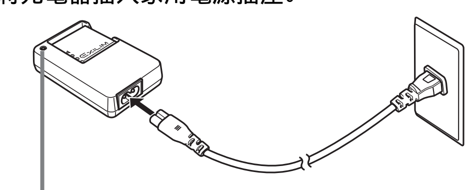
■ 用充電器對電池充電

1. 將電池裝入充電器。



（第36頁）

2. 將充電器插入家用電源插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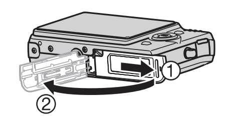


充電期間，[CHARGE]燈呈紅色點亮。
充電完畢時，[CHARGE]燈熄滅。

- *完全充電需要150分鐘左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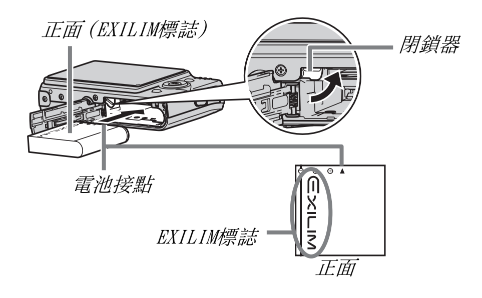
■ 在相機中裝入電池

1. 打開電池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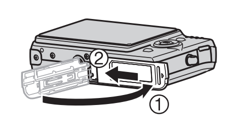


輕輕按下艙蓋，沿箭頭所示方向滑動，將其打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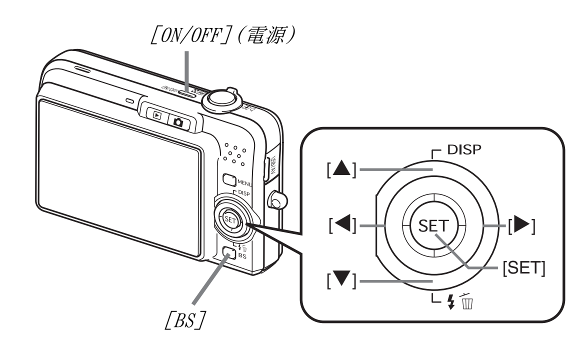
2. 將電池裝入相機。



3. 關閉電池蓋。



配置顯示語言、日期和時間設定



購買相機後第一次打開電源時，需要進行本頁的設定。

- 如果在配置語言、日期和時間設定時出現錯誤，您可以更改該設定（第194，198頁）。

（第194，198頁）

1. 按[ON/OFF]打開相機電源。
2. 用[▲]、[▼]、[◀]和[▶]選擇所需語言，然後按[SET]。
3. 用[▲]、[▼]、[◀]和[▶]選擇相機的使用地區，然後按[SET]。
4. 用[▲]和[▼]選擇相機的使用城市，然後按[SET]。
5. 用[▲]和[▼]選擇所需的夏令時(DST)設定，然後按[SET]。

6. 用[▲]和[▼]選擇日期格式，然後按[SET]。

例如：2007年12月19日

要顯示此類格式的日期：	選擇該項：
07/12/19	年/月/日
19/12/07	日/月/年
12/19/07	月/日/年

7. 設定日期和時間。

用[◀]和[▶]選擇所需設定（年、月、日、小時、分鐘），然後用[▲]和[▼]更改設定。
要切換12小時和24小時格式，請按[BS]。

8. 完成設定後，按[SET]。

9. 按[ON/OFF]關閉相機電源。

- 完成此步驟之後，進入下一頁上的設定。

使用記憶卡

（第46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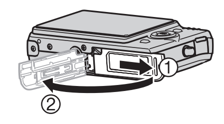
■ 將記憶卡裝入相機

裝入記憶卡時，相機會將拍攝的影像儲存到記憶卡上。

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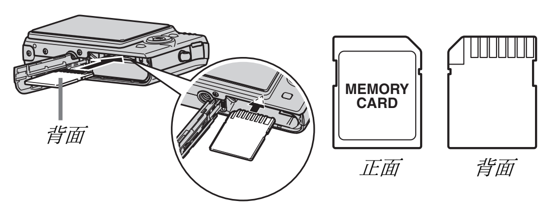
- 雖然本相機具有內置記憶體，但使用記憶卡能夠增加儲存量，可用來儲存更多影像、高像質和大尺寸影像、以及更長的動畫。
- 未裝入記憶卡時，相機會將影像儲存到內置記憶體中。如果希望使用內置記憶體，請跳過此步驟並前進到第15頁上的"拍攝快照"。
- 關於記憶卡的容量訊息，請參閱第260頁。

1. 打開電池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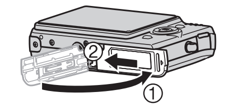
輕輕按下艙蓋，沿箭頭所示方向滑動，將其打開。

2. 將記憶卡裝入相機。



使記憶卡背面向上（面向相機的顯示屏一側），將其滑入記憶卡插槽，然後按記憶卡，直至其發出咔噠聲牢固就位。

3. 關閉電池蓋。



■ 格式化記憶卡

在相機中使用記憶卡之前，必須格式化記憶卡。

重要！

- 如果記憶卡上已有快照或其他檔案，格式化記憶卡會刪除卡上的內容。一般情況下，不需要重新格式化記憶卡。但是，如果記憶卡的儲存速度變慢或出現其他異常情況，請重新格式化記憶卡。
- 要格式化記憶卡，請務必在相機上執行下列步驟。

1. 按[ON/OFF]打開相機電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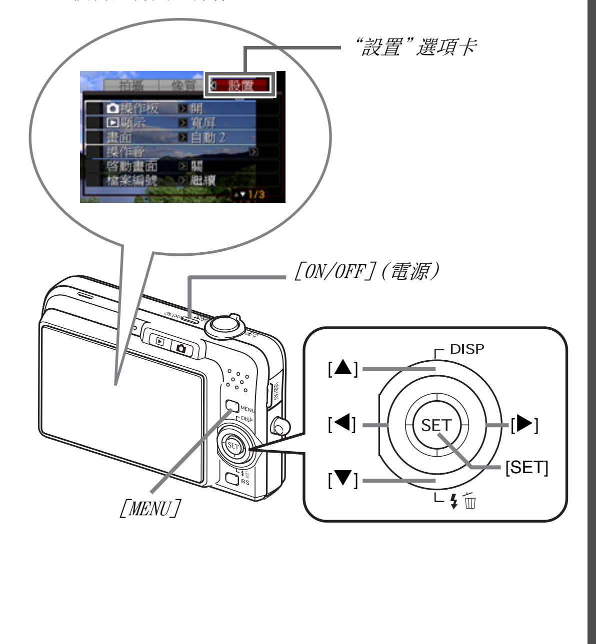
2. 按[MENU]。

3. 用[◀]和[▶]選擇“設置”選項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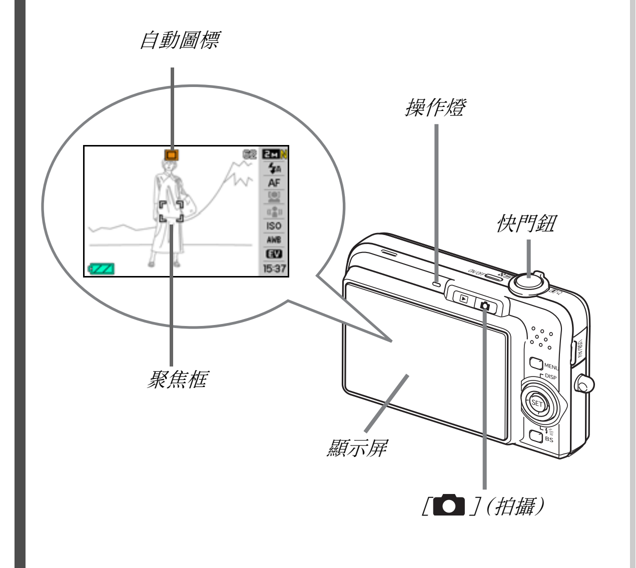
4. 用[▼]選擇“格式化”，然後按[▶]。

5. 按[▲]選擇“格式化”，然後按[SET]。

- 要取消格式化，選擇“取消”，然後按[SET]。
- 等待“正在處理... 請稍候...”資訊從顯示屏上消失，然後再進行其它操作。



拍攝快照



（第59頁）

1. 按[ ]打開相機電源。

便會進入拍攝方式，顯示屏上顯示“ ”（自動圖標）。

2. 將相機對準拍攝對象。

3. 注意保持相機靜止不動，半按快門鈕。

影像聚焦時，相機會發出嗶聲，操作燈點亮綠色，聚焦框變綠。

4. 繼續保持相機靜止不動，全按快門鈕。

拍攝的影像將在顯示屏上停留約一秒，然後儲存到記憶體上。此後，相機準備拍攝下一幅影像。

快照的影像尺寸和像質

您的相機可以選擇各種圖像尺寸和像質設定。請注意，圖像尺寸和像質設定會影響到記憶體中的影像儲存數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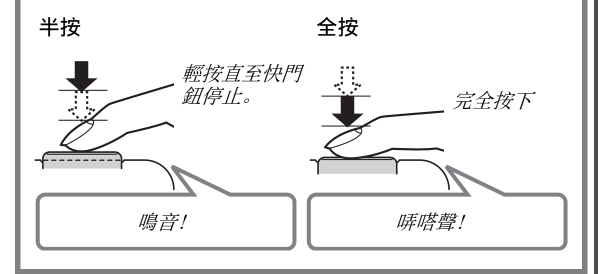
- 您可以根據需要更改圖像尺寸和像質設定，以拍攝尺寸更小或分辨率更低的影像用作電子郵件的附件或在網站上發布等。您還可以選擇適合影像列印紙張大小的圖像尺寸。

有關詳情，請參閱第63、65和第260頁。

如何半按快門鈕?

根據設計，快門鈕可以在輕按時大致停止在中間位置。停止在該處被稱作“半按”。半按快門鈕時，相機會對當前對準的拍攝對象自動調節曝光並進行聚焦。

掌握好全按和半按快門鈕的力度是拍攝精美影像的一項重要技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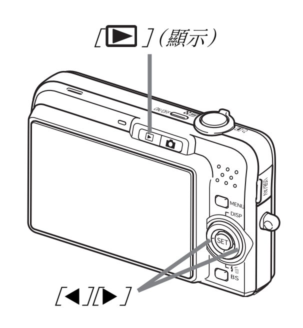
■ 全按快門鈕而不等待自動聚焦

全按快門鈕而不等待自動聚焦操作時，將會以高速快門方式進行拍攝（第122頁）。高速快門方式可讓您在所需的時刻進行準確拍攝。

- 對於高速快門，相機採用高速自動聚焦，也就是說您可以更加容易地捕捉迅速移動的動作。但請注意，使用高速快門時，某些影像可能無法聚焦。
- 為確保正確聚焦，請盡可能多花一點時間來半按快門鈕。

查看快照

（第144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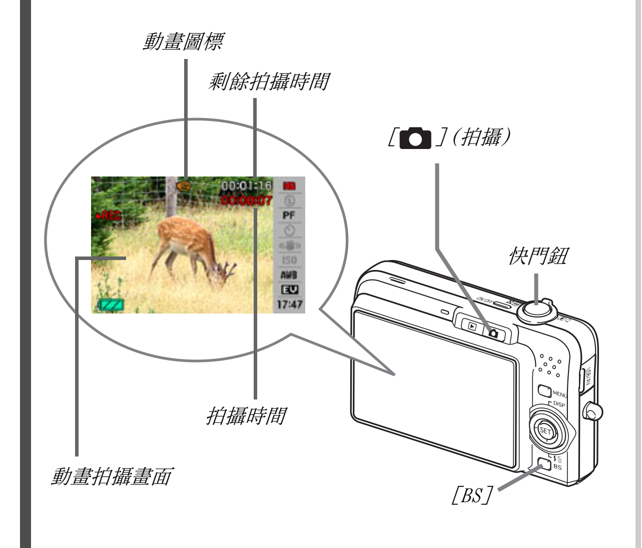
1. 按[▶]進入顯示方式。

如果記憶體中有多幅影像，請使用[◀]和[▶]在影像中滾動。

■ 要返回拍攝方式。

按[📷]。

拍攝動畫



(第91頁)

1. 按[ ]進入拍攝方式。
2. 按[BS](BEST SHOT)。
3. 用[▲]、[▼]、[◀]和[▶]選擇“ ”(動畫)場景，然後按[SET]。
   “ ”(動畫圖標)將一直出現在顯示屏上。
4. 按快門鈕開始拍攝動畫。
   - 拍攝動畫時也會錄製聲音。
5. 再次按快門鈕停止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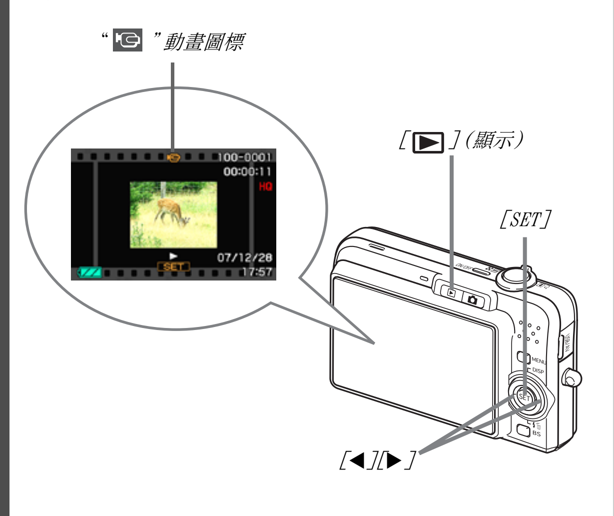
動畫像質

您的相機可以選擇六種動畫的像質設定（UHQ、UHQ廣角、HQ、HQ廣角、Normal、LP）。為充分發揮相機的拍攝能力，請使用“HQ”（高品質）或“HQ廣角”或更好的像質設定。
動畫像質是決定播放時影像的細部、平滑度和清晰度的標準。降低像質可以延長拍攝時間，因此，在儲存量減少時，可以切換到“Normal”或“LP”以節約儲存量。

有關詳情，請參閱第91和261頁。

查看動畫

顯示屏上出現的類似於膠片的畫面代表該畫面是動畫中的影像。



（第146頁）

1. 按[▶]進入顯示方式。

2. 用[◀]和[▶]選擇要播放的動畫。

在影像中滾動時，顯示屏上出現的動畫顯示其第一幅影像。

3. 按[SET]開始播放。

到達動畫結尾後，顯示屏將返回步驟2中的影像選擇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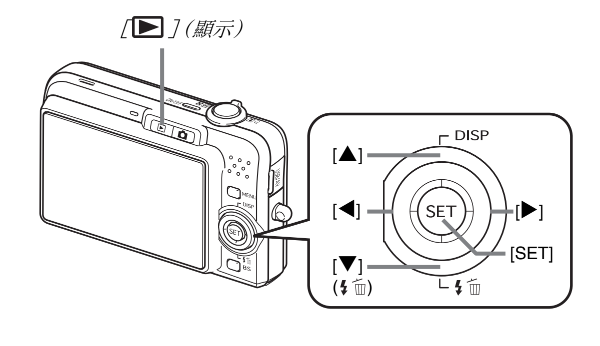
- 短片播放期間，您可以調節音量、前後跳躍以及進行各種其它操作（第147頁）。

■ 要返回拍攝方式。

按[📷]。

刪除檔案

通過下列步驟，您可以刪除已傳輸到電腦硬盤的檔案、列印過的影像、或不再需要的檔案。從而可以釋放儲存空間，以便拍攝更多影像。



（第188頁）

1. 按[▶]。

2. 按[▼]( )。

3. 用[◀]和[▶]選擇要刪除的快照或動畫。

4. 按[▲]選擇“刪除”。

- 要取消刪除操作，請選擇“取消”。

5. 按[SET]。

便可刪除選定的快照或動畫。

- 如果要刪除更多內容，請從步驟3開始重複上述步驟。
- 要退出刪除操作，請按[MENU]。

特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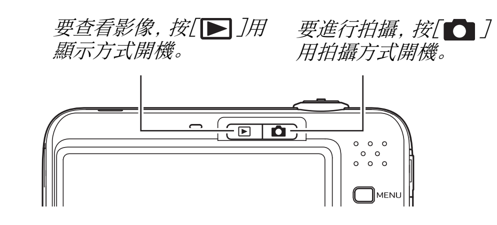
■ BEST SHOT功能，只需選擇相機中裝入的示範影像，便可拍攝精美的照片。

只需選擇與所要拍攝的場景類似的場景（夜景中的人像、花等），便可立即進行相機設定。您可以使用[BS]鈕直接進入BEST SHOT的示範場景圖庫。

例如：選擇美麗的人像。



■ 直接方式開機



■ 彙集多種實用的拍攝功能

- 影像拍攝期間的人臉識別（第83頁）
- 使用高速快門減少相機移動和對象移動（第102頁）
- 即使在不使用閃光燈時，也可以使用高敏感度拍攝來避免產生較暗的影像（第104頁）
- 高速快門方式便於在所需的時刻進行準確拍攝（第122頁）
- 高像質(H.264)動畫拍攝（第91頁）

■ 強大的列印功能

- 可使用DPOF功能輕鬆指定日期印和打印份數（第208頁）
- 可使用時間印功能在影像數據中標注日期（第135頁）
- 支援PictBridge和USB DIRECT-PRINT，可以使用支援任何一種標準的印字機在家輕鬆列印影像，而無需使用電腦（第204頁）

請先閱讀本節

■ LCD板

顯示屏的液晶板採用高精度技術，像素合格率達99.99%以上。也就是說，某些像素可能不亮或一直保持點亮狀態。這是由液晶板的特性造成的，並不代表故障。

■ 版權

根據版權法，除個人欣賞外，未經適用的權利持有者的許可，禁止擅自使用本相機拍攝的快照或動畫影像。在某些情況下，有些公共演出、展示、展覽等可能完全禁止拍攝，即使用於個人欣賞也不例外。不論此類檔案是通過自己購買還是免費獲得，未經版權持有者的許可，在網站、檔案共享站點或任何其他網際網路站上發布或以其他方式向第三方傳播此類檔案均會受到版權法和國際公約的嚴格禁止。在網際網路上上傳或傳播個人拍攝或錄製的電視節目、現場音樂會、音樂視頻等影像可能會侵犯他人的權利。請注意，如因本產品使用不當而侵犯他方版權或違反版權法，CASIO COMPUTER CO.，LTD.概不負責。

下述商標或註冊商標以編輯方式在本說明書的說明文字中引用，不帶商標™或註冊商標®符號。並非旨在侵犯商標。

- SDHC徽標為商標。
- Microsoft、Windows、Internet Explorer、Windows Media、Windows Vista和DirectX 是Microsoft Corporation在美國和/或其他國家的註冊商標或商標。
- Macintosh、Mac OS、QuickTime、QuickTime徽標和iPhoto是Apple Inc.在美國和/或其他國家的商標。
- MultiMediaCard是德國Infineon Technologies AG的商標，授權MultiMediaCard Association (MMCA)使用。
- MMC*plus*是MultiMediaCard Association的商標。
- Adobe和Reader是Adobe Systems Incorporated在美國和/或其他國家的註冊商標或商標。
- HOTALBUM和HOT ALBUM徽標是Konica Minolta Photo Imaging, Inc.的註冊商標或商標，授權HOTALBUMcom, Inc.使用。
- YouTube、YouTube徽標和“Broadcast Yourself”是YouTube, LLC.的註冊商標或商標。
- EXILIM、Photo Loader、Photo Transport和YouTube Uploader for CASIO是CASIO COMPUTER CO.，LTD.的註冊商標或商標。

- Photo Loader with HOT ALBUM 的開發基於HOT ALBUM (HOTALBUMcom, Inc.版權所有）和Photo Loader（CASIO COMPUTER CO., LTD.版權所有）。所有版權和其他權利均屬於原版權所有者。
- 本文提及的所有其他公司或產品名稱是其各自公司的註冊商標或商標。

未經授權，禁止通過網路擅自對捆綁軟體進行部分和全部的商業性拷貝、傳播和拷貝。

本產品包含有eSOL Co., Ltd.的PrKERNELv4 實時操作系統。
版權所有© 2007 eSOL Co., Ltd.
PrKERNELv4 是eSOL Co., Ltd.在日本的註冊商標。

PrKERNELv4®

本產品所含的YouTube上傳功能經YouTube, LLC.授權使用。本產品當中採用YouTube上傳功能並不代表認可或推薦YouTube, LLC.的產品。

- 本說明書內容如有變更，恕不另行通知。
- 本說明書的內容在編寫過程的每個步驟中均經過檢查。如發現任何疑問或錯誤等，請與本公司聯繫。
- 禁止拷貝本說明書的部分或全部內容。根據版權法，除用戶個人使用外，未經CASIO COMPUTER CO., LTD.許可，禁止將本說明書的內容用於任何其他用途。
- 對於因本產品的使用或故障而使用戶或任何第三方遭受的任何損壞或損失，CASIO COMPUTER CO., LTD.概不負責。
- 對於因使用Photo Loader with HOT ALBUM、Photo Transport和/或YouTube Uploader for CASIO而使用戶或任何第三方遭受的任何損壞或損失，CASIO COMPUTER CO., LTD.概不負責。
- 對於因故障、修理、或任何其他原因而導致記憶體內容被刪除所造成的任何損壞或損失，CASIO COMPUTER CO., LTD.概不負責。
- 請注意，本說明書中所示的示範畫面和產品圖示可能與相機的實際畫面和配置不同。

使用時的注意事項

■ 在拍攝最終影像之前，請進行試拍。

- 在拍攝最終影像之前，請進行試拍以確認相機可以正常拍攝。

■ 避免在運動狀態下使用

- 駕駛汽車或其他車輛時，或在行走過程中，切勿使用相機拍攝或播放影像。在運動狀態下觀看顯示屏會造成嚴重事故。

■ 直接觀看太陽或亮光

- 切勿透過取景器觀看太陽或其他亮光。否則會損害視力。

■ 閃光

- 切勿在可能出現易燃易爆氣體的地方使用閃光燈。在這種情況下使用閃光燈會造成火災或爆炸的危險。
- 切勿使閃光燈對著駕駛機動車輛的人閃光。否則會影響駕駛人員的視力，導致交通事故。
- 閃光燈閃光時，切勿使閃光燈與拍攝對象的距離過近。否則會導致拍攝對象失明。

■ 顯示板

- 切勿對LCD板施加過大的壓力或使其受到強烈碰撞。否則會導致顯示板的玻璃破裂。
- 如果顯示板破裂，切勿接觸板內液體。否則會導致皮膚發炎。
- 如果顯示板的液體進入口中，請立即漱口並與醫生咨詢。
- 如果顯示板的液體進入眼睛或落到皮膚表面上，請立即用清水沖洗至少15分鐘，然後就醫。

■ 連接

- 除指定用於本相機的設備外，切勿在接口上插入其他設備。連接非指定設備會導致火災或觸電。

■ 運輸

- 切勿在飛行器內或限制使用此類設備的地方操作相機。使用不當會造成嚴重事故。

■ 冒煙、異味、過熱以及其他異常狀況

- 在相機冒煙或發出異味、或出現過熱現象時繼續使用相機會導致火災或觸電。出現上述現象時，請立即執行下列步驟。
  1. 關閉相機電源。
  2. 從相機中取出電池，注意保護自己，不要被燙傷。
  3. 請與您的經銷商或最近的CASIO授權服務中心聯繫。

■ 水和異物

- 相機內進入水、其他液體或異物（尤其是金屬物體）會導致火災或觸電。出現上述現象時，請立即執行下列步驟。在雨天或雪天、大海或其他水體附近、或在浴室內使用相機時，應特別小心。
  1. 關閉相機電源。
  2. 從相機中取出電池。
  3. 請與您的經銷商或最近的CASIO授權服務中心聯繫。

■ 掉落和粗暴處置

- 在相機掉落或受到其他粗暴處置而受損後繼續使用相機會導致火災和觸電。出現上述現象時，請立即執行下列步驟。
  1. 關閉相機電源。
  2. 從相機中取出電池。
  3. 請與您的經銷商或最近的CASIO授權服務中心聯繫。

■ 遠離火源

- 切勿將相機暴露於火中，否則會導致相機爆炸以及造成火災和觸電。

■ 拆解和改裝

- 切勿以任何方式拆解和改裝相機。否則會導致觸電、燒傷以及其他人身傷害。請務必讓您的經銷商或就近的CASIO授權服務中心進行內部檢查、維護和修理工作。

■ 應避免的位置

- 切勿將相機放置在下列種類的任何位置。否則會導致火災和觸電。
  - 水分或灰塵含量過大的地方
  - 準備食物的地方或散髮油煙的其他地方
  - 加熱器附近、加熱的毯子上、陽光直射的地方、停泊在陽光下關閉的車輛內、或其他受高溫影響的地方
- 切勿將相機放置在不穩定的表面上、高架子等物品上面，否則會導致相機掉落，造成人身傷害。

■ 備份重要資料

- 請務必對相機內重要資料進行備份，將其傳輸到電腦或其他儲存設備上。請注意，在相機出現故障、進行維修等情況下，資料會被刪除。

■ 記憶體保護

- 更換電池時，請務必遵守相機所附文檔中說明的正確步驟。電池更換不當會導致相機記憶體內資料的損壞或丟失。

■ 充電電池

- 只能使用指定的充電器或指定設備對電池充電。嘗試使用其他未經認可的手段對電池充電會導致電池過熱、火災和爆炸。
- 請勿將電池暴露於或浸入淡水或海水中。否則會損壞電池，造成電池性能下降以及喪失電池的使用壽命。
- 該電池是CASIO數位相機的專用電池。用於任何其他設備會導致電池損壞，或降低電池的性能和使用壽命。
- 如不遵守下列注意事項，會導致電池過熱、火災和爆炸。
  - 切勿在明火附近使用或存放電池。
  - 切勿加熱或用火烘烤電池。
  - 將電池安裝到充電器時，請確認其方向是否正確。
  - 切勿將電池與導電物體（項鏈、鉛筆芯等）一起攜帶或存放。
  - 切勿拆解電池、用針戳電池、或使其受到強烈碰撞（用錘子敲打、用腳踩等），切勿焊接電池。切勿將電池放置在微波爐、加熱器、高壓設備等物品內。
- 如果在電池在使用、充電或存放期間出現泄漏、異味、發熱、變色、變形、或任何其他異常狀況，請立即從相機或充電器中取出電池，並使其遠離明火。
- 請勿在直射的陽光下、陽光下停泊的汽車內、或容易產生高溫的任何其他位置使用或放置電池。否則會損壞電池，造成電池性能下降以及喪失電池的使用壽命。
- 如果電池未在規定充電時間內正常完成充電，請停止充電並與CASIO授權服務中心聯繫。繼續充電會導致電池過熱、火災和爆炸。
- 電池液會損害您的眼睛。如果電池液不慎進入您的眼睛，請立即用清潔的自來水沖洗，然後向醫生咨詢。
- 使用電池或對電池充電之前，請務必閱讀相機和專用充電器附帶的用戶文檔。

- 如果讓幼童使用電池，請務必讓負責任的成年人教導他們各種注意事項和使用方法，確保幼童可以正確使用電池。
- 如果電池液不慎沾到衣服或皮膚上，請立即用清潔的自來水沖洗。長時間接觸電池液會對皮膚造成刺激。

■ 電池壽命

- 本說明書給出的電池連續操作時間是指相機在常溫條件下(23℃)使用專用電池供電時因電池電量不足而關機之前的大概時間。這些時間並不保證您可以取得指示的操作量。電池的實際壽命在很大程度上受環境溫度、電池儲存條件、所用儲存時間等因素的影響。
- 讓相機電源保持開啓狀態會消耗電池，導致電量不足警告出現。不使用相機時，請隨時關閉電源。
- 電量不足警告表示相機因電池電量不足而即將關閉。請儘快對電池充電。將電量不足或耗盡的電池留在相機內會導致電池泄漏和資料受損。

■ 資料錯誤注意事項

- 本數位相機採用精密的數碼元件製作而成。任何下列操作都會損壞相機記憶體中的資料。
  - 在相機正在執行操作時從相機中取出電池或記憶卡
  - 在關閉相機電源後，操作燈正在呈綠色閃爍時從相機中取出記憶卡
  - 在進行資料通信操作時斷開USB電纜
  - 使用電量不足的電池。
  - 其他不規範操作。

任何上述情況都會導致顯示屏上出現錯誤資訊（第258頁）。請按照出現的資訊的指示進行操作。

■ 操作環境

- 相機的作業溫度範圍為0℃到40℃。
- 請勿將相機放置在下列任何位置。
  - 陽光直射的地方，或存在大量濕氣或灰塵的地方。
  - 空調附近或溫度或濕度過高的地方。
  - 熱天機動車內，或受到強烈震動的地方。

■ 結露

- 溫度發生急劇變化時，如在寒冷的冬天將相機由室外移動到溫暖的房間內時，相機的內部和外部會形成水珠，這種現象被稱作“結露”。請注意，結露會造成相機故障。要避免結露，請在使相機經受溫度的急劇變化之前將其放入塑料袋中。等袋內空氣有充足的時間適應新的溫度後再取出相機。然後，再打開電池蓋，使其開啓數小時。

■ 電源

- 只能使用專用的鋰離子充電電池(NP-40)對相機供電。不能使用任何其他種類的電池。
- 本相機沒有另外的時鐘電池。在電池電源切斷約二天之後，相機的日期和時間設定將會被清除。在這種情況下，請務必在恢復供電後重新配置這些設定（第194頁）。

■ 鏡頭

- 清潔鏡頭表面時，切勿用力過猛。否則會劃傷鏡頭表面，造成故障。
- 有時您可能會發現某些特定類型的影像出現一定程度的變形，如本來應比較直的線條略有彎曲。這是由鏡頭的特性造成的，並不代表相機故障。

相機的保養

- 鏡頭表面上的指印、灰塵和其他異物會影響相機的正常操作。應避免接觸鏡頭表面。要清潔鏡頭表面，請用吹風機吹掉灰塵或異物，然後用柔軟的乾布擦拭。
- 閃光燈上的指印、灰塵和其他異物會影響相機的正常操作。應避免接觸閃光燈。如果閃光燈變髒，請用柔軟的乾布擦拭。
- 要清潔相機，請用柔軟的乾布擦拭。

顯示屏影像

- 在影像播放期間顯示屏上顯示的影像通常小於正常影像，因而無法看清實際影像的所有細節。本相機具有影像變焦功能（第156頁），可用來放大顯示屏上的影像。您可以使用此功能對重要影像進行現場檢查。

其他注意事項

- 本相機在使用時會略微變熱。這是正常現象，並不代表故障。

對電池充電

本相機由鋰離子充電電池(NP-40)供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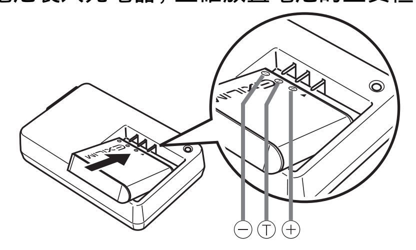
重要！

- 不能使用除NP-40外任何其他種類的電池。

購買相機後初次使用時，電池未完全充電。初次使用相機之前，需要對電池進行充電。

要對電池充電

1. **將電池裝入充電器，正確放置電池的正負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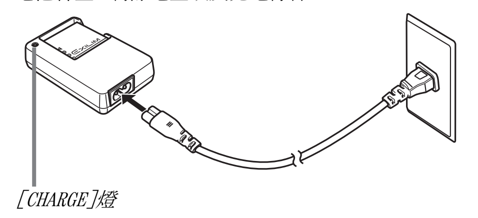


- 務必正確對準正負觸點，將電池裝入充電器。請注意，如果充電器內電池安放不當，電池無法正常充電。

2. 將充電器插入家用電源插座。

[CHARGE]燈便會變紅。

- 完全充電需要150分鐘分鐘左右。實際充電時間取決於當前電池容量、剩餘電量以及充電條件。



充電完畢時

[CHARGE]燈將會熄滅。從電源插座上拔下電源線插頭，然後從充電器中取出電池。

如果[CHARGE]燈未呈紅色點亮

表示由於環境溫度或充電器的溫度過高或過低而無法進行充電。請等待相機恢復正常溫度。相機恢復到可以進行充電的溫度時，[CHARGE]燈會呈紅色點亮。

如果[CHARGE]燈呈紅色閃爍

表示電池出現故障或電池未正確裝入充電器。請從充電器中取出電池，檢查其觸點是否髒污。如果觸點髒污，請用軟布將觸點擦拭乾淨，然後將電池重新裝入充電器。此外，出現充電故障時，請進行檢查，確認電源插頭或充電器的電源綫是否未斷開。

> 如果執行上述步驟後仍繼續出現錯誤，則可能是電池出現故障。請與最近的CASIO授權服務中心聯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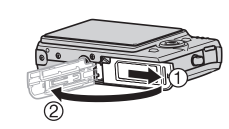
重要！

- 請使用專用充電器(BC-31L)對鋰離子電池(NP-40)進行充電。切勿使用任何其他類型的充電設備。試圖使用不同類型的充電器會導致意外事故。
- 如果在電池剛從相機中取出後溫度仍然較高的狀態下立即對電池充電，將會導致不完全充電。請等待電池冷卻后再進行充電。
- 即便未裝入相機，電池處於閒置狀態下也會略微放電。因此，建議在即將使用前對電池充電。
- 對電池充電可能會對電視機和無綫電接收造成干擾。如果出現干擾，請將充電器插入離電視機或無綫電較遠的插座。

要裝入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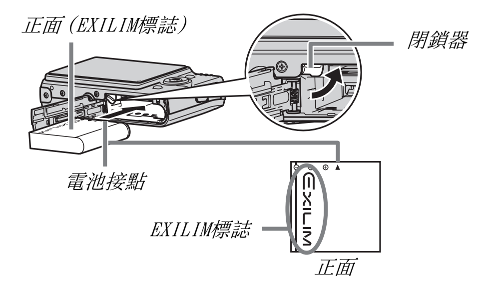
1. 打開電池蓋。

在按下電池蓋的同時，沿箭頭所示方向滑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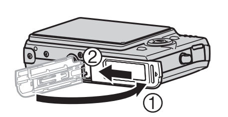
2. 將電池裝入相機。

使電池上的EXILIM標誌向上（顯示屏的方向），按照箭頭所示的方向按住閉鎖器，將電池滑入相機內。按電池直至閉鎖器將其固定到位。



3. 關閉電池蓋。

合上電池蓋，然後在將其按向相機的同時滑動電池蓋，使其牢固就位。



■ 兩次充電之間的電池壽命和影像數量

有關詳情，請參閱第264頁。

■ 電池電量節約竅門

- 不需要使用閃光燈時，請將閃光設定選為“ ”（禁止閃光）（第71頁）。
- 啓用自動關機和休眠功能以防止在忘記關機時浪費電池（第45頁）。

■ 檢查電池電量

消耗電池電量時，顯示屏上的電池電量指示符會指示剩餘電量，如下所示。

剩餘電量	高 ←→ 低						
電池電量指示符		→		→		→	
指示符顏色	點亮藍色	→	橙色	→	紅色	→	紅色

“ ”表示電量不足。請儘快對電池充電。

指示“ ”時，無法進行拍攝。請立即對電池充電。

重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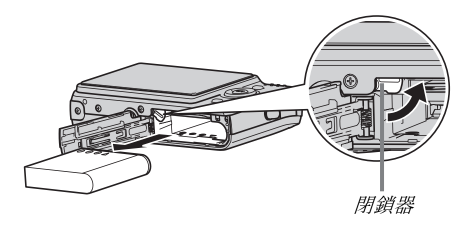
- 由於每种方式的電源要求不同，因此，顯示方式中電池指示符顯示的電量可能比拍攝方式中顯示的電量低。這是正常現象，並不代表任何故障。
- 如果在電池已耗盡的情況下二天左右不對相機供電，日期和時間設定將會被清除。恢復供電後，必須重新配置該設定。

更換電池

1. 打開電池蓋。

2. 如圖所示，讓相機的顯示屏向上，按照箭頭方向滑動閉鎖器並將其保持在該位置。

- 便會使電池部分露出。



3. 在按住閉鎖器的同時，將電池完全拉出。

4. 裝入新電池。

電池注意事項

■ 使用時的注意事項

- 低溫條件下電池提供的操作一般少於常溫條件下所提供的操作。這是由電池的特性所致，並非相機的原因。
- 請在5℃到35℃的溫度範圍內對電池充電。在此範圍之外對電池充電會導致充電時間延長，甚至會導致無法充電。
- 如果電池在完全充電之後所提供的操作極為有限，則可能是電池已達到其使用壽命。請更換新電池。

■ 儲存注意事項

- 鋰離子充電電池以緊密的構造提供較高的容量，但是，如果在充電後長期存放會導致其性能下降。
  - 如果在一段時間內不打算使用電池，請將電池電量完全耗盡之後再進行存放。
  - 不使用相機時，請務必取出相機中的電池。將電池留在相機內會導致電池放電而使電量枯竭，因而在使用相機時需要更長的充電時間。
  - 請在涼爽、乾燥處（20℃或更低）存放電池。

在其他國家使用相機

請注意下列事項。

- 附帶的充電器適用於100V到240V AC、50/60 Hz範圍內的任何電源。但請注意，電源線插頭的形狀因國家或地區而異。攜帶相機和充電器旅行之前，請向旅行社查詢旅行目的地的電源要求。
- 請勿通過電壓轉換器或類似設備將充電器連接至電源。否則會導致故障。

■ 備用電池

為避免因電池耗盡而無法拍攝影像，建議在旅行時攜帶完全充電的備用電池(NP-40)。

開機和關機

開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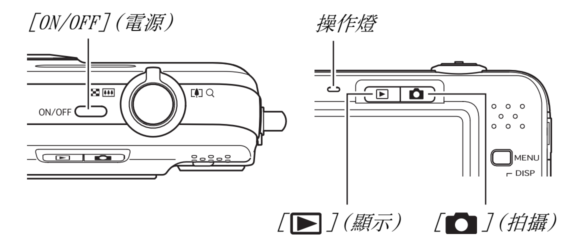
要打開電源並進入拍攝方式

按[ON/OFF](電源)或[📷](拍攝)。

要打開電源並進入顯示方式

按[▶](顯示)。

按按鈕時，操作燈會呈綠色點亮片刻，隨後打開電源。



重要！

- 按[ON/OFF]或[📷](拍攝)打開電源時，也會使鏡頭伸出。請注意不要讓任何物體阻礙或碰撞鏡頭。用手抓住鏡頭不使其伸出會導致故障。

註

- 在拍攝方式中按[▶](顯示)會切換到顯示方式。鏡頭會在方式切換約10秒後縮回。
- 如果在預設時間內不進行任何操作，自動關機(第45頁)功能會自動關閉電源。如果出現這種情況，請重新打開電源。

■ 關機

按[ON/OFF](電源)。

註

- 您可以將相機設置為在按[📷](拍攝)或[▶](顯示)時不打開電源。您也可以設置相機，使其在按[📷](拍攝)或[▶](顯示)時關機(第201頁)。

初次打開電源

初次在相機中裝入電池時，會出現一個畫面，該畫面用來配置畫面文字語言、日期和時間設定。請使用“配置顯示語言、日期和時間設定”(第11頁)的步驟正確配置設定。

重要！

- 如不設定日期和時間，則會導致影像上記錄的日期和時間出現錯誤。
- 如果在配置語言、日期和時間設定時出現錯誤，您可以更改該設定(第194，198頁)。

■ 節電功能

為節約電量，本相機配有休眠功能和自動關機功能。可在拍攝方式中配置這些設定，如下所述。

功能名稱	說明	設定
休眠	如果在預設的時間內未進行任何操作，顯示屏會關閉（進入休眠狀態）。可以按任意按鈕重新打開顯示屏。請注意，無法在顯示方式中使用休眠功能。	30秒 1分 2分 關
自動關機	如果在預設的時間內未進行任何操作，電源會關閉。	1分 2分 5分

- 在顯示方式中，無論當前的顯示方式設定如何，休眠功能和自動關機功能將始終按照以下方式運行。
  – 休眠功能在顯示方式中不起作用。
  – 自動關機功能的啓動時間始終為五分鐘。

1. 按[MENU]。

2. 用[◀]和[▶]選擇“設置”選項卡。

3. 用[▲]和[▼]選擇要設置的項目（“休眠”或“自動關機”），然後按[▶]。

4. 用[▲]和[▼]選擇休眠和自動關機功能的啓動時間，然後按[SET]。

將休眠設定選為“關”可以解除休眠功能。

註

- 休眠功能和自動關機功能具有相同的時間設定時，自動關機功能優先。
- 在下列條件下，休眠和自動關機功能會解除。
  - 相機與電腦或其他設備之間建立連接時
  - 錄音播放或錄音期間
  - 錄製和播放動畫時

使用記憶卡

您可以將相機拍攝的影像儲存到記憶卡上。您可以選擇從市場上購買記憶卡。除記憶卡外，本相機還具有內置記憶體，該記憶體可以容納幾幅快照和一個短動畫。內置記憶體可用於測試、緊急使用等。

註

- 可以在相機的內置記憶體和記憶卡之間拷貝影像（第186頁）。
- 下列資料儲存在內置記憶體中。不能將其拷貝到記憶卡上。
  - 用記錄親屬儲存的人臉識別資料
  - BEST SHOT方式用戶影像資訊
  - FAVORITE資料夾
  - 方式記憶設定
  - 啓動畫面影像

支持的記憶卡

本相機可以使用下列類型的記憶卡。

SD記憶卡

SDHC記憶卡

MMC（MultiMediaCard）

MMC*plus*（MultiMediaCardplus）



- 關於記憶卡的容量訊息，請參閱第260頁。

用於儲存的記憶體

裝入記憶卡時拍攝的影像儲存在記憶卡內。未裝入記憶卡時，影像儲存在內置記憶體內。

- 請注意，相機中裝有記憶卡時，無法在內置記憶體中儲存影像。

重要！

- 關於使用方法的資訊，請參閱記憶卡附帶的說明書。
- 某些記憶卡的處理速度較慢。使用慢速記憶卡時，可能無法使用"UHQ"、"UHQ廣角"、"HQ"或"HQ廣角"像質設定來拍攝短片。因此，建議使用最大傳輸速度在每秒10MB以上的記憶卡。
- 某些種類的記憶卡記錄資料需要較長時間，會導致動畫丟幀。" "和"●REC"會在拍攝期間在顯示屏上閃爍，以提醒您丟幀現象。建議使用最大傳輸速度在每秒10MB以上的記憶卡。
- SD記憶卡和SDHC記憶卡有一個寫保護開關。需要防止意外刪除資料時，請使用該開關。但請注意，如果您對記憶卡進行了寫保護，在想要向記憶卡記錄資料、格式化記憶卡、或刪除記憶卡中的影像時，必須關閉寫保護。
- 靜電荷、電氣噪音、以及其他現象都會造成資料損壞甚至丟失。請務必在其他媒體上備份重要資料（CD-R、CD-RW、MO光盤、硬盤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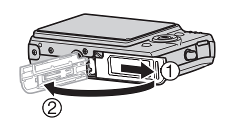
將記憶卡裝入相機

重要！

- 裝入或取出記憶卡之前，請務必關閉相機電源。
- 請務必按照正確的方向裝入記憶卡。感覺到阻力時，切勿將卡強行裝入插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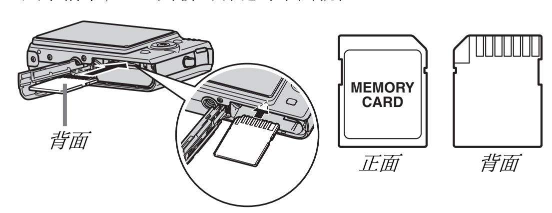
1. 打開電池蓋。

在按下電池蓋的同時，沿箭頭所示方向滑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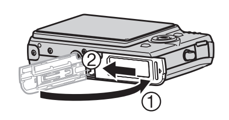
2. 將記憶卡裝入相機。

使記憶卡背面向上（面向相機的顯示屏側），將記憶卡完全滑入卡槽中，直至其發出啅噠聲牢固就位。



3. 關閉電池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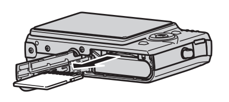
合上電池蓋，然後在將其按向相機的同時滑動電池蓋，使其牢固就位。



更換記憶卡

1. 從相機中取出記憶卡。

按記憶卡，然後鬆開，使記憶卡部分伸出。用手將記憶卡完全拉出。



2. 裝入其他記憶卡。

重要！

- 除支持的記憶卡（第47頁）外，切勿將任何其他物品插入記憶卡槽。
- 如果卡槽內進入水或任何異物，請立即關閉相機電源，取出電池，然後與您的零售商或就近與CASIO授權服務中心聯繫。
- 操作燈呈綠色閃爍時，切勿從相機中取出記憶卡。否則會導致無法儲存影像，甚至會損壞記憶卡。

格式化記憶卡

初次使用新的記憶卡之前，需要對其進行格式化。格式化記憶卡後，不需要在每次使用時再進行格式化。

格式化已有檔案的記憶卡會刪除其內容。

重要！

- 請注意，格式化操作所刪除的資料無法恢復。在進行格式化操作之前，請認真檢查，確認您確實想要刪除記憶卡上的全部內容。
- 即使記憶卡上的檔案資料受到保護（第182頁），格式化記憶卡時也會刪除其全部資料。
- 請務必使用相機格式化記憶卡。在電腦上格式化記憶卡，然後在相機上使用時，會降低相機的資料處理速度。使用SD記憶卡或SDHC記憶卡時，在電腦上進行格式化會導致與SD格式不符，造成兼容、操作等方面的問題。

1. **將要格式化的記憶卡裝入相機。**

2. **打開相機電源，然後按[MENU]。**

3. **在“設置”選項卡上，選擇“格式化”，然後按[▶]。**

4. **用[▲]和[▼]選擇“格式化”，然後按[SET]開始格式化。**

格式化完成後，進入顯示方式，檢查並確認顯示屏上是否已出現“沒有檔案。”資訊。

- 要退出格式化操作而不進行格式化，請選擇“取消”。

■ 記憶卡注意事項

- 記憶卡開始出現異常時，您可以通過格式化來恢復其正常操作。不過，在離家或辦公室比較遠的地方使用相機時，建議您務必攜帶一張以上的記憶卡。
- 如果在播放拍攝的影像時出現問題，請嘗試重新格式化記憶卡。
- 在記憶卡上多次記錄和刪除資料之後，記憶卡會喪失其保存資料的能力。因此，建議對記憶卡定期進行格式化。
- 開始格式化操作之前，請確認電池已完全充電。如果在進行格式化時相機電量下降，格式化操作可能無法正確進行並可能損壞記憶卡。
- 正在進行格式化時，切勿打開電池蓋。否則會損壞記憶卡。

使用畫面選單

下面是配置相機設定所需的選單操作。請花費一些時間熟悉這些操作。

- 關於選單內容的資訊，請參閱第247頁上的“選單參考”。
- 也可以使用操作板（第54頁）來配置選單畫面上出現的某些設定。在相同設定既可以在操作板上也可以在選單畫面上進行配置的任何情況下，始終顯示操作板。

選單畫面示例

按[MENU]顯示選單畫面。

- 拍攝方式和顯示方式的選單內容不同。本畫面顯示的是拍攝方式選單。



選單畫面操作按鈕

[◀][▶]	選擇選項卡。[▶]也用於應用設定。
[▲][▼]	選擇設定選項。
[SET]	應用所選的設定。
[MENU]	退出選單畫面。

以下是拍攝方式中的選單操作步驟。

1. 在拍攝方式中，按[MENU]。

會顯示選單畫面。

2. 用[◀]和[▶]選擇要設置的項目所在的選項卡。

這裡，我們選擇“拍攝”選項卡。

3. 用[▲]和[▼]選擇要配置的項目，然後按[▶]。

例如：選擇“聚焦方式”，然後按[▶]。



4. 用[▲]和[▼]選擇所需的設定。

5. 應用該設定。

- 按[SET]應用所選的設定，並退出選單畫面。
- 按[◀]而非[SET]應用所選的設定並返回選單畫面。然後可以根據需要設置其他設定。
- 要選擇另一個選項卡，按[◀]，用[▲]返回選項卡，然後用[◀]和[▶]切換到另一個選項卡。

配置顯示屏設定

可以使用顯示選單來配置各種顯示屏設定。

選擇畫面版面

版面設定選單的內容取決於相機是處於拍攝方式還是處於顯示方式。

■ 拍攝方式畫面版面

對於拍攝方式，可以使用畫面版面設定來選擇圖標的版面。

1. 在拍攝方式中，按[MENU]。

2. 用[◀]和[▶]選擇“設置”選項卡。

3. 用[▲]和[▼]選擇“[camera icon] 操作板”，然後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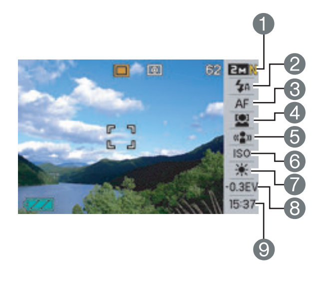
4. 用[▲]和[▼]選擇所需的設定，然後按[SET]。

操作板設定	說明
開	選擇“開”時，如果在拍攝方式中按[SET]，會使操作面板的頂部圖標高亮顯示（選定）。此時，便可使用操作面板來更改設定。由於只有少數圖標疊加在顯示的影像上，因此不會干擾拍攝。

操作板設定	說明
關	選擇此項時，取景影像會充滿整個顯示屏。要在大型16:9寬高比的顯示屏上顯示拍攝對象時，此項最爲適合（第64頁）。圖標被疊加到顯示的影像上。

本說明書當中顯示的所有畫面均為操作板開啟時顯示的畫面。

操作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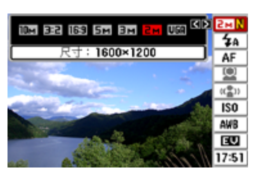
❶影像尺寸/像質*1（第63、65頁）
❷閃光方式（第71頁）
❸聚焦方式（第115頁）
❹人臉識別（第83頁）
❺防顫方式（第102頁）
❻ISO敏感度（第129頁）
❼白色平衡設定（第126頁）
❽EV平移（第125頁）
❾日期/時間*2,*3（第194頁）

*1 可以使用操作板來更改像質。
*2 可以選擇日期或時間顯示。
*3 可使用“日期樣式”來選擇日期顯示的月/日或日/月格式(第195頁)。
不論相機當前的“調節時間”如何設定，時間顯示格式始終為24小時格式(第195頁)。

下列步驟說明了如何使用操作板。

1. 在拍攝方式中，按[SET]。

便會高亮顯示（選定）操作板的頂部圖標。



2. 用[▲]和[▼]選擇要更改的設定的圖標。

3. 用[◀]和[▶]更改設定。

- 如果需要配置其他設定，請重複步驟2和3。

4. 配置完所有設定後，按[SET]。

- 便會應用該設定並返回正常操作（不選擇操作板圖標）。

重要！

- 使用錄音時，操作板不顯示。

■ 顯示方式畫面版面

可通過顯示方式版面設定來選擇顯示影像在顯示屏上的顯示方式。

1. 在顯示方式中，按[MENU]。

2. 用[◀]和[▶]選擇"設置"選項卡。

3. 用[▲]和[▼]選擇"▶ 顯示"，然後按[▶]。

4. 用[▲]和[▼]選擇所需的設定，然後按[SET]。

顯示設定	說明
寬屏	使用此設定時，顯示影像處於可能的最大尺寸，使整個影像水平顯示。對於某些寬高比，影響的頂部和底部會被切除。
4:3	使用本設定時，始終顯示100%的顯示影像。對於某些寬高比，影像的上方和下方，左右兩側可能會出現黑色條帶。

打開和關閉顯示訊息

可以通過按[▲]（DISP）來打開和關閉顯示訊息。可以分別配置拍攝方式和顯示方式的設定。

顯示訊息設定	說明
資訊顯示開	打開相機設定和其他訊息的顯示。
訊息+直方圖	打開相機設定和其他指示符的顯示，並顯示直方圖（第136頁）。

顯示訊息設定	說明
關	關閉所有訊息的顯示。

重要！

- 可以在配音快照的錄製操作處於待機狀態或正在進行時打開或關閉顯示訊息。
- 以下是錄音期間可以使用的顯示訊息選項。

在錄音方式中：	可以選擇下列顯示訊息選項：
拍攝方式	顯示訊息或顯示屏關
顯示方式	顯示訊息或隱藏訊息

不知如何操作時...

如果在拍攝或播放期間進行按鈕操作時發現自己不知如何操作，請進行下面一種操作。

拍攝方式

當前畫面	要返回正常的快照或動畫拍攝畫面，請按：
選單畫面	[MENU]或[ ]
BEST SHOT畫面	[BS]或[ ]
“沒有檔案。”畫面	按[ ]。
顯示方式畫面	按[ ]。

顯示方式

當前畫面	要返回正常的播放畫面
選單畫面	[MENU]或[▶]
拍攝方式畫面	按[▶]。
刪除畫面	按[▶]。您也可以選擇“取消”，然後按[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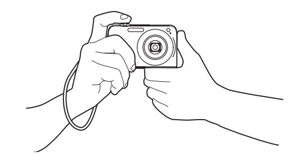
拍攝快照

正確握持相機

單手握持相機會導致相機意外晃動。拍攝快照時，請用雙手牢固握持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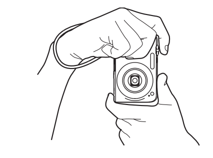
- 為防止相機意外掉落，操作相機時，請安裝腕帶並務必將其纏繞在手指或手腕上。
- 附帶的配帶為本相機專用。切勿將其用於任何其他用途。
- 切勿使用配帶來回搖擺相機。

水平



如圖所示握持相機，使雙臂緊靠在身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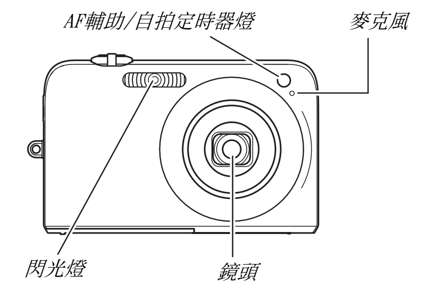
垂直



握持相機時，使閃光燈位於鏡頭上方。

重要！

- 注意不要讓手指或配帶遮擋圖示部分。



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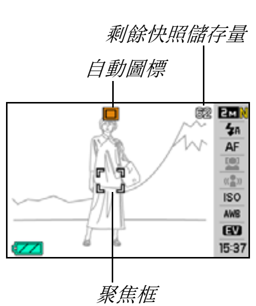
- 如果在按快門鈕時或在進行自動聚焦操作時移動相機，則無法拍攝到精美的影像。請正確握持相機，小心地按下快門鈕，注意在釋放快門時不要移動相機。在可用光線不足，因而快門速度放慢時，這一點尤為重要。

拍攝快照

1. 按[ ]（拍攝）進入拍攝方式。

確認拍攝對象（人物、風景等）和自動圖標“ ”已顯示在顯示屏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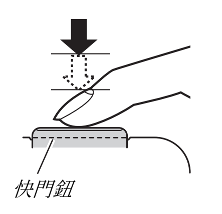
如果顯示“ ”外的其它圖標，請切換至“自動”（第97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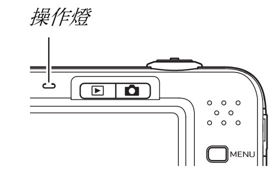


2. 聚焦影像。

聚焦框對準拍攝對象時，半按快門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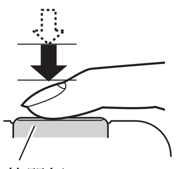
自動聚焦功能會對影像進行自動聚焦，聚焦框和操作燈會變綠。光圈值、快門速度以及ISO敏感度也會自動設定。





3. 拍攝影像。

影像聚焦後，完全按下快門鈕。



即可拍攝快照並將其保存到記憶卡或相機的內置記憶體上。

註

- 光圈值代表讓光線進入相機的開口的大小。光圈值越大，表示開口越小。本相機會自動調節該設定。
- 快門速度值代表容許光線進入相機的時間的長短。快門速度越慢，表示容許光線進入的時間越長。顯示屏上的快門速度值以秒顯示（1/1000秒等），本相機會自動調節該設定。

如果影像未聚焦...

如果聚焦框一直顯示為紅色並且操作燈呈綠色閃爍，則表示影像未聚焦（由於拍攝對象太近等原因）。請將相機對準拍攝對象重新聚焦。

查看快照

拍攝後，快照會在顯示屏上保留片刻，隨後，在相機準備好拍攝下一幅影像時，該快照會消失。
要在拍攝後查看快照，請進行以下操作。

按[▶]。

便可顯示剛拍攝的快照。
用[◀]和[▶]滾動記憶體中的其他影像。

要返回拍攝方式，按[📷]。

■ 全按快門鈕而不等待自動聚焦

可以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拍攝快照，而不必等待自動聚焦。此時的相機操作取決於高速快門(第122頁) 的開關狀態。

高速快門開啟時

啓用高速自動聚焦，便於準確捕捉所需的瞬間。高速快門在拍攝快速移動的對象時非常方便。

- 使用高速快門時，某些影像可能無法聚焦。
- 高速快門作為初始的出廠缺省設定開啓。

高速快門關閉時

在拍攝影像時進行正常的自動聚焦。

- 如果按住快門鈕，則會連續拍攝影像而不進行聚焦。
- 為確保正確聚焦，請盡可能多花一點時間來半按快門鈕。

指定圖像尺寸

數位相機的影像實際是小點（像素）的集合。
影像的尺寸代表其所含像素的數量，用水平像素×垂直像素來表示。最初的出廠缺省影像尺寸設定為10M（3648×2736像素）。請注意，影像尺寸越大，占用的內存就越多。

- 關於影像尺寸、像質和可以儲存的影像數量的訊息，請參閱第260頁。
  本設定僅應用於快照。
- 關於短片的影像尺寸訊息，請參閱第92頁。

1. 在拍攝方式中，按[SET]。

2. 用[▲]和[▼]選擇操作板的第一個選項（影像尺寸）。

3. 用[◀]和[▶]選擇圖像尺寸，然後按[SET]。

註

- 在進行圖像尺寸選擇操作時，顯示屏上的下列資訊會發生變化。
  - 以像素為單位的圖像尺寸（1600×1200等）
  - 最佳列印紙面尺寸
  - 剩餘快照儲存量

影像尺寸（像素數）			列印紙面尺寸
更大	10M	3648×2736	海報列印
	3:2	3648×2432	海報列印
↕	16:9	3648×2048	HDTV
	5M	2560×1920	A3列印
	3M	2048×1536	A4列印
更小	2M	1600×1200	3.5"×5"列印
	VGA	640×480	電子郵件

- 選擇3:2（3648×2432像素）會拍攝3:2寬高比的影像，與標準寬高比(3:2)的列印紙相匹配。
- “HDTV”代表“高清晰度電視機”。HDTV屏幕寬高比為16:9，比過去的常規4:3寬高比電視屏幕寬。本相機可以拍攝與HDTV屏幕相容的影像。
- VGA（640×480像素）是最適合附加到電子郵件的尺寸。
- 列印紙面尺寸應視為粗略的估計值（200 dpi列印分辨率）。

指定像質

您可以將相機的像質設定選擇為“精細-F”（最高像質）、“標準-N”，或“經濟-E”（最大限度節約儲存量）。初始設定為“標準-N”。要強調像質，請選擇“精細-F”，側重於記憶體中可以儲存的影像數量時，請選擇“經濟-E”。

- 關於影像尺寸、像質和可以儲存的影像數量的訊息，請參閱第260頁。
  本設定僅應用於快照。
- 關於短片的像質訊息，請參閱第91頁。

1. 在拍攝方式中，按[MENU]。

2. 在“像質”選項卡上，選擇“▭ 像質”，然後按[▶]。

3. 用[▲]和[▼]選擇所需的像質設定，然後按[SET]。

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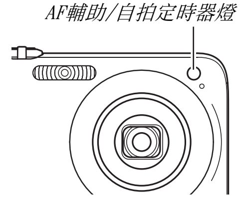
- 拍攝含有濃密枝葉的自然景觀的細緻入微的影像時，或拍攝圖案複雜的影像時，選擇“精細-F”設定可以刻畫出影像的細微部分。

關閉AF輔助燈

在光線較暗的環境中半按快門鈕時，AF輔助燈會發光，有助於相機的聚焦操作。光線比較明亮時，AF輔助燈不亮。

最初的出廠缺省設定為AF輔助燈開。

拍攝近處的人物影像時，建議使用下列步驟關閉AF輔助燈。



1. **在拍攝方式中，按[MENU]。**

2. **在“拍攝”選項卡上，選擇“AF輔助光”，然後按[▶]。**

3. **用[▲]和[▼]選擇“關”，然後按[SET]。**

如果要打開AF輔助燈，請在此處選擇“開”。

重要！

- 請勿直視AF輔助/自拍定時器燈或將其直接對著人的眼睛。

快照拍攝注意事項

■ 操作

- 操作燈呈綠色閃爍時，切勿打開電池蓋。否則會導致無法正確儲存剛拍攝的影像、損壞記憶體中儲存的其他影像、相機出現故障等。
- 如果有不必要的光線直射鏡頭，請在拍攝影像時用手遮住鏡頭。

■ 拍攝快照時的顯示屏

- 顯示屏上出現的影像用作影像構圖。實際影像將會根據像質設定選擇的像質進行拍攝。
- 拍攝對象的亮度條件會導致顯示屏的反應速度下降，並會導致顯示屏影像中產生數位噪音。

■ 螢光燈照明條件下的室內拍攝

- 螢光燈光線的瞬間閃爍會影響影像的亮度和顏色。

自動焦限制

- 拍攝以下類型的對象時，可能無法進行正確聚焦。
  - 純色牆體或對比度非常低的其他對象
  - 強逆光對象
  - 發強光的對象
  - 百葉窗或包含重複水平圖案的其他對象
  - 與相機距離不等的多個對象
  - 暗處的對象
  - 距離太遠，AF輔助光難以照射到的對象
  - 快速移動的對象
  - 相機聚焦範圍之外的對象
- 如果相機在拍攝時產生移動，則可能無法正確聚焦。
- 即使操作燈點亮綠色並且聚焦框變綠，影像也可能無法正確聚焦。

  如果無法正確聚焦，請使用聚焦鎖定（第121頁）或手動聚焦（第123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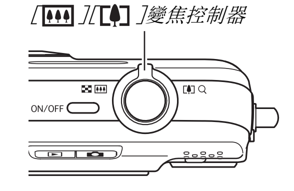
變焦拍攝

本相機具有3X光學變焦（更改焦距）能力，可以與數位變焦（對影像的中心部分進行數位處理以進行放大）結合使用，総變焦能力可達12 - 45.2X。

重要！

- 一般情況下，數位變焦倍數越大，所拍攝的影像就越粗糙。但是，可以在一定程度內使用數位變焦，而不降低影像的質量。
- 開啓“時間印”（第135頁）時，不能進行數位變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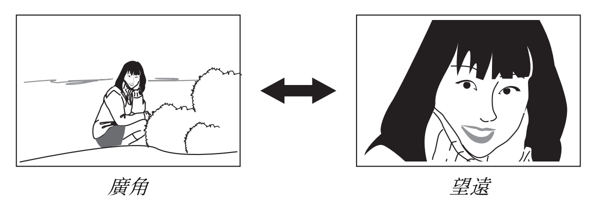
1. 進入拍攝方式。



2. 滑動變焦控制器以更改變焦倍數。

要：	按照此方向滑動變焦控制器：
放大對象，縮小範圍	[ ]（望遠）
縮小對象的尺寸，擴大範圍	[ ]（廣角）

- 詳情請參閱第69頁上的“光學變焦及數位變焦切換點”。



廣角　　望遠

3. 按快門鈕進行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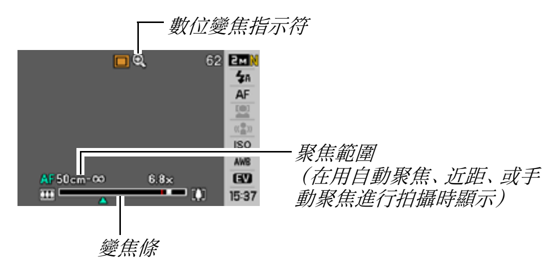
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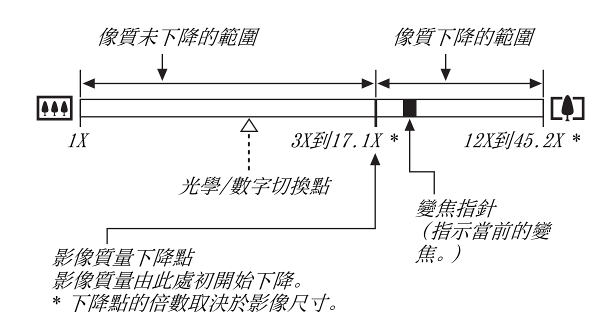
- 進行變焦操作會更改鏡頭的光圈值。
- 使用望遠設定（放大）時，建議使用三角架以防止相機產生移動。
- 拍攝動畫時，光學變焦功能無效。數位變焦只能在拍攝動畫時使用。按快門鈕開始拍攝短片之前，請務必選擇所要使用的光學變焦設定。

■ 光學變焦及數位變焦切換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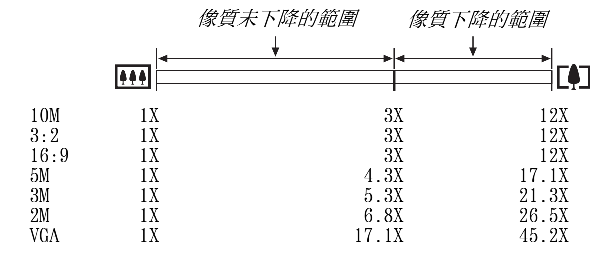
如果在上述步驟2中將變焦控制器按向[[T]]，變焦操作會在達到最大光學變焦倍數時停止。暫時鬆開變焦控制器，然後將其按向[[T]]，便會切換到數位變焦，從而可以設定更高的變焦倍數。

- 變焦指針的移動超過了光學變焦的最大範圍時。此外，變焦條也可以指示大概的變焦倍數。





●各影像尺寸的變焦值



10M	1X	3X	12X
3:2	1X	3X	12X
16:9	1X	3X	12X
5M	1X	4.3X	17.1X
3M	1X	5.3X	21.3X
2M	1X	6.8X	26.5X
VGA	1X	17.1X	45.2X

- 影像質量下降點取決於影像尺寸（第63頁）。影像尺寸越小，在達到影像質量下降點之前可以使用的變焦倍數就越大。
- 雖然數位變焦通常會降低影像質量，但是，對於“5M（2560×1920像素）”或更小尺寸的影像，可以進行一定程度的數位變焦而不會降低影像質量。可以使用數位變焦而不降低影像質量的範圍標示在顯示畫面上。下降點取決於影像尺寸。
- 用“自動取景”進行拍攝時，影像尺寸固定為5M（2560×1920像素），像質未下降范圍為3X。

■ 關閉數位變焦

如果希望單獨使用光學變焦，您可以關閉數位變焦。這樣可以避免在拍攝快照時因操作不慎而將光學變焦切換爲數位變焦所導致的影像質量下降。

1. 在拍攝方式中，按[MENU]。

2. 在“拍攝”選項卡上，選擇“數位變焦”，然後按[▶]。

3. 用[▲]和[▼]選擇“關”，然後按[SET]。

- 如果希望顯示整個數位變焦範圍，請在此處選擇“開”。

使用閃光燈

請通過下列步驟選擇所要使用的閃光方式。

閃光燈設定	說明
⚡A 自動閃光	閃光燈會根據曝光（光線量和亮度）狀況進行自動閃光。 • 最初的出廠缺省設定。
禁止閃光	閃光燈不閃光。
⚡ 強制閃光	閃光燈一直閃光。 • 使用該設定可以照亮因日光或逆光（日光同步閃光）而通常顯得較暗的拍攝對象。
⚡Soft 柔閃光	不論曝光條件如何，均使用柔閃光。 • 如果希望抑制閃光燈以避免反光，請使用此設定。
輕減紅眼	閃光燈會按照與自動閃光相同的條件進行自動閃光。該設定可用於輕減用閃光燈拍攝的人物影像中出現的紅眼現象。

大致閃光範圍（ISO敏感度：自動）

廣角 ：0.1 m到3.3 m
望遠 ：0.5 m到1.8 m

- 閃光範圍會根據光學變焦發生變化。

1. 在拍攝方式中，按[SET]。

2. 用[▲]和[▼]選擇操作板中上面第二個選項（閃光燈）。

3. 用[◀]和[▶]選擇所需的閃光設定，然後按[SET]。

顯示屏上會出現確認所選閃光方式的指示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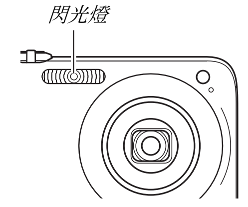
4. 按快門鈕進行拍攝。

註

- 操作板設定關閉時（第52頁），可以按[▼]（⚡🗑）來循環切換閃光方式。

重要！

- 使用閃光燈時，注意不要讓手指或相機配帶遮擋閃光燈的窗口。



輕減紅眼

使用閃光燈在夜間或昏暗的房間內拍攝時，會導致影像中的人眼內出現紅點。這是由眼睛的視網膜反射閃光燈的光線所造成的。將閃光方式選為輕減紅眼時，閃光燈會進行預閃，以使影像中人眼的虹膜關閉，從而可以減少產生紅眼的機會。

重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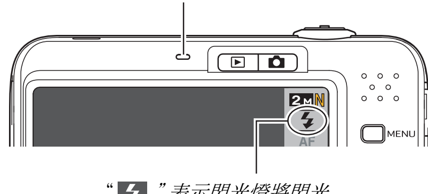
- 使用輕減紅眼時，請注意下列要點。
  - 除非影像中的人物直視相機（閃光燈），否則輕減紅眼功能不起作用。按快門鈕之前，提醒拍攝對象看向相機。
  - 如果對象距離相機太遠，輕減紅眼效果可能不十分理想。

■ 查看閃光方式

半按快門鈕時，顯示屏上以及操作燈會指示當前的閃光方式。

操作燈

在閃光燈充電時呈橙色閃爍。



"⚡" *表示閃光燈將閃光。*

- 在操作燈停止橙色閃爍（表示充電完畢）之前，無法繼續拍攝閃光快照。

■ 更改閃光強度

1. 在拍攝方式中，按[MENU]。

2. 在“像質”選項卡上，選擇“閃光強度”，然後按[▶]。

3. 用[▲]和[▼]選擇所需的閃光強度，然後按[SET]。

您可以設定五個等級，從-2（最弱）到+2（最強）。

重要！

- 對象太遠或太近時，可能無法更改閃光強度。

■ 使用閃光輔助功能

閃光強度達不到距離過大的拍攝對象時，影像中的對象可能會顯得很暗。出現這種情況時，您可以使用閃光輔助功能補充拍攝對象的亮度，使對象達到閃光照明充足的效果。



未使用閃光輔助功能



使用閃光輔助功能

閃光輔助功能最初的出廠缺省設定為開啓。
如果不希望使用閃光輔助功能，輕使用以下步驟將其關閉。

1. **在拍攝方式中，按[MENU]。**

2. **在“像質”選項卡上，選擇“閃光輔助”，然後按[▶]。**

3. **用[▲]和[▼]選擇“關”，然後按[SET]。**

如希望使用閃光輔助功能，請在此處選擇“自動”。

重要！

- 對於某些類型的拍攝對象，閃光輔助功能可能無法獲得所需的效果。
- 任何以下操作都會導致閃光輔助功能取消。
  - 更改閃光強度（第74頁）
  - 校正亮度（EV平移）（第125頁）
  - 更改ISO敏感度（第129頁）
  - 更改對比度設定（第134頁）

■ 閃光燈注意事項

- 拍攝對象太遠或太近時，都有可能無法獲得所需的效果。
- 閃光燈充電時間取決於操作條件（電池使用狀況、環境溫度等）。使用完全充電的電池時，需要幾秒到7秒。
- 光線較暗時關閉閃光燈進行拍攝會使快門速度變慢，導致影像因相機移動而出現模糊。請用三腳架等設備固定相機。
- 使用輕減紅眼功能時，閃光燈會根據曝光狀況進行自動閃光。在光線明亮的地方，閃光燈不閃光。
- 存在室外陽光、螢光燈照明、或某些其他光源時，會導致影像顏色異常。

使用自拍定時器

使用自拍定時器時，按快門鈕會啓動定時器，在固定的時間經過後，相機會釋放快門並拍攝影像。

自拍定時器類型	說明
10s 10秒	10秒自拍定時器
2s 2秒	2秒自拍定時器 • 在會降低快門速度的條件下進行拍攝時，您可以使用該功能防止出現相機移動所造成的影像模糊現象。
x3 X3 (三聯自拍定時器)	本選項可拍攝三幅影像：在快門鈕按下10秒後拍攝第一幅影像；第一幅影像拍完後，相機完成拍攝準備後一秒拍攝第二幅影像；第二幅影像拍完後，相機完成拍攝準備後一秒拍攝最後一幅影像。
關	解除自拍定時器。

1. 在拍攝方式中，按[MENU]。

2. 在“拍攝”選項卡上，選擇“自拍定時器”，然後按[▶]。

3. 用［▲]和[▼］選擇自拍定時器種類，然後按[SET]。

顯示屏上會出現確認所選自拍定時器類型的指示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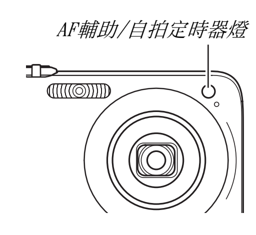
4. 按快門鈕進行拍攝。

註

- 可以用操作板(第54頁)單獨更改動畫方式中的自拍定時器設定。

使用自拍定時器拍攝影像

- 按下快門鈕後，不會馬上拍攝影像。而是在經過預設時間後再進行拍攝。進行倒數計時時，AF輔助/自拍定時器燈會閃爍。
- AF輔助/自拍定時器燈呈紅色閃爍時，全按快門鈕可以打斷自拍定時器的倒數計時。



註

- 在三聯自拍定時器的各次拍攝之間，顯示屏上會出現"1sec"指示符。相機在拍攝一幅影像後完成再次拍攝的準備時間取決於圖像尺寸和像質設定、相機內是否裝入記憶卡、以及閃光燈的充電狀態。
- 以下列任何設定拍攝時，無法執行自拍定時器操作。
  - 常速連拍、高速連拍
  - 用BEST SHOT場景（版面編排、自動取景、短動畫、過去動畫、錄音）拍攝
- 進行下列拍攝操作時，不能使用三聯自拍定時器。
  - 用BEST SHOT場景（名片及文檔、白板等、翻拍舊照片、ID照片、動畫、For YouTube）拍攝
  - 閃光連續快門

使用連拍方式

本相機具有四种連拍方式。

連拍方式	說明
常速連拍（常速連續快門）	連續拍攝影像，直至記憶體存滿爲止。
高速連拍（高速連續快門）	以高於常速連拍的速度連續拍攝影像，直到記憶體存滿為止。影像尺寸固定在2M（1600×1200像素）。
閃光連拍（閃光連續快門）	可使用此方式拍攝三幅連續的影像，拍攝每幅影像時閃光燈均閃光。
變焦連拍（變焦連續快門）	在此方式中，可以用選擇框選擇顯示屏上的一個區域。然後，在按快門鈕時，相機會拍攝顯示屏上的影像和選擇框內框入的區域，該區域將被放大至正常尺寸的兩倍。

選擇連拍方式

1. 在拍攝方式中，按[MENU]。

2. 在“拍攝”選項卡上，選擇“連拍”，然後按[▶]。

3. 用[▲]和[▼]選擇所需的方式，然後按[SET]。

便可啓用所選擇的連拍方式，並將其圖標顯示在顯示屏上。
要關閉連拍方式，請選擇“關”。

使用常速連拍、高速連拍、閃光連拍方式進行拍攝

1. 按快門鈕進行拍攝。

- 使用常速連拍和高速連拍時，只要按住快門鈕便可連續拍攝影像。鬆開快門鈕會停止拍攝。
- 閃光連拍可以拍攝三幅影像。如果在拍攝完三幅影像之前鬆開快門鈕，則會停止拍攝。

重要！

- 常速連拍和高速連拍的速度取決於所用記憶卡的種類和可用儲存量。用內置記憶體進行拍攝時，連拍速度相對較慢。

用變焦連拍方式進行拍攝



1. 用[▲]、[▼]、[◀]和[▶]在顯示屏左側的拍攝對象周圍移動選擇框，直至其位于所要放大的區域，然後按[SET]。

便會放大框內的區域，並將其顯示在顯示屏的右側。

2. 按快門鈕進行拍攝。

相機將會同時拍攝左側影像和右側影像。

重要！

- 請注意，使用變焦連拍時，不需要一直按住快門鈕。
- 變焦連拍不能同以下功能聯合使用。
  －數位變焦
  －人臉識別
- 影像尺寸設為3:2（3648×2432像素）或16:9（3648×2048像素）時，不能使用變焦連拍。
- 影像尺寸設定為10M（3648×2736像素）或5M（2560×1920像素）時，變焦連拍所產生的變焦後的影像尺寸為3M（2048×1536像素）。
- 將自動聚焦選作聚焦方式時，測光方式將自動切換至“單點”（第119，130頁）並將自動聚焦區域放置在變焦連拍選擇框的中央。

連拍注意事項

- 開始進行連拍操作時，會將曝光和聚焦設定固定在第一幅影像的等級。相同設定會應用于後續的所有影像。
- 連拍方式不能與下列任何功能結合使用。
  － 某些BEST SHOT場景（版面編排、自動取景、名片及文檔、白板等、翻拍舊照片、ID照片、動畫、短動畫、過去動畫、For YouTube、錄音）
- 使用連拍方式時，請注意保持相機靜止不動，直至拍攝完畢爲止。
- 如果存儲容量不足，連拍操作可能會中途停止。
- 連拍速度取決於當前的影像尺寸和像質設定。
- 使用常速連拍方式時，可以選擇所需的閃光方式。
- 使用高速連拍時，閃光方式將會自動變為“ ”（禁止閃光）。
- 使用閃光連拍時，閃光方式將會自動變爲“ ”（強制閃光）。
- 自拍定時器與常速連拍方式或高速連拍方式不能結合使用。

- 不能將三聯自拍定時器與閃光連拍方式結合使用。
- 請注意，與使用常速連拍方式所拍攝的影像相比，使用高速連拍方式或閃光連拍方式所拍攝的影像的分辨率略低，而且更易于產生數位噪音。
- 不論當前的ISO敏感度如何設定，“自動”ISO將會一直用於高速連拍方式或閃光連拍方式。
- 使用閃光連拍方式時，閃光範圍小於正常範圍。

為快照配音

您可以根據需要向快照添加錄音。使用該功能可以添加關於快照心情的口頭解釋和說明，也可以記錄快照中人物的聲音。

- 每幅快照可以添加約30秒的錄音。

■ 啓用配音快照功能

1. 在拍攝方式中，按[MENU]。

2. 在“拍攝”選項卡上，選擇“配音快照”，然後按[▶]。

3. 用[▲]和[▼]選擇“開”，然後按[SET]。

■ 為快照錄音

1. 按快門鈕進行拍攝。

顯示屏會顯示剛拍攝的影像以及“[♪]”圖標。

- 如果不想在此時錄音，請按[MENU]。便可顯示拍攝下一幅影像的顯示屏。



剩餘拍攝時間

2. 按快門鈕開始錄音。

3. 再次按快門鈕停止錄音。

如果不按快門鈕，錄音會在約30秒後自動停止。

- 要關閉配音快照功能，請在“啓用配音快照功能”步驟3中選擇“關”。

播放快照聲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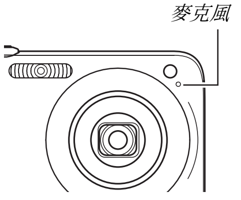
顯示方式中的配音快照用“[♪]”圖標來表示。

顯示配音快照時，按[SET]播放聲音。

- 關於播放操作，請參閱第145頁。

重要！

- 錄音時，請注意不要用手指擋住相機的麥克風。
- 相機距離錄音對象太遠時，無法取得良好的錄音效果。



麥克風

註

- 將配音快照傳輸到電腦硬盤後，您可以使用QuickTime來播放聲音(第223，236頁)。
- 下面說明用於存儲配音快照資料的格式。
  - 影像資料：JPEG（.JPG擴展名）
  - 音響資料：WAVE/ADPCM（.WAV擴展名）
  - 音響檔案大小近似值：165 KB（30秒，5.5KB/秒）
- 錄音期間，不能按[▲](DISP)關閉顯示屏。
- 用三聯自拍定時器或連拍方式拍攝影像時，配音快照功能無效。不過，您可以在此類快照拍攝後向其添加聲音（第177頁）。

人臉識別

人臉識別功能對影像中人的面部優先進行聚焦和亮度設定。下面介紹兩種可用的人臉識別方式。

人臉識別方式	說明
標準方式	檢測人臉並對聚焦和亮度作相應調整。 • 檢測到多張臉時，將側重於影像中央部分相對較大的人臉。
親屬優先方式	檢測人臉。檢測到多張臉時，此方式將對已通過親屬記錄功能登錄了其人臉資料的家庭成員的臉部進行優先設定。

執行人臉識別記錄操作（標準方式）

1. **在拍攝方式中，按[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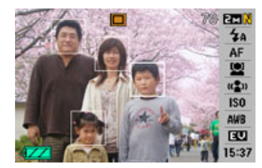
2. **用[▲]和[▼]選擇操作板中上面第三個選項（人臉識別）。**



3. **用[◀]和[▶]選擇“[icon] 人臉識別：正常”，然後按[SET]。**

4. **將相機對準拍攝對象。**

相機便會檢測影像中所有人的臉部。完成檢測後，檢測到的人臉將被框子框住。



5. **半按快門鈕。**

已聚焦人臉的聚焦框會變綠。

6. **準備好拍攝時，完全按下快門鈕。**

相機便會調整其設定，使框住的人臉處於適當亮度。

註

- AF區選為“[icon]（跟蹤）”（第119頁）時，如果半按快門鈕執行人臉識別，則會導致聚焦框跟隨人臉的移動。

用親屬優先方式優先處理特定人臉

■ 用記錄親屬功能預先記錄人臉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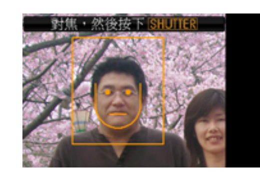
要使用親屬優先方式，需要預先記錄要進行優先處理的親友的人臉資料。

1. 在拍攝方式中，按[SET]。

2. 用[▲]和[▼]選擇操作板中上面第三個選項（人臉識別）。

3. 用[◀]和[▶]選擇“ 記錄親屬”，然後按[SET]。

4. 直接對準要記錄其臉部的人，進行所需調整，使人臉位於顯示屏上的框內，後按快門鈕。



5. 出現“人臉識別成功！”訊息時，按[▲]和[▼]選擇“登錄”，然後按[SET]。

即可記錄人臉資料並返回拍攝畫面。

- 要重新記錄人臉資料，請選擇“取消”。

註

- 最多可在相機內記錄六組人臉資料。
- 人臉資料記錄在相機內置記憶體中名為“FAMILY”的資料夾內（第239頁）。對“FAMILY”資料夾內的資料進行任何操作均會導致相機無法正常操作。切勿刪除或編輯“FAMILY”資料夾內的資料。

■ 用編輯親屬功能指定所記錄人臉資料的名稱和優先級

記錄人臉資料後，可以指定名稱和優先級，控製拍攝快照時資料的應用方式。

1. 在拍攝方式中，按[SET]。

2. 用[▲]和[▼]選擇操作板中上面第三個選項（人臉識別）。

3. 用[◀]和[▶]選擇"編輯親屬"，然後按[SET]。

即可顯示人臉資料編輯畫面。



4. 用[▲]、[▼]、[◀]和[▶]選擇所要編輯的人臉資料，然後按[SET]。

5. 用[◀]和[▶]選擇名稱，然後按[▼]。

- 可對人臉資料任選12個預設名稱當中的一個名稱。

6. 用[◀]和[▶]選擇所需的優先級，然後按[SET]。

- 可以選擇四個優先級，從"• • ★"（最低）到"★ ★ ★"（最高）。選擇"• • •"（禁用）時，將禁用人臉識別。

刪除記錄的人臉資料

要刪除記錄的人臉資料時，請執行下列步驟。

1. 在拍攝方式中，按[SET]。

2. 用[▲]和[▼]選擇操作板中上面第三個選項（人臉識別）。

3. 用[◀]和[▶]選擇"編輯親屬"，然後按[SET]。

4. 按[MENU]。

5. 用“刪除某個特定的檔案”(第188頁)和“刪除所有檔案”(第189頁)下的步驟刪除所需的人臉資料。

- 可以按[MENU]退出此步驟。

註

- 格式化相機的內置記憶體(第202頁)將會刪除記錄的所有人臉資料。

■ 用記錄和編輯的人臉資料拍攝快照

記錄並編輯人臉資料後,即可用其拍攝照片。相機將按照對每組人臉資料配置的優先級來記錄影像。

1. 在拍攝方式中,按[SET]。

2. 用[▲]和[▼]選擇操作板中上面第三個選項(人臉識別)。

3. 用[◀]和[▶]選擇“ 人臉識別: 親屬優先”,然後按[SET]。

4. 將相機對準拍攝對象。

相機便會檢測已將其人臉資料存入相機記憶體內的人的臉部。完成檢測後，檢測到的人臉將被框子框住。

- 框的顏色將根據人臉的優先級確定：白色（最低）、黃色或綠色（最高）。綠色框代表拍攝影像時優先處理級別最高的人臉。



5. 半按快門鈕。

即可聚焦優先級別最高的人臉（帶綠色框的人臉）並調整其亮度。完成聚焦後，上述步驟4中以綠色框表示的人臉上出現綠色聚焦框。

6. 準備好拍攝時，完全按下快門鈕。

註

- 將人臉識別方式選為“親屬優先”時，會將AF區選為“[跟蹤圖示]（跟蹤）”（第119頁）。

選擇人臉檢測方法（優先）

用以下步驟指定在人臉檢測過程中以更高的速度優先還是以更多的人臉數量優先。

1. 在拍攝方式中，按[SET]。

2. 用[▲]和[▼]選擇操作板中上面第三個選項（人臉識別）。

3. 用[◀]和[▶]選擇“[圖示] 優先”，然後按[SET]。

4. 用[▲]和[▼]選擇所需的設定，然後按[SET]。

要：	選擇本設定：
將人臉檢測時間減至最低。最多可檢測五張人臉。	速度
最多可檢測五到十張人臉。	數量

註

- 在使用標準方式的過程中選擇“數量”時，與選擇“速度”相比，可以檢測到距離更遠的更小人臉。

人臉識別須知

- 將“速度”選為“優先”設定時，一次最多可以檢測五張人臉；選擇“數量”時，一次最多可以檢測十張人臉。
- 下列類型的人臉無法檢測。
  - 被頭發、太陽鏡、帽子等物體部分遮住的人臉
  - 光線陰暗部分的人臉
  - 非正面拍攝的臉部輪廓
  - 左右傾斜的人臉
  - 過遠或過小的人臉
  - 過近或過大的人臉
  - 過暗區域的人臉
- 不能對動物或其他非人物對象進行人臉檢測。
- 即使擁有已記錄的親屬成員人臉，人臉表情、拍攝條件或其他因素仍可能導致不能正確識別（最高優先指定）。
- 通過記錄多個版本的同一個人的室內和室外人臉（具有不同的表情和不同的角度）可以增強人臉識別。

- 親屬優先方式下的人臉識別可能比標準方式慢，因為相機需要時間來確定影像中的人臉與記錄的人臉是否相同。此外，與標準方式相比，親屬優先方式無法識別遠處較小的人臉。
- 如果在按快門鈕時相機無法找到人臉，則會聚焦屏幕的中央部分。
- 用人臉識別進行拍攝時，請務必將聚焦方式選為自動聚焦(AF)。不能採用其他聚焦方式。
- 相對於正常握持相機（風景方向）進行拍攝時，側向握持相機（用於縱向人像拍攝）進行拍攝時人臉識別可能需要更久的時間。
- 人臉識別不能與下列任何功能結合使用。
  – 某些BEST SHOT場景（名片及文檔、白板等、翻拍舊照片、ID照片、動畫、短動畫、過去動畫、For YouTube、版面編排、自動取景、錄音）
- 用人臉識別拍攝時，下列功能無效。
  – 多樣AF
  – 變焦連拍

動畫像質

拍攝動畫之前，應指定動畫的像質設定。動畫像質是決定播放時動畫的細部、平滑度和清晰度的標準。用高像質(HQ)設定進行拍攝可以取得較好的影像質量，但同時也會縮短可以拍攝的時間。

- 每段動畫最多可達10分鐘。動畫拍攝在進行拍攝10分鐘後自動停止。

影像質量（像素數）		大約資料速率	幀速率
UHQ	640×480	5.8兆比特/秒	25幀/秒
UHQ廣角	848×480	7.0兆比特/秒	25幀/秒
HQ	640×480	2.8兆比特/秒	25幀/秒
HQ廣角	848×480	3.4兆比特/秒	25幀/秒
Normal	640×480	1.4兆比特/秒	25幀/秒
LP	320×240	545千比特/秒	12.5幀/秒

1. 在拍攝方式中，按[MENU]。

2. 在“像質”選項卡上，選擇“ 像質”，然後按[▶]。

3. 用[▲]和[▼]選擇所需的像質設定，然後按[SET]。

- 像質設定選為“UHQ廣角”或“HQ廣角”時，顯示屏上出現“WIDE”指示符。

動畫檔案格式

動畫採用H.264/AVC MOV格式進行拍攝。
可以使用QuickTime 7在電腦上播放本相機拍攝的動畫。

動畫尺寸

下面是一分鐘動畫檔案的大概尺寸。

像質	大概尺寸
UHQ	43.3 MB
UHQ廣角	52.3 MB
HQ	20.8 MB
HQ廣角	25.3 MB
Normal	10.4 MB
LP	4.1 MB

拍攝動畫

拍攝動畫時也會錄製聲音。聲音為單聲道。

1. 在拍攝方式中，按[BS]。

2. 用[▲]、[▼]、[◀]和[▶]選擇"[動畫圖示]"（動畫）場景，然後按[SET]。

顯示屏上會出現"[動畫圖示]"。

3. 按快門鈕開始拍攝動畫。

- "●REC"會在動畫拍攝過程中顯示。

剩餘拍攝時間



拍攝時間

4. 再次按快門鈕停止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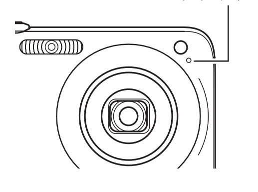
每段動畫最多可達10分鐘。動畫拍攝在進行拍攝10分鐘後自動停止。如果在按快門鈕停止動畫拍攝之前記憶體已存滿，動畫拍攝也會自動停止。

防顫動畫拍攝

打開防顫拍攝動畫時，會使視角變小。防顫功能只能減小相機移動的影響。而不能限制對象移動的影響(第102頁)。

動畫拍攝注意事項

- 不能在拍攝動畫時使用閃光燈。
- 相機同時會錄製聲音。拍攝動畫時，請注意以下幾點。.
  - 注意不要讓手指等物體擋住麥克風。
  - 相機距離所要拍攝的對象太遠時，無法取得良好的效果。
  - 拍攝時操作相機按鈕會導致錄下按鈕噪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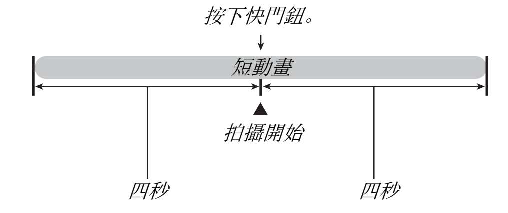
- 拍攝非常明亮的對象會導致顯示屏影像中出現豎條帶。這種現象並非故障。拍攝動畫時，會拍攝下該條帶。
- 某些種類的記憶卡記錄資料需要較長時間，會導致動畫丟幀。“ ”和“ ●REC ”會在拍攝期間在顯示屏上閃爍，以提醒您丟幀現象。建議使用最大傳輸速度在每秒10MB以上的記憶卡。

- 拍攝動畫時，光學變焦功能無效。數位變焦只能在拍攝動畫時使用。如果希望使用特定的光學變焦設定，請在按快門鈕開始拍攝動畫之前選擇該設定（第69頁）。
- 拍攝特寫或較大變焦倍數的影像時，相機移動的影響會更加明顯。因此，建議在這種情況下使用三腳架。
- 拍攝對象在相機的聚焦範圍之外時無法進行聚焦，影像會出現散焦。
- 動畫的視角比快照的視角小。

使用短動畫

短動畫拍攝方式會拍攝從按下快門鈕之前四秒開始到按下快門鈕之後四秒結束的動畫。

- 由於短動畫會拍下快門鈕按下之前四秒鐘的動作，因此，要確保您不會錯過拍下孩子和其他活動對象的動作，使用短動畫是一種不錯的方式。
- 您還可以用MOTION PRINT(第175頁)選取短動畫場景中的靜態影像。



1. 在拍攝方式中，按[BS]。

2. 用[▲]、[▼]、[◀]和[▶]選擇"短動畫"場景，然後按[SET]。

顯示屏上會出現" "。

此時按快門鈕會拍攝第一部分和第二部分各4秒的短動畫。

3. 將相機對準拍攝對象，按快門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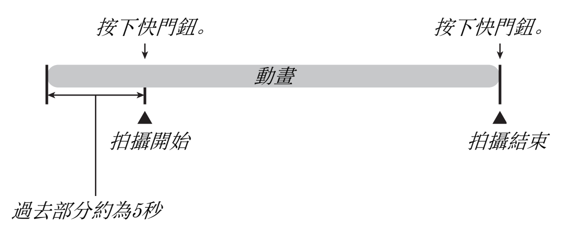
便會拍約四秒的短動畫，然後自動停止拍攝。短動畫的總長度將為八秒（快門鈕按下之前四秒加上快門鈕按下之後四秒）。要停止動畫拍攝，請再次按快門鈕。

重要！

- 按快門鈕之前，動畫資料會被連續記錄並儲存到緩衝區內。將相機一直對準拍攝對象。然後，在適當的時間按快門鈕。按快門鈕時，短動畫第二部分的剩餘拍攝時間將會在顯示屏上進行倒數計時。

使用過去動畫

過去動畫類似於標準動畫，不同之處是過去動畫可以捕捉按下快門鈕開始拍攝前約五秒內鏡頭前方出現的任何景象。要確保您絕不會因快門鈕按下太遲而剛好錯過特殊時刻，過去動畫是一種絕佳方式。



1. 在拍攝方式中，按[BS]。

2. 用[▲]、[▼]、[◀]和[▶]選擇“過去動畫”場景，然後按[SET]。

顯示屏上便會出現“ ”，表示過去動畫已經啓用。

3. 將相機對準拍攝對象，按快門鈕。

4. 再次按快門鈕停止拍攝。

如果在按快門鈕之前記憶體已存滿，動畫拍攝也會自動停止。

重要！

- 選擇過去動畫時，相機將會連續更新內部緩動區，緩動區將保留相機鏡頭前發生的約五秒的動畫影像。按快門鈕時，將會從緩動區的當前內容開始繼續拍攝動畫。按快門鈕開始拍攝之前，請務必保持相機不動並指向拍攝對象一段時間。

使用BEST SHOT

使用BEST SHOT時，您只需選擇與拍攝對象類似的場景，相機會自動進行設置。甚至難度較大的逆光場景（如設置不當，該場景會導致主要對象太暗）也能拍出非常好的效果。

■ 某些示範場景

- 人像



- 風景



- 夜景



- 夜景中的人像



■ 選擇示範場景

1. 在拍攝方式中，按[BS]。

便會進入BEST SHOT方式並顯示一個展示15個示範場景的畫面。

- 初始缺省選擇為“▭”（自動）。

邊框（當前選定的示範場景）



場景名稱　*場景編號*

2. 用[▲]、[▼]、[◀]和[▶]移動邊框，選擇所需場景。

- 在框位於畫面邊緣時按[▲]或[▼]可以滾動到下一個BEST SHOT場景畫面。
- 將變焦控制器滑向[ ]或[ ]時，會顯示選定場景所配置的設定的說明文字。將變焦控制器再次滑向[ ]或[ ]時，會返回場景選擇畫面(第100頁)。
- 要返回“自動”，請選擇場景1，場景1即“ ”（自動）。顯示屏上顯示場景選擇畫面或場景說明文字時按[MENU]會使框直接跳至“ ”（自動）。

3. 按[SET]應用所選場景的設定，並返回拍攝畫面。

- 選擇其他場景之前，所選場景的設定將一直有效。
- 要選擇其他BEST SHOT場景，請從步驟1開始重複上述步驟。

4. 按快門鈕。

- 選定“ ”（動畫）場景時，按快門鈕可開始和停止拍攝短片。

重要！

- 夜景、煙火場景使用較慢的快門速度。由於較慢的快門速度會增加影像產生數位噪音的機會，相機會對慢速快門影像自動進行數字減噪處理。因此，按下快門鈕後，此類影像需要較長的儲存時間。儲存影像時，請勿進行任何鈕鈕操作。此外，在以較慢的快門速度拍攝時，通過使用三腳架來避免相機移動所導致的影像模糊現象也是一個較好的方法。
- 本相機含有一個示範場景，具有最適合拍攝拍賣網站影像的最佳設定。根據相機型號的不同，該示範場景被命名為"For eBay"或"拍賣"。用拍賣網站示範場景拍攝的影像被儲存在一個特殊的資料夾內，因此可以非常方便地在電腦中找到這些影像(第239頁)。
- BEST SHOT"For YouTube"場景會調整相機設置，以便拍攝最適合上傳到YouTube的動畫。用"For YouTube"場景拍攝的動畫儲存在特殊的資料夾內，以便於定位上傳（第239頁）。請注意，以"For YouTube"場景拍攝的動畫的像質始終為"Normal"。最長拍攝時間為10分鐘。
- BEST SHOT場景不是用本相機拍攝的。
- 由於拍攝條件和其他因素的限制，BEST SHOT可能無法取得預期效果。
- 您可以更改選擇BEST SHOT場景時進行的設定。但請注意，選擇其他BEST SHOT場景或關機時，該BEST SHOT設定會恢復缺省值。如果您認爲在今後會用到您配置的某個特定的相機設置，請將其保存為BEST SHOT用戶設置（第101頁）。

顯示BEST SHOT場景的詳細資訊

要詳細了解某個場景，請在場景選擇畫面上用框選擇該場景，然後將變焦控制器滑向[ ]或[ ]。



顯示場景說明畫面時，可以進行的各種操作如下。

- 要返回場景選擇畫面，請將變焦控制器重新滑向[ ]或[ ]。
- 要滾動可用的BEST SHOT場景，請使用[◀]和[▶]。
- 要選擇當前顯示的場景並使用其設定來設置相機，請按[SET]。

註

- 如果您在顯示說明畫面時按[SET]選擇某個場景，在下次按[BS]鈕瀏覽BEST SHOT示範場景時，會出現相同的說明畫面。

■ 創建自己的BEST SHOT場景

您可以通過以下步驟將您所拍攝的快照的設置保存為BEST SHOT場景。此後，您便可以隨時調用該設定。

1. **在拍攝方式中，按[BS]。**

2. **用[▲]、[▼]、[◀]和[▶]選擇"BEST SHOT"(新增登錄)，然後按[SET]。**

3. **用[◀]和[▶]選擇要註冊其設置的快照。**

4. **用[▲]和[▼]選擇"登錄"，然後按[SET]。**

您的BEST SHOT場景會分配到名稱"最佳收藏"以及一個場景編號。

重要！

- 格式化相機的內置記憶體（第202頁）將會刪除所有的用戶BEST SHOT場景檔案。

註

- 通過顯示相機的設定選單並查看其設定，您可以檢查當前選定BEST SHOT場景的設定。
- 用戶場景將按照順序分配編號：U1，U2，等等。
- 用戶場景所含設定如下：
  人臉識別、聚焦方式、EV平移、白色平衡、閃光、ISO敏感度、測光方式、閃光強度、閃光輔助、顏色過濾、銳度、飽和度、對比度
- 最多可以儲存999個BEST SHOT用戶場景。
- 用戶快照場景儲存在相機記憶體當中名為"SCENE"的資料夾內（第239頁）。

刪除BEST SHOT用戶場景

想要刪除BEST SHOT用戶場景時，請執行下列步驟。

1. 在拍攝方式中，按[BS]。

2. 將變焦控制器滑向[ ]或[ ]以顯示其說明畫面。

3. 用[◀]和[▶]選擇要刪除的BEST SHOT用戶場景。

4. 按[▼]( )。

5. 用[▲]和[▼]選擇"刪除"，然後按[SET]。

便可刪除選定的BEST SHOT用戶場景，並顯示下一個畫面（下一個用戶場景或新增登錄）。

6. 用[◀]和[▶]選擇另一個場景，然後按[SET]。

- 便會返回拍攝狀態。

減少相機和對象移動的影響

用望遠拍攝移動對象時，拍攝快速移動的對象時，或在昏暗的照明條件下進行拍攝時，您可以使用相機的防顫功能來減少對象移動或相機移動所造成的影像模糊現象。
您可以使用BEST SHOT或通過選單操作來開啓防顫功能。

■ 用BEST SHOT開啓防顫功能

1. 在拍攝方式中，按[BS]。

2. 用[▲]、[▼]、[◀]和[▶]選擇"防顫"場景，然後按[SET]。

選擇其他BEST SHOT場景之前，防顫功能將一直保持在選中狀態。

■ 用操作板打開防顫功能

1. 在拍攝方式中，按[SET]。

2. 用[▲]和[▼]選擇操作板中上面第五個選項（防顫）。

3. 用[◀]和[▶]選擇“自動”，然後按[SET]。

- 便可開啓防顫功能並在顯示屏上顯示“ ”。
- 此時，防顫功能將一直保持開啓狀態，直至您在選單上將其關閉。

重要！

- 只有在將ISO敏感度設定（第129頁）設為“自動”時，防顫功能才有效。
- 在使用“自動閃光”或“輕減紅眼”設定進行自動閃光操作後，或閃光設定處於“強制閃光”或“柔閃光”時，即使顯示屏上顯示“ ”（防顫），防顫功能仍無效。
- 使用防顫功能進行拍攝會使影像略顯粗糙，並會導致影像分辨率略有下降。
- 相機或對象移動非常強烈時，防顫功能可能無法消除其影響。
- 拍攝動畫時，也可以使用防顫功能來單獨減輕相機移動的影響。對象的移動效果不受限制（第102頁）。
- 快門速度過低時，防顫功能可能不起作用。此時，請用三腳架來穩定相機。
- 相機有時會進行自動減噪操作，以減少特定照明條件下所拍影像當中的數位噪音。與平常相比，進行此操作時相機需要更長時間來存儲影像和準備進行下一次拍攝。

不使用閃光燈拍攝明亮的影像

即使在光線較暗的情況下，BEST SHOT的“高敏感度”場景也可以讓您拍攝畫面自然的影像，而無需使用閃光燈。



標準快照（使用閃光燈）



高敏感度快照

1. 在拍攝方式中，按[BS]。

2. 用[▲]、[▼]、[◀]和[▶]選擇“高敏感度”場景，然後按[SET]。

3. 按快門鈕拍攝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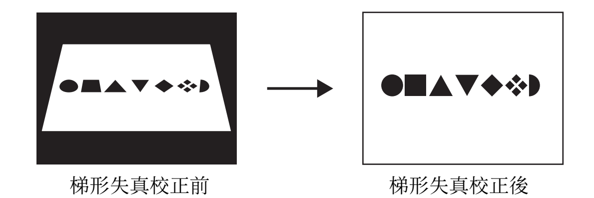
選擇其他BEST SHOT場景之前，高敏感度功能將一直保持在選中狀態。

重要！

- 在使用“自動閃光”或“輕減紅眼”設定進行了自動閃光操作後，或閃光設定處於“強制閃光”或“柔閃光”時，高敏感度無效。
- 使用高敏感度功能進行拍攝會使影像略顯粗糙，並會導致影像分辨率略有下降。
- 在光線過暗的環境中，可能無法獲得所需的影像亮度。
- 使用慢速開門時，請使用三腳架以防止相機移動所造成的影響。
- 相機有時會進行自動減噪操作，以減少特定照明條件下所拍影像當中的數位噪音。與平常相比，進行此操作時相機需要更長時間來存儲影像和準備進行下一次拍攝。

拍攝名片及文檔的影像(Business Shot)

從某種角度拍攝名片、文檔、白板、或類似物體時，會導致拍出的影像出現變形。BEST SHOT的Business Shot場景可以校正矩形物體的形狀，使其顯得更加自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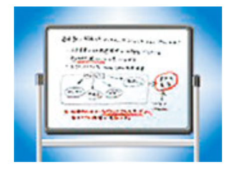
梯形失真校正前　　梯形失真校正後

BEST SHOT有兩種Business Shot場景可供選擇。

- 名片及文檔



- 白板等



■ 選擇Business Shot場景

1. 在拍攝方式中，按[BS]。

2. 用[▲]、[▼]、[◀]和[▶]選擇 "名片及文檔" 或 "白板等" 場景，然後按[SET]。

選擇其他BEST SHOT場景之前，所選項目將一直有效。

■ 用Business Shot場景拍攝影像

1. 任選一種BEST SHOT的Business Shot場景後，進行取景，然後按快門鈕進行拍攝。



將會顯示一個畫面，顯示影像中需要進行梯形失真校正的所有矩形圖。

當前選定的待校正圖形周圍會出現一個紅框。如有黑框，則表示該黑框指示第二個可能的待校正圖形。如果沒有第二個待校正圖形（黑框），請直接跳至步驟3。

- 如果相機檢測不到梯形失真校正待選圖形，顯示屏上會短時間出現“無法校正影像！”資訊，隨後相機會以原樣保存影像。

2. 用[◀]和[▶]選擇要進行校正的待選圖。

3. 用[▲]和[▼]選擇“校正”，然後按[SET]。

便可校正該影像並儲存最終（經過校正的）影像。

- 要取消校正操作，請選擇“取消”。

重要！

- 請務必將要拍攝（校正）的整個物體納入顯示屏中。如果未將整個物體納入顯示屏中，相機將無法正確檢測物體的形狀。
- 如果對象與背景的顏色相同，則無法進行校正。請務必使物體的顏色與背景不同，以突出其輪廓。
- 用Business Shot場景拍攝時，數位變焦功能無效。但是，您可以使用光學變焦。
- Business Shot最大影像尺寸為2M（1600×1200像素），即便在相機配置了更的影像尺寸時也不例外。如果將相機配置為拍攝小於2M（1600×1200像素）的影像，Business Shot場景將會按照當前指定的影像尺寸來產生影像。

拍攝ID照片

可通過這種方法拍攝人像，然後以各種不同標準的ID照片尺寸進行列印。

列印輸出包含的ID照片尺寸如下所示。

30×24mm，40×30mm，45×35mm，50×40mm，55×45mm

■ 選擇ID照片場景

1. 在拍攝方式中，按[B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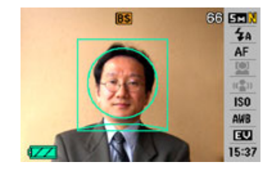
2. 用[▲]、[▼]、[◀]和[▶]選擇“ID照片”場景，然後按[SET]。

選擇其他BEST SHOT場景之前，“ID照片”功能將一直保持在選中狀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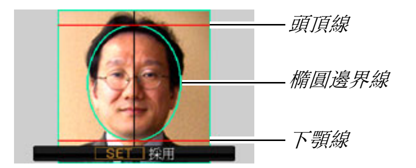
■ 用ID照片場景拍攝影像

1. 在顯示屏上，進行取景，將對象放入畫面框內，然後按快門鈕拍攝最初的臨時影像。

- 最初的臨時影像不會保存到記憶體內。在執行下述步驟3時，最終影像將被保存到記憶體內。



2. 將顯示屏上出現的引導線對準所拍攝影像內的對象。



對準對象，使頭部充滿橢圓邊界線。此外，請確認對象的頭部位於頭頂線與下顎線的範圍內。

要：	執行此操作：
上、下、左、右移動對象	用[▲]，[▼]，[◀]，[▶]。
放大對象	將變焦控制器滑向[ ]。
減小對象尺寸	將變焦控制器滑向[ ]。

3. 達到所需效果後，按[SET]。

即可將影像保存到記憶體內。

重要！

- 不論相機當前的影像尺寸如何設定，ID照片始終保存為5M（2560×1920像素）。

■ 列印ID照片

列印ID照片影像時，會在一張紙上列印各種尺寸的同一影像。這樣，便可剪切所要使用的（多張）影像。

重要！

- 此處提供的ID照片的尺寸並不十分精確。實際尺寸可能略大。
- 列印ID照片時，請務必在4"×6"尺寸的紙張上列印。使用其他尺寸的紙張時，可能無法以正確的尺寸列印影像。
- 列印ID照片時，請務必將您的印表機設定為"無框列印"。詳情請參見印表機附帶的使用者說明書。

恢復翻拍舊照片

通過翻拍舊照片功能，您可以拍攝褪色的舊照片的影像，然後使用相機內建的高級數位相機技術進行恢復。

■ 拍攝翻拍舊照片之前

- 務必將所要拍攝的整張照片納入顯示屏中。
- 請務必使照片與背景之間存在反差以突出其輪廓，並使其盡可能充滿顯示屏。
- 拍攝照片時，請務必不要使原照片的表面反光。
- 如果舊照片為縱向肖像，請務必用相機以風景（橫向）進行取景。

註

- 相機與所拍攝的照片存在一定角度時，所拍攝影像當中照片的形狀可能會變形。自動梯形失真校正功能可以校正這種失真，也就是說，即便以一定角度進行拍攝，也可以拍攝出正常的照片。

■ 選擇翻拍舊照片場景

1. 在拍攝方式中，按[BS]。

2. 用[▲]、[▼]、[◀]和[▶]選擇“翻拍舊照片”場景，然後按[SET]。

選擇其他BEST SHOT場景之前，“翻拍舊照片”功能將一直保持在選中狀態。

■ 用翻拍舊照片功能拍攝影像

1. 按快門鈕拍攝影像。



- 便會顯示一個照片等高綫確認畫面，隨後會保存原來拍攝的影像。如果相機無法找到照片的等高綫，便會出現錯誤訊息（第258頁），而不顯示照片等高綫確認畫面。

2. 用[◀]和[▶]選擇要校正的待選部分。

3. 用[▲]和[▼]選擇“裁剪”，然後按[SET]。

便會在顯示屏上顯示一個裁切框。

- 要取消校正操作，請選擇“取消”。

4. 左右移動變焦控制器對裁切框進行變焦。



5. 用[▲]、[▼]、[◀]和[▶]將選擇框移至所需位置，然後按[SET]。

相機便會自動校正色彩並保存校正後的影像。

- 如果不希望在產生的影像周圍出現邊框，請選擇比原影像小的區域。
- 要在任何階段取消還原操作並以原樣保存影像，請按[MENU]。

重要！

- 使用翻拍舊照片方式進行拍攝時，數位變焦無效。但是，您可以使用光學變焦。
- 拍攝照片影像時，在下列情況下，相機無法識別照片的形狀。
  - 部分照片伸出顯示屏時
  - 拍攝對象與其所處背景的色彩相同時
- 翻拍舊照片的最大影像尺寸為2M（1600×1200像素）。將相機設置為拍攝小於2M（1600×1200像素）尺寸的影像時，翻拍舊照片方式將會按照當前指定的影像尺寸來產生影像。
- 在某些情況下，所恢復的色彩可能無法取得預期的效果。

將快照拍攝成多影像版面（版面拍攝）

可以將多張快照拍攝到以預先設定的圖案排列的框內，創建多快照影像。從而可以在一幅影像中創建影集式排列的多幅相關影像。可使用帶有三個框和兩個框的BEST SHOT場景。

- 版面編排（雙影像）
- 版面編排（三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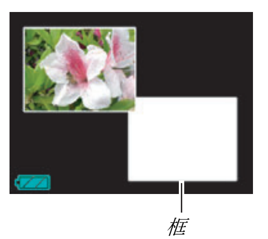
1. 在拍攝方式中，按[BS]。

2. 用[▲]、[▼]、[◀]和[▶]選擇“版面編排”，然後按[SET]。

3. 用 [◀]和[▶]選擇背景顏色。

4. 按快門鈕拍攝第一幅影像。

相機將拍攝第一張快照，然后準備拍攝第二張快照。



5. **再次按快門鈕拍攝下一張快照。**

- 拍攝到三框版面時，第三次按快門鈕拍攝第三幅影像。
- 如果在上述操作的步驟4或5中按［SET］，則會在版面畫面（帶框的畫面）和使用整個顯示區域對所拍攝的影像進行取景的畫面之間切換。
- 要清除當前拍攝的版面影像並重新開始正在進行的版面操作，請按[MENU]。然后，從上述步驟4開始繼續操作。
- 除非在每個可用的框內均拍攝有快照，否則無法保存多快照影像。

重要！

- 相機的記憶體內僅保存最終的多快照影像。而不保存單個快照。
- 此操作的多快照影像的尺寸固定為7M（3072×2304像素）。
- 使用版面拍攝時，相機的設置自動變更如下。
  - ISO敏感度：自動（固定）
  - AF區：單點（固定）
- 版面拍攝期間，下列功能無效。
  - 數位變焦
  - 自拍定時器
  - 連拍
  - 人臉識別

自動跟蹤移動目標(自動取景)

使用自動跟蹤功能時，框區會跟隨移動的對象，以便于抓拍影像，使對象位于中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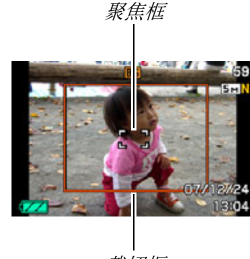
1. 在拍攝方式中，按[BS]。

2. 用[▲]、[▼]、[◀]和[▶]選擇“自動取景”，然後按[SET]。

3. 將聚焦框對準要聚焦的拍攝對象，然後半按快門鈕。

- 對象移動時，聚焦框和裁切框將會跟隨對象。
- 保持半按快門鈕時，會對拍攝對象進行持續聚焦。

聚焦框



裁切框

4. 全按快門鈕拍攝影像。

- 便會拍攝裁切框內包含的區域。

重要！

- 僅會拍攝裁切框內的影像部分。
- 此操作的影像尺寸自動固定在5M（2560×1920像素）。
- 自動取景期間，下列功能無效。
  - 時間印
  - 自拍定時器
  - 連拍
  - 人臉識別
- 自動取景操作可能無法跟蹤快速移動的對象。如果出現這種情況，請重新將聚焦框對準拍攝對象，然后再次半按快門鈕。
- 用“自動取景”進行拍攝時，影像尺寸固定為5M（2560×1920像素），像質未下降范圍為3X(第70頁)。

更改聚焦方式

您的相機可為您提供下面五種聚焦方式。初始的出廠缺省聚焦方式為自動聚焦。

聚焦方式	說明	聚焦範圍*
AF 自動聚焦	半按快門鈕時進行聚焦方式。 動畫拍攝期間，自動聚焦方式無效。	自動調節 （約40cm到∞） • 最小距離位置因光學變焦而異。
微距聚焦（特寫）	用於拍攝特寫。拍攝動畫時，微距聚焦會變成固定聚焦。	自動調節（10cm到50cm） • 最小距離位置因光學變焦而異。
PF 泛焦	只有在拍攝動畫時，才能使用泛焦(PF)。 對相對較廣的聚焦範圍進行固定聚焦。請在難以進行自動聚焦的條件下使用泛焦。	固定距離 • 聚焦範圍因光學變焦位置而異。
∞ 無窮遠	焦點固定為無窮遠。拍攝風景或其他遠距離影像時，請使用此方式。	無窮遠
MF 手動聚焦	進行手動聚焦。	• 聚焦範圍因光學變焦倍數而異。 光學變焦倍數：1X → 範圍：10cm到∞ 光學變焦倍數：3X → 範圍：50cm到∞

* “聚焦範圍”表示從鏡頭表面開始的距離。

要改變聚焦方式，請執行下列步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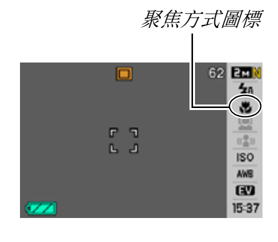
1. **在拍攝方式中，按[SET]。**

2. **用[▲]和[▼]選擇操作板中上面第三個選項（聚焦方式）。**

3. **用[◀]和[▶]選擇所需的聚焦方式設定，然後按[SET]。**

顯示屏上出現的圖，用來指示當前的聚焦方式。

- 關於用各種聚焦方式進行拍攝的詳情，請參閱本節中以後各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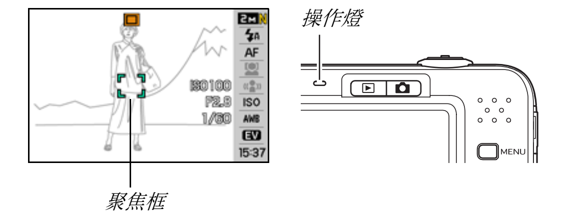


使用自動聚焦

1. **將顯示屏的聚焦框對準要聚焦的拍攝對象，然後半按快門鈕。**

本相機便會進行聚焦操作。

您可以通過觀察操作燈和聚焦框的顏色來了解影像是否已聚焦。



狀態	操作燈	聚焦框
聚焦完畢	點亮綠色	綠色
未聚焦	呈綠色閃爍	紅色

2. 影像聚焦後，完全按下快門鈕進行拍攝。

重要！

- 動畫拍攝期間，自動聚焦方式無效。

註

- 因對象近於自動聚焦範圍而無法進行正確聚焦時，相機會自動切換到微距聚集範圍（自動微距）。
- 在用自動聚焦進行拍攝的過程中進行光學變焦操作時，顯示屏上會出現一個數值，如下所示，該數值用來告訴您聚焦範圍。

  例如：○○ cm － ∞

  * ○○ 會替換為實際的聚焦範圍值。

使用微距聚焦方式

1. 半按快門鈕聚焦影像。

聚焦操作與自動聚焦相同。

2. 影像聚焦後，完全按下快門鈕進行拍攝。

重要！

- 在使用閃光燈的同時使用微距聚焦會使閃光燈的燈光受阻，在影像中產生多餘的鏡頭陰影。
- 拍攝動畫時，微距聚焦會變成固定聚焦。

註

- 因拍攝對象太遠而無法進行微距聚焦時，相機會自動切換到自動聚焦範圍（自動微距）。
- 在用微距聚焦進行拍攝的過程中進行光學變焦操作時，顯示屏上會出現一個下示數值，用來告訴您聚焦範圍。
  例如：○○ cm -○○ cm
  * ○○會替換為實際的聚焦範圍值。

自動聚焦和微距聚焦拍攝技巧

更改自動聚焦區

請用下列步驟更改用於自動聚焦(AF)的測光區域。

1. 在拍攝方式中，按[MEN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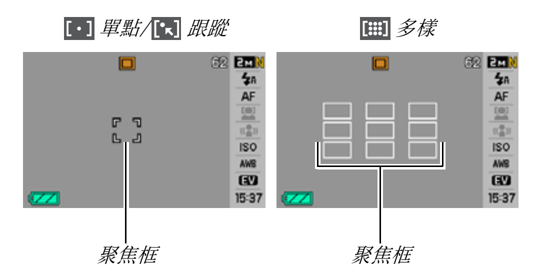
2. 在“拍攝”選項卡上，選擇“AF區”，然後按[▶]。

3. 用[▲]和[▼]選擇所需的設定，然後按[SET]。

要:	選擇本設定:
使用畫面中央的較小區域進行測光 • 希望使用聚焦鎖定時，最適合使用此設定（第121頁）。	[•] 單點
半按快門鈕時，使相機自動選擇九個可選聚焦框中的一個或多個。 • 如果相機能夠在多個點上進行聚焦，則所有適用的聚焦框都會變綠。	[⁝⁝⁝] 多樣
半按快門鈕時，會聚焦拍攝對象，也會啓動聚焦跟蹤操作，將聚焦框保持在移動的對象上。	[↖] 跟蹤

註

- 將“多樣”選為聚焦區域時，顯示屏上會出現九個聚焦框。相機會自動選擇最佳聚焦框（或多個），該聚焦框會在顯示屏上變為綠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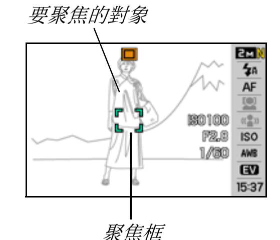
- 在人臉識別方式或親屬優先方式中，不能使用“多樣”（第83頁）。
- 如果在使用連拍或自拍定時器時選擇“跟蹤”，便會跟蹤拍攝對象，直到開始拍攝影像。

使用聚焦鎖定

“聚焦鎖定”是一種技術名稱，您可以在拍攝所要聚焦的對象不在畫面中央的聚焦框內的影像時使用聚焦鎖定技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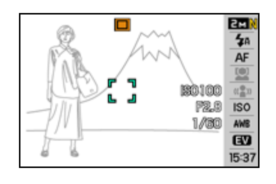
- 將聚焦鎖定用於“[•] 單點”或“[↖] 跟蹤”聚焦。

1. 將顯示屏的聚焦框對準要聚焦的拍攝對象，然後半按快門鈕。



2. 保持快門鈕的半按狀態，根據需要重新取景。

- 將自動聚焦區域選為“[↖] 跟蹤”時，聚焦框將自動跟隨對象移動。



3. 影像聚焦後，完全按下快門鈕進行拍攝。

註

- 聚焦鎖定也會導致曝光(AE)被鎖定。

高速快門

如果在啓用高速快門時完全按下快門鈕而不等待自動聚焦，相機將以比自動聚焦快得多的高速聚焦操作來拍攝影像。從而可以避免在等待相機進行自動聚焦時錯過特殊時刻。

- 使用高速快門時，某些影像可能無法聚焦。

1. 在拍攝方式中，按[MENU]。

2. 在“拍攝”選項卡上，選擇“高速快門”，然後按[▶]。

3. 用[▲]和[▼]選擇所需的設定，然後按[SET]。

要：	選擇本設定：
啓用高速快門	開
關閉高速快門	關

4. 完全按下快門鈕而不停頓。

完全按下快門鈕而不中途暫停時，會以高速快門進行拍攝，而不進行自動聚焦操作。

重要！

- 使用過高的變焦倍速時，高速快門會不起作用。此時，應當使用自動聚焦進行替代。

使用固定焦點（泛焦）

只有在拍攝動畫時，才能使用泛焦(PF)。泛焦會將焦點固定在相對較廣的聚焦範圍內，也就是說，您不必等待自動聚焦操作完畢便可進行拍攝。

1. 準備好拍攝時，完全按下快門鈕，而不需停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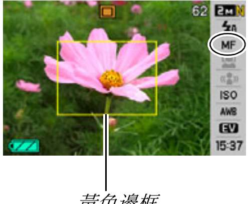
使用無窮遠聚焦方式

顧名思義，無窮遠聚焦會將焦點固定為無窮遠(∞)。拍攝風景和其他遠距離對象時，請使用此方式。在從汽車或火車窗口進行拍攝時，或在拍攝風景或其他難以使用自動聚焦進行正確聚焦的拍攝對象時，無窮遠聚焦方式也非常方便。

1. 將聚焦方式選為無窮遠時，按快門鈕進行拍攝。

使用手動聚焦

使用手動聚焦時，相機會自動放大顯示屏上的對象，以便於您手動調節聚焦。手動聚焦可用於拍攝移動的火車等影像。火車到達之前，可手動聚焦電線杆或某些其他物體。這樣，在火車經過您所聚焦的物體時，您便可以進行拍攝而無需擔心聚焦狀況。



黃色邊框

1. 將手動聚焦選為聚焦方式時，在顯示屏上對影像取景，使要聚焦的對象位於黃框內。

2. 用[◀]和[▶]聚焦影像，同時查看顯示屏上的效果。

此時，框內的影像部分便會放大並充滿顯示屏，以便於進行聚焦。

要：	按此按鈕：
焦點更近	[◀]
焦點更遠	[▶]

- 如果在約兩秒內不進行任何操作，顯示屏將會返回步驟1的畫面。

3. 按快門鈕進行拍攝。

註

- 如果在用手動聚焦方式拍攝時進行光學變焦操作（第68頁），顯示屏上會出現一個數值，告訴您聚焦範圍。
  例如：MF○○cm－∞
  * ○○會替換為實際的聚焦範圍值。

重要！

- 將聚焦方式選為手動聚焦時，[◀]和[▶]鍵用於調節聚焦設定。在手動聚焦期間按[◀]和[▶]鍵時，用按鈕自訂功能（第138頁）指定到該鍵的任何其他功能均不執行。

校正影像亮度（EV平移）

您可以在拍攝前手動調節影像的曝光值（EV值）。拍攝逆光對象、室內發強光的對象、或與黑暗背景存在反差的對象時，此功能有助於獲得較好的效果。

曝光補償值：-2.0EV到+2.0EV

單位：1/3EV

1. 在拍攝方式中，按[SET]。

2. 用[▲]和[▼]選擇操作板中下面第二個選項（EV平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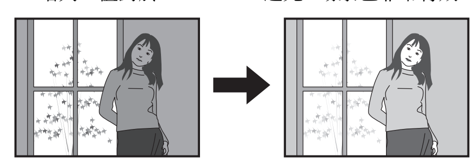


EV平移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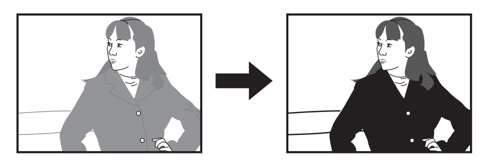
3. 用[◀]和[▶]調節曝光補償值。

[▶]：增大EV值。較高的EV值最適合淺色對象和逆光對象。

* 增大EV值對於BEST SHOT“逆光”場景也非常有效。



[◀]：減小EV值。較低的EV值最適合拍攝深色對象，適合在晴天進行室外拍攝。



要取消曝光補償，請調節該值，直至其變為0.0。

4. 調節至所需EV值後，按[SET]應用該值。

所設曝光補償值在更改前將一直有效。

重要！

- 在過暗或過亮的環境中進行拍攝時，即使進行曝光補償也可能無法獲得滿意的效果。

註

- 在使用多樣測光時進行EV平移操作會將測光方式自動切換為中心重點測光。將曝光補償值改爲0.0時，測光方式將恢復為多樣測光（第130頁）。
- 您可以使用按鈕自訂功能來配置[◀]和[▶]鈕，使其對EV平移設定進行控制（第138頁）。這在邊查看畫面直方圖邊調節曝光補償時非常方便（第136頁）。

白色平衡控制

在陰天拍攝會使拍攝對象偏藍，在白色螢光燈照明下進行拍攝則會使拍攝對象偏綠。白色平衡可以校正不同種類的光線，使影像中的色彩始終顯得比較自然。

1. 在拍攝方式中，按[SET]。

2. 用[▲]和[▼]選擇操作板中下面第三個選項（白色平衡）。

3. 用[◀]和[▶]選擇所需的白色平衡設定，然後按[SET]。

要:	選擇本設定:
讓相機自動調節白色平衡	AWB 自動白色平衡
晴天在室外拍攝	日光
在陰雨天、陰暗處等環境中進行室外拍攝	多雲
在晴天的建築物陰影中、樹蔭下等環境中拍攝	陰影
抑制在白色螢光燈或白日光色螢光燈照明下拍攝時產生的色偏	N 白日光色螢光燈
抑制在日光型螢光燈照明下拍攝時產生的色偏	D 日光色螢光燈
抑制電燈泡照明的跡象	白熾燈
手動調節白色平衡以適應特定光源 • 詳情請參閱“手動配置白色平衡設定”（第128頁）。	MWB 手動白色平衡

註

- 將白色平衡設定選為“自動”時，相機會自動確定對象的白點。某些對象的顏色和光源條件會導致相機在確定白點時出現問題，因而無法正確調節白色平衡。如果出現這種情況，請選擇適合拍攝環境的白色平衡設定（日光、多雲等）。
- 您可以使用按鈕自訂功能來配置[◀]和[▶]按鈕，使其控制白色平衡設定（第138頁）。
- 要用控制鈕選擇“自動”（控制鈕經過設置可以選擇白色平衡設定時），請滾動各項設定直至“ AWB ”出現在顯示屏上。

■ 手動配置白色平衡設定

在複雜的照明環境中，預設的白色平衡設定可能無法產生自然的色彩。出現這種情況時，您可以為特定光照環境手動設置白色平衡。請注意，執行下列步驟時，您需要準備一張純白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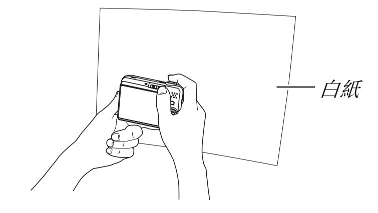
1. **在拍攝方式中，按[SET]。**

2. **用[▲]和[▼]選擇操作板中下面第三個選項（白色平衡）。**

3. **用[◀]和[▶]選擇"MWB 手動白色平衡"。**

便會用當前的手動白色平衡設定在顯示屏上顯示鏡頭所對的拍攝對象。如果要使用當前設定，請直接跳至步驟5。

4. **在打算在拍攝時使用的光照環境中，將相機對準空白紙，使其充滿整個顯示屏，然後按快門鈕。**



相機會調節當前環境的白色平衡設定，在結束時顯示"完畢"。

5. **按[SET]註冊該白色平衡設定並返回拍攝畫面。**

- 即使關閉相機電源，白色平衡設定也會保留。

指定ISO敏感度

ISO敏感度是表示對光線的敏感度的數值。較大的數值代表較高的敏感度，更適合在光線較暗的環境中拍攝。如果要使用較高的快門速度，則應使用更高的ISO敏感度值。在某些情況下，高速快門與高ISO敏感度設定結合使用會導致數字噪音，使影像顯得比較粗糙。為拍攝整潔的、優質的影像，請儘可能使用最低的ISO敏感度設定。

1. 在拍攝方式中，按[SET]。

2. 用[▲]和[▼]選擇操作板中上面第六個選項（ISO敏感度）。

3. 用[◀]和[▶]選擇所需的設定，然後按[SET]。

要用該敏感度拍攝：	選擇本設定：
由相機自動選擇。	自動
低	ISO 80
	ISO 100
↕	ISO 200
	ISO 400
	ISO 800
	ISO 1600
高	ISO 3200

重要！

- 同時使用閃光燈和高ISO敏感度會導致靠近相機的拍攝對象出現問題。
- 不論當前的ISO敏感度如何設定，“自動”ISO敏感度都會一直用於動畫。
- 您可以使用按鈕自訂功能來配置[◀]和[▶]按鈕，使其可以控制ISO敏感度設定（第138頁）。

指定測光方式

測光方式可以確定對拍攝對象的哪個部分進行曝光測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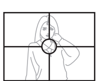
1. **在拍攝方式中，按[MENU]。**

2. **在"像質"選項卡上，選擇"測光方式"，然後按[▶]。**

3. **用[▲]和[▼]選擇所需的設定，然後按[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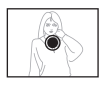
多樣（多樣測光）

多樣測光方式會將影像分成多個部分，對每個部分的光線進行測定以取得均衡的曝光值。相機會根據所測定的光線樣式自動確定拍攝條件，並進行相應的曝光設定。這種測光方式可以提供無差錯曝光設定，適合大範圍的拍攝條件。



中心重點

中心重點測光會集中在聚焦區域的中心部分進行測光。如果希望對曝光實行一定的控制，而非完全由相機決定設定，請使用此測光方式。



單點

單點測光方式會採用極小區域內的讀數。如果希望根據特定對象的亮度來設定曝光，而不受周圍條件的影響，可使用此測光方式。



重要！

- 如果在選定了“多樣”時將EV平移值（第125頁）改爲0.0以外的其它數值，測光方式將自動變爲“中心重點”。將EV平移值改回0.0時，測光方式會重新變回“中心重點”。
- 如果將“多樣”選為測光方式，在返回拍攝方式訊息顯示畫面時，顯示屏上不會出現 [icon] 圖標（第244頁）。

註

- 您可以使用按鈕自訂功能來配置[◀]和[▶]鈕，使其對測光方式設定進行控制（第138頁）。

減輕曝光過度和曝光不足的影響

您可以使用下述步驟來增加動態範圍，從而在捕捉影像明亮區域的同時，減少曝光過度和曝光不足的幾率。例如，拍攝逆光對象時，增加的動態範圍可以將曝光過度和曝光不足降到最低限度。

1. **在拍攝方式中，按[MENU]。**

2. **在“像質”選項卡上，選擇“動態範圍”，然後按[▶]。**

3. 用[▲]和[▼]選擇所需的設定，然後按[SET]。

要進行此操作時：	選擇本設定：
相對於"增加 +1"，應用動態範圍的程度更深	增加 +2
抑制曝光過度和曝光不足	增加 +1
不抑制曝光過度和曝光不足	關

- 也可以校正已拍攝的照片的動態范圍（第171頁）。

增強皮膚質地

可通過以下步驟來減少所拍影像中皮膚的數位噪音，增強其質地。

1. 在拍攝方式中，按[MENU]。

2. 在"像質"選項卡上，選擇"人像優化"，然後按[▶]。

3. 用[▲]和[▼]選擇所需的設定，然後按[SET]。

要進行此操作時：	選擇本設定：
增強膚質的程度高於"噪聲過濾 +1"	噪聲過濾 +2
增強膚質	噪聲過濾 +1
關閉膚質增強功能	關

使用相機的顏色過濾效果

本相機的濾光器功能可讓您在拍攝影像時加入色調。從而可以獲得與相機鏡頭上裝有濾色器時完全類似的顏色效果。

1. **在拍攝方式中，按[MENU]。**

2. **在"像質"選項卡上，選擇"顏色過濾"，然後按[▶]。**

3. **用[▲]和[▼]選擇所需的設定，然後按[SET]。**

可用的濾光器設定：關、黑白、褐色、紅色、綠色、藍色、黃色、粉紅色、紫色

調節影像的銳度

請使用下列步驟調節影像中拍攝對象輪廓的銳度。

1. **在拍攝方式中，按[MENU]。**

2. **在"像質"選項卡上，選擇"銳度"，然後按[▶]。**

3. **用[▲]和[▼]選擇所需的設定，然後按[SET]。**

您可以指定五種銳度設定，從+2（最高銳度）到-2（最低銳度）。

調節色飽和度

請使用下列步驟調節影像中顏色的飽和度。

1. 在拍攝方式中，按[MENU]。

2. 在“像質”選項卡上，選擇“飽和度”，然後按[▶]。

3. 用[▲]和[▼]選擇所需的設定，然後按[SET]。

您可以指定五種飽和度設定，從+2（最高飽和度）到-2（最低飽和度）。

調節影像的對比度

請使用下列步驟調節影像的對比度。

1. 在拍攝方式中，按[MENU]。

2. 在“像質”選項卡上，選擇“對比度”，然後按[▶]。

3. 用[▲]和[▼]選擇所需的設定，然後按[SET]。

您可以指定五種對比度設定，從+2（最高明暗對比度）到-2（最低明暗對比度）。

日期印快照

您可以在影像的右下角只標記快照的拍攝日期，也可以標記日期和時間。

1. 在拍攝方式中，按[MENU]。

2. 在“設置”選項卡上，選擇“時間印”，然後按[▶]。

3. 用[▲]和[▼]選擇所需的設定，然後按[SET]。

例如：2007年12月24日，下午1:25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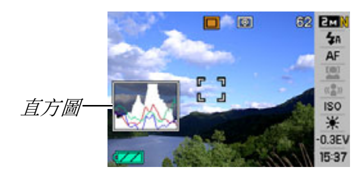
要：	選擇本設定：
只顯示日期(2007/12/24)	日期
顯示日期和時間(2007/12/24 1:25pm)	日期+時間
不顯示	關

重要！

- 即使不使用時間印標記日期和/或時間，也可以在以後使用DPOF列印功能和列印軟體功能來進行標記(第210頁)。
- 日期訊息一旦標記在影像內，便無法編輯或刪除該訊息。
- 可使用“日期樣式”設定（第195頁）來指定日期的年/月/日格式。
- 拍攝日期和時間根據拍攝快照時的相機的時鐘設定來確定（第11，194頁）。
- 開啓日期印時，不能進行數位變焦。
- 下列類型的影像不支援日期印。
  - 某些BEST SHOT影像（自動取景、名片及文檔、白板等、翻拍舊照片、ID照片）
  - 變焦連拍

用螢幕上的直方圖檢查曝光

螢幕上的直方圖可以用圖形來表示影像的當前曝光狀況。您也可以在顯示方式中顯示直方圖，以了解影像的曝光等級資訊。



1. 按[▲]（DISP)所需次數來顯示直方圖(第56頁)。

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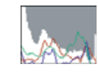
- 您可以使用按鈕自訂功能來設置[◀]和[▶]按鈕，使其對EV平移設定進行控制。此時，您便可以邊查看畫面直方圖的結果邊進行EV平移（第138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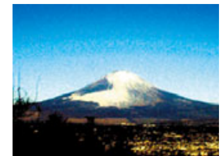
■ 如何使用直方圖

直方圖是根據像素數來表示影像亮度的圖形。縱軸代表像素數，橫軸代表亮度。如果直方圖因某些原因而過於偏向一側，您可以使用EV平移使其左右移動，以便取得更好的平衡。通過EV平移使圖形儘可能靠近中央，這樣便可以獲得最佳曝光。對於快照，可以單獨顯示R（紅色)、G（綠色)和B（藍色)的直方圖。這些線條可用來確定影像中的顏色成分是否過多或過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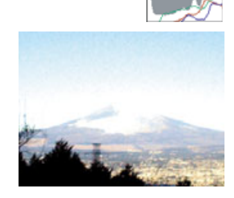
直方圖示例

整體影像較暗時，產生偏左的直方圖。如旁邊的影像所示，過於偏左的直方圖可能會導致影像的暗區“全黑”。





整體影像較亮時，產生偏右的直方圖。如旁邊的影像所示，過於偏右的直方圖可能會導致影像的明亮區域“全白”。



整體影像的光亮度處於最佳狀態時，產生整體均衡的直方圖。



重要！

- 居中的直方圖不一定可以保證獲得最佳曝光。如果您有意使影像曝光過度或曝光不足，您可能不希望出現居中的直方圖。
- 由於曝光補償的局限性，您可能無法獲得最佳直方圖設置。
- 在某些拍攝條件下使用閃光燈時，會導致直方圖所指示的曝光與拍攝時影像的實際曝光狀況存在差別。

其他實用的拍攝功能

在拍攝方式中，也可以使用下列功能來提高數字影像的拍攝效率和樂趣。

- 指定[◀]和[▶]鈕的功能
- 顯示畫面格柵以便於取景
- 檢視剛拍攝的影像
- 註冊初始開機設定
- 復位設定

用按鈕自訂功能來指定[◀]和[▶]的功能

您可以使用按鈕自訂功能將下列五種功能之一分配到[◀]和[▶]鈕。指定功能後，您便可以在拍攝快照或動畫時使用所指定的功能，而不必進行選單操作。關於每種功能的詳情，請參閱各參考頁。

指定此功能時：	您可以使用[◀]和[▶]進行這種操作：
測光方式（第130頁）	更改測光方式設定
EV平移（第125頁）	進行EV平移以補償曝光
白色平衡（第126頁）	更改白色平衡設定
ISO敏感度（第129頁）	更改ISO敏感度設定
自拍定時器（第76頁）	選擇自拍定時器的時間

1. 在拍攝方式中，按[MENU]。

2. 在“拍攝”選項卡上，選擇“左／右鈕”，然後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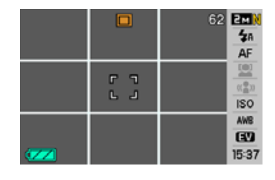
3. 用[▲]和[▼]選擇要指定的功能，然後按[SET]。

指定功能後，您便可以使用[◀]和[▶]鈕來控制其設定。

選擇“關”時，則不會向[◀]和[▶]鈕指定功能。

顯示畫面格柵

可以在拍攝方式的螢幕畫面上顯示畫面格柵，以便於在取景時調整位置。



1. 在拍攝方式中，按[MENU]。

2. 在“拍攝”選項卡上，選擇“畫面格柵”，然後按[▶]。

3. 用[▲]和[▼]選擇所需的設定，然後按[SET]。

要：	選擇本設定：
顯示畫面格柵	開
隱藏畫面格柵	關

顯示剛拍攝的影像（影像檢視）

相機在購買時最初被配置為影像檢視功能開啓。影像檢視功能可顯示剛拍攝的影像以便于進行檢查。

1. 在拍攝方式中，按[MENU]。

2. 在“拍攝”選項卡上，選擇“檢視”，然後按[▶]。

3. 用[▲]和[▼]選擇所需的設定，然後按[SET]。

要將相機設置為在拍攝影像後進行此操作：	選擇本設定：
顯示影像約一秒	開
不顯示	關

使用圖示幫助

在拍攝方式中選擇顯示屏上的圖示時，會顯示關於該圖示的引導文字。

- 下列功能可顯示圖示幫助文字：拍攝方式、測光方式、閃光方式、白色平衡、自拍定時器、EV平移。但是，請注意，只有在使用按鈕自訂功能（第138頁）將“測光方式”、“白色平衡”、“自拍定時器”或“EV平移”分別指定到[◀]和[▶]鍵時，才能顯示測光方式、白色平衡、自拍定時器和EV平移的圖示幫助。

1. **在拍攝方式中，按[MENU]。**

2. **在“拍攝”選項卡上，選擇“圖示幫助”，然後按[▶]。**

3. **用[▲]和[▼]選擇所需的設定，然後按[SET]。**

要：	選擇本設定：
在選擇功能時顯示功能圖示下的圖示幫助文字	開
關閉圖標幫助	關

重要！

- 關閉圖示幫助時，顯示屏上不出現下列圖示。
  - 閃光方式 ⚡A 圖示（第71頁）
  - 白色平衡 AWB 圖示（第126頁）
  - 測光方式 [⊡] 圖示（第130頁）

使用方式記憶設置開機缺省設定

您可以對相機進行設置，使其在關機時保存“方式記憶”中的某些設定，並在下次重新開機時恢復該設定。這樣可以避免在每次關機後再開機時都必須對相機進行設置。

關於可以使用方式記憶功能保存的設定的資訊，請參閱以下設定步驟的步驟4。

1. 在拍攝方式中，按[MENU]。

2. 在“拍攝”選項卡上，選擇“記憶體”，然後按[▶]。

3. 用[▲]和[▼]選擇要設置的項目，然後按[▶]。

4. 用[▲]和[▼]選擇所需的設定，然後按[SET]。

要:	選擇本設定:
在關機時保存當前設定，並在重新開機時恢復該設定	開
在開機時恢復最佳缺省值	關

設定	方式記憶開啓	方式記憶關閉
BEST SHOT*1	關機時設定	關機時退出BEST SHOT。
閃光		自動
聚焦方式		AF(自動聚焦)
白色平衡		自動
ISO敏感度		自動
AF區		單點
測光方式		多樣
自拍定時器		關
閃光強度		0
數位變焦		開
MF位置		手動聚焦選擇前的聚焦方式。
變焦位置*2		最大廣角

*1 “開”會在重新開機時恢複選定的BEST SHOT場景。“關”會在關機時退出BEST SHOT。

*2 僅限於光學變焦位置。

重要！

- 在BEST SHOT方式的方式記憶開啓的情況下關機時，將會恢復上次關機時所選的BEST SHOT場景。除變焦位置外，不論每種單個設定的方式記憶的開/關狀態如何，均適用此規則。

將相機重設為初始出廠缺省設定

想要將相機恢復到其最初的出廠缺省設定時，請使用下列步驟。出廠缺省設定即您首次購買相機時所配置的設定。關於每個選單項目的初始出廠缺省設定，請參閱第247頁上的“選單參考”。

1. 按[MENU]。

2. 在“設置”選項卡上，選擇“重設”，然後按[▶]。

3. 用[▲]和[▼]選擇“重設”，然後按[SET]。

- 要取消此步驟而不重設設定，請選擇“取消”。

重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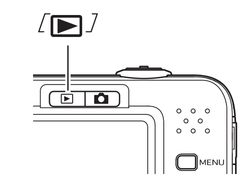
- 重設相機時，不會初始化下列設定（第249頁）。
  - 本地時間設置
  - 世界時間設置
  - 調節時間
  - 日期樣式
  - Language
  - 視頻輸出

查看快照和動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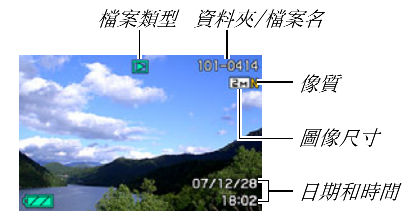
查看快照

請使用下列步驟在相機的顯示屏上查看快照。

1. 按[▶]進入顯示方式。



- 便會顯示記憶體中的某個快照，同時顯示拍攝該快照時所用設定的某些資訊（第246頁）。



- 顯示屏頂部顯示的檔案類型圖標取決於當前顯示的檔案類型（快照、動畫、僅音響等）。
  - ▶：快照（第144頁）
  - 動畫（第146頁）
  - 配音快照（第145頁）
- 關於如何隱藏影像訊息並單獨查看影像的方法，請參閱第56頁的訊息。

2. 用[▶]和[◀]滾動影像。

按[▶]向前滾動，按[◀]向後滾動。



註

- 按住[◀]或[▶]可快速滾動。
- 滾動時最初顯示的影像在一開始可能略顯粗糙，但很快會替換為更加清晰的影像。請注意，如果從其他類型的數位相機拷貝影像，則顯示屏上可能只顯示粗糙的影像。

要切換到拍攝方式

按[📷]。

收聽配音快照的聲音

您可以使用下列步驟播放配音快照的聲音。配音快照用“♪”檔案類型的圖標表示。

1. **進入顯示方式，然後用[◀]和[▶]顯示想要播放其聲音的配音快照。**



2. **按[SET]用相機的內藏揚聲器播放快照的聲音。**

聲音播放控制

要：	請：
快進或快退播放	按住[▶]或[◀]。
暫停或重新開始播放	按[SET]。
調節音量	按[▼]，然後使用[▲]和[▼]。
更改畫面指示符	按[▲](DISP)。
停止播放	按[MEN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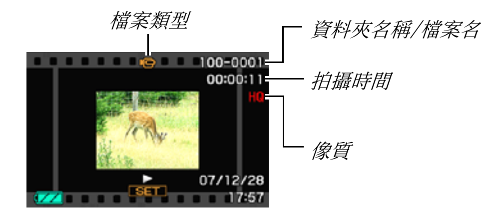
您只能在正在播放或暫停時調節音量。

查看動畫

請使用下列步驟在相機的顯示屏上查看動畫。

1. 進入顯示方式，然後用[◀]和[▶]顯示想要播放的動畫。

- 查看檔案種類圖示。動畫的檔案種類圖示為“ ”（動畫）（第246頁）圖示。



顯示屏上出現的類似於膠片的畫面代表該畫面是動畫中的影像。

2. 按[SET]開始播放。

- 到達動畫結尾後，顯示屏將返回步驟1中的選擇畫面。

要切換到拍攝方式

按[📷]。

動畫播放控制

要：	請：
快進或快退播放。 • 每次按任一按鈕都會將快進和快退速度增加三級。	按住[▶]或[◀]。
從快進/快退返回正常播放	按[SET]。
暫停或重新開始播放	按[SET]。
暫停時，向前或向後逐幀滾動。 • 按住任一按鈕不停滾動。	按[▶]或[◀]。
調節音量 • 只能在短片播放期間調節音量。	按[▼]，然後使用[▲]和[▼]。
打開或關閉畫面指示符	按[▲](DISP)。
放大到4.5X • 影像變焦時，您可以使用[▲][▼][◀]和[▶]四處移動，在顯示屏上查看不適合的影像部分。	將變焦控制器滑向[🌲](🔍)。
停止播放	按[MENU]。

重要！

• 可能無法播放並非由本相機拍攝的動畫。

以防顫方式播放動畫

如果要以防顫方式播放動畫，請使用以下步驟。將相機連接到電視機上查看影像時，防顫功能特別實用，因爲在大屏幕上相機移動的影響更爲明顯。

1. 在顯示方式中，按[MENU]。

2. 在“顯示”選項卡上，選擇“防顫”，然後按[▶]。

3. 用[▲]和[▼]選擇“開”，然後按[SET]。

- 防顫功能開啓時，用於播放的顯示屏區域略小於正常區域。

4. 配置完設定後，按[SET]。

在相機上播放幻燈片

幻燈片功能可讓您按照順序自動播放記憶體中儲存的檔案。您可以對幻燈片進行設置，使其按照您自己喜歡的方式進行播放。

1. 在顯示方式中，按[MENU]。

2. 在“顯示”選項卡上，選擇“幻燈片”，然後按[▶]。

3. 設置幻燈片設定。

用[▲]和[▼]選擇項目，然後按照下述說明進行設置。

影像（選擇想要在幻燈片中包含的檔案。）	• 全部影像：包含記憶體中的所有快照、動畫和聲音。 • [□] 單獨：僅包含快照和配音快照。 • [動畫] 單獨：僅包含動畫。 • 一幅影像：僅包含一幅特定影像（用[◀]和[▶]選擇）。 • 最愛：包括FAVORITE資料夾中的快照（第184頁）。
時間（指定幻燈片的起止時間。）	用[◀]和[▶]從下面選擇一種時間（以分鐘為單位）：1,2,3,4,5,10,15,30,60。
間隔（選擇幻燈片之間的間隔。）	用[◀]和[▶]在1到30秒或"最大"當中選擇一個值。 – 在1到30秒當中指定數值時，影像會按照指定的間隔變換，但是，不論間隔如何設定，動畫和配音快照的聲音部分都會持續播放，直到結束為止。 – 選擇"最大"時，只顯示每個動畫的首幀，不播放聲音。

效果（選擇特殊效果。）	用[▲]和[▼]選擇所需的效果。 • 樣式1、2、3、4、5：播放背景音樂並應用影像變更效果。 – 樣式1至4應用相同的特殊效果，但各自使用不同的背景音樂。樣式5應用的效果不同於樣式1至4。 – 選擇"樣式5"會將"影像"設定改為"[□] 單獨"並禁用"間隔"設定。 • 關：不播放背景音樂，不進行影像變更。 在下列情況下，當前的效果設定無效。 – "影像"設定為"[動畫] 單獨"、"一張影像"或"最愛"時。 – "間隔"設定為"最大"、一秒或兩秒時。 – 幻燈片在動畫檔案或錄音檔案之間來回轉換時。

4. 用[▲]和[▼]選擇“開始”，然後按[SET]開始播放幻燈片。

幻燈顯示會按照上面所作的設定執行。

- 在幻燈顯示期間，您也可以按[▶]（前進）和[◀]（後退）滾動影像。請注意，將“效果”選為“樣式5”時，無法進行此操作。
- 在聲音播放過程中，按[▼]鈕後用[▲]及[▼]鈕可調節音量。

要停止幻燈顯示

按[SET]。便會返回顯示方式。

- 按[MENU]而非[SET]會停止幻燈顯示並返回選單畫面。
- 按[📷]而非[SET]會停止幻燈顯示並切換到拍攝方式。

重要！

- 幻燈顯示正從一幅影像切換到另一幅影像時，所有按鈕操作均無效。請等待顯示屏上的影像停止後再進行按鈕操作。如果按鈕無效，請稍後重試。

註

- 在將“影像”選為“一幅影像”時選擇動畫，然後選擇動畫進行幻燈顯示會導致該動畫在幻燈片“時間”設定所指定的時間內反復播放。
- 從電腦上拷貝的影像或其他類型相機所拍攝的影像在螢幕上的保留時間可能會比“間隔”所指定的時間更長。

■ 更改背景音樂

可以將執行“效果”時播放的內置背景音樂改為其他背景音樂。

- 支援的檔案
  檔案類型：IMA ADPCM格式WAV檔案
  取樣頻率：22.05 kHz/44.1 kHz
  音頻：單聲道
- 檔案數量：9
- 檔案名：SSBGM001.WAV到SSBGM009.WAV
  - 用上述名稱將音樂檔案存儲到電腦上。

重要！

- 不論選擇何種效果樣式，背景音樂均循環播放。
- 根據不同的BGM檔案格式，某些背景音樂資料可能無法播放。

將背景音樂傳送到相機

將背景音樂的檔案保存到記憶卡相機的內置記憶體內之後，便可選擇背景音樂。

1. 將相機連接到電腦（第216，232頁）。

- 如果將背景音樂檔案保存在記憶卡內，請將記憶卡裝入相機。

2. 執行以下一種操作，打開記憶卡或內置記憶體。

- Windows
  ① 根據操作系統的不同，執行下面一種操作。
  Windows XP用戶：按一下“開始”，然後按一下“我的電腦”。
  Windows Vista用戶：按一下“開始”，然後按一下“電腦”。
  Windows 2000/Me/98SE/98用戶：按兩下“我的電腦”。
  ② 按兩下“卸除式磁碟”。
  您的電腦會將相機中裝入的記憶卡（或沒有記憶卡時的內置記憶體）識別為卸除式磁碟。
- Macintosh
  ① 按兩下相機的驅動器圖標。
  您的電腦會將相機中裝入的記憶卡（或沒有記憶卡時的內置記憶體）識別為驅動器。

3. 創建一個名為“SSBGM”的資料夾。

4. 按兩下您所創建的“SSBGM”資料夾， 將背景音樂檔案拷貝到資料夾內。

5. 從電腦上斷開相機（第221，235頁）。

重要！

- 背景音樂將依次循環播放。
- 如果相機內裝入的記憶卡和相機的內置記憶體內均包含背景音樂檔案，則會播放記憶卡上的檔案。
- 關於移動、拷貝和刪除檔案的資訊，請參閱電腦附帶的用戶文檔。

● **資料夾結構**

記憶卡或內置記憶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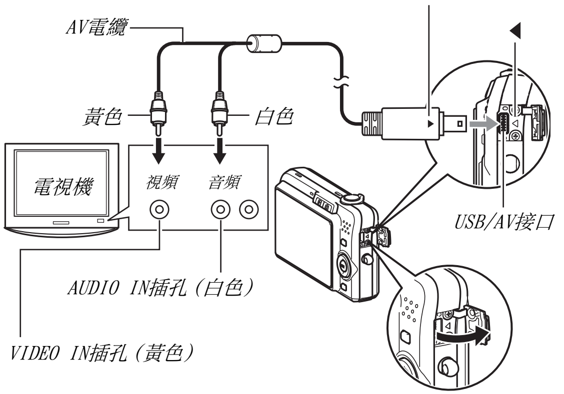
```
├─DCIM
│
├─SSBGM              （背景音樂資料夾）
│   SSBGM001.WAV     （背景音樂檔案）
│   SSBGM002.WAV     （背景音樂檔案）
│       ⋮
```

在電視機上查看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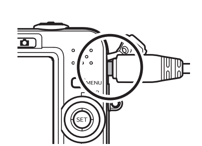
請使用下列步驟在電視機上查看快照和動畫。

1. 用相機附帶的AV電纜將相機連接到電視機。

確認相機上的 ◀標記已對準AV電纜插頭的 ▶標記，將電纜連接到相機上。



- 將附帶的AV電纜連接到相機的USB/AV端口時，請將插頭插入端口，直至您感覺到其發出哢噠聲牢固到位。如果插頭未完全插入，則會導致連接的部件通信不佳或發生故障。
- 即使插頭已正確插入，插頭的一些金屬部分仍會露出。



2. 打開電視機並選擇其視頻輸入方式。

如果電視機有一個以上的視頻輸入，請選擇相機連接的視頻輸入。

3. 按[▶](顯示)打開相機電源並進入顯示方式。

在顯示方式中打開相機電源時，電視機螢幕上會出現影像。相機的顯示屏不會開啓。

- 按[ON/OFF]或[📷](拍攝)無法打開相機電源。

4. 至此，您便可以在相機上進行適合所要播放的檔案類型的操作。

要關閉相機電源。

可通過按相機的[ON/OFF]鈕來關閉相機電源。

重要！

- 連接到電視機上顯示影像時，請務必將相機的[📷](拍攝)和[▶](顯示)鈕配置為"開機"或"開機／關機"(第201頁)。
- 顯示屏上出現的所有圖標和指示符也會出現在電視機螢幕上。
  您可以用[▲](DISP)更改顯示內容。
- 聲音為單聲道。
- 某些電視機可能會刪減部分影像。
- 聲音最初由相機以最大音量輸出。剛開始顯示影像時，請將電視機的音量控制設在較低的等級，然後再根據需要進行調節。

註

- 您可以使用相機連接到DVD錄製機或視頻轉錄設備，從相機上錄製影像。錄製影像時，可以使用多種不同的方法來連接到另一設備。下面說明使用相機附帶的AV電纜進行連接的一種方法。
  - DVD錄製機或視頻轉錄設備：連接到VIDEO IN和AUDIO IN端子。
  - 相機：連接到USB/AV接口

  您可以播放快照和短片的幻燈片，並將其錄製到DVD或錄像帶上。將“單獨”選擇為幻燈片的“影像”設定時，可以錄製動畫（第149頁）。向DVD錄製機或視頻轉錄設備上錄製影像時，可以關閉顯示資訊（第56頁），這樣就不會使各種指示符及其他資訊隨影像一同錄製。

  要查看所錄的影像，可將電視機或其他監視器連接到相機所連的DVD錄製機或視頻轉錄設備上。關於將監視器連接至DVD錄製機或視頻轉錄設備以及如何進行錄製的資訊，請參閱所用DVD錄製機或視頻轉錄設備附帶的用戶文檔。

■ 選擇畫面寬高比和視頻輸出制式

您可以使用本節的步驟選擇NTSC或PAL視頻輸出制式。也可以指定4:3或16:9寬高比。

1. 按[MENU]。

2. 在“設置”選項卡上，選擇“視頻輸出”，然後按[▶]。

3. 用[▲]和[▼]選擇所需的設定，然後按[SET]。

對於此類電視機：	選擇此視頻輸出制式：
標準寬高比屏幕NTSC電視機（日本、美國和其他國家）	NTSC 4:3
寬屏NTSC電視機（日本、美國和其他國家）	NTSC 16:9
標準寬高比屏幕PAL電視機（歐洲和其它地區）	PAL 4:3
寬屏PAL電視機（歐洲和其它地區）	PAL 16:9

重要！

- 選擇與所要使用的電視機類型相匹配的寬高比（4:3或16:9）。您可能還需要在電視機上配置寬高比設定。相機和/或電視機的寬高比設定不正確會導致影像顯示異常。
- 如果相機的視頻信號輸出設定與電視機或其他視頻設備的視頻信號制式不匹配，影像將無法正確顯示。
- 在非NTSC或PAL制式的電視機或視頻設備上，影像將無法正確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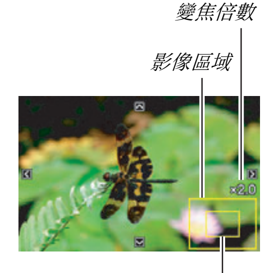
放大顯示的影像

執行下列步驟可放大顯示屏上的當前影像，最多可放大至正常尺寸的八倍。

1. 在顯示方式中，用[◀]和[▶]顯示想要放大的快照。

2. 將變焦控制器滑向[[♠]](🔍)。

放大後，您可以用[▲]、[▼]、[◀]和[▶]移動到影像的其他部分。



要縮小影像，請將變焦控制器滑向[🌲🌲🌲](▦)。

- 如果啓用了顯示指示符，顯示屏右下角的指示符會顯示當前所顯示影像的放大部分。

要恢復影像的正常尺寸

按[MENU]或[BS]。

重要！

- 根據圖像尺寸的不同，某些影像可能無法放大到正常尺寸的8倍。

使用12影像畫面

可通過下列步驟來顯示12影像畫面。

1. 在顯示方式中，將變焦控制器滑向[🌲🌲🌲](▦)。

便會顯示12影像畫面，選擇框位于顯示屏上的最後一幅影像上。



2. 選擇所需的影像。

- 用[◀]和[▶]在12影像畫面各影像之間滾動。
- 要全屏顯示某個影像，請用[▲]、[▼]、[◀]和[▶]將選擇框移動到該影像上，然後按[SET]。

使用日曆畫面

請用下列步驟顯示日曆，日曆可顯示某個月當中每天拍攝的第一幅影像。該畫面有助於方便快捷地搜尋影像。

1. 在顯示方式中，將變焦控制器滑向[ ]（ ）兩次。

便會顯示日曆畫面。

- 也可以通過按[MENU]顯示日曆，選擇“顯示”選項卡，選擇“日曆”，然後按[▶]便可顯示日曆。
- 要退出日曆畫面，請按[MENU]或[BS]。



2. 用[▲]、[▼]、[◀]和[▶]將選擇框移動到想要查看的影像所在的日期，然後按[SET]。

便可顯示該日期拍攝的第一幅影像。

註

- 日曆上年和月的顯示格式與所選擇的“日期樣式”設定的格式相同（第195頁）。

重要！

- 關於相機的某些編輯功能如何響日曆畫面上與影像結合的日期，請注意以下幾點。

進行此類編輯操作：	會使產生的影像與下列日期相結合：
梯形失真校正、色彩校正、尺寸變更、裁剪、拷貝、版面列印、MOTION PRINT	編輯操作的執行日期
編輯影像的日期和時間	原影像的拍攝日期

編輯影像

改變快照尺寸

您可以減小快照的尺寸並將該結果保存為另外的快照。原來的快照也會保留。您可以將快照尺寸變更為下列任一種尺寸。

影像尺寸（像素數）			列印尺寸
更大	5M*	2560×1920	A3列印
↕	3M	2048×1536	A4列印
更小	VGA	640×480	電子郵件 • 將影像附加到e-mail的最佳尺寸。

* M代表“Mega”，意思是“百萬”。

1. **在顯示方式中，按[MENU]。**

2. **在“顯示”選項卡上，選擇“尺寸變更”，然後按[▶]。**

3. **用[◀]和[▶]滾動影像，選擇要變更尺寸的影像。**

4. **用[▲]和[▼]選擇圖像尺寸，然後按[SET]。**

- 選擇圖像尺寸後，便會開始循環顯示下列資訊：
  圖像尺寸 → 像素數 → 列印尺寸 → 。
  列印尺寸表示最適合對所選圖像尺寸的快照進行列印的紙面尺寸。

5. **在步驟4中按[SET]變更影像尺寸後，顯示屏會返回步驟3畫面。可以從該處重複步驟3和步驟4，以根據需要變更其他影像的尺寸。**

要退出尺寸變更操作，請選擇“取消”。

重要！

- 不能變更VGA（640×480像素）尺寸影像的尺寸。
- 更改以16:9或3:2寬高比拍攝的快照的尺寸時，影像的左右兩側會被切除。所產生的影像的寬高比將為4:3。
- 快照尺寸變更後版本的拍攝日期與原快照的拍攝日期相同。

剪修快照

您可以剪修快照以裁剪掉多餘的部分，並將結果保存為另外的檔案。原來的快照也會保留。

1. 在顯示方式中，用[◀]和[▶]滾動影像，顯示想要裁剪的快照。

2. 按[MENU]。

3. 在“顯示”選項卡上，選擇“裁剪”，然後按[▶]。

- 只有在快照出現在顯示屏上時，才能進行此操作。





4. **用變焦控制器進行變焦，然後用[▲]、[▼]、[◀]和[▶]在變焦後的影像上四處移動，以顯示所要選取的部分。**

5. **按[SET]選取顯示的部分並將其保存為另外的檔案。**

- 要在按[SET]之前的任何時間退出剪修操作，請按[MENU]。

重要！

- 剪修3:2或16:9影像所產生的影像的寬高比為4:3。
- 選取影像的拍攝日期與原快照的拍攝日期相同。

梯形失真校正

可通過下列步驟來校正因拍攝角度不正而不呈直角的黑板、文檔、海報、照片或其它物體的快照。對影像進行梯形失真校正時，會將一個新的（校正後的）2M（1600×1200像素）尺寸的影像儲存為一個另外的檔案。

1. **在顯示方式中，用[◀]和[▶]滾動影像，顯示想要校正的快照。**

2. **按[MENU]。**

3. **在"顯示"選項卡上，選擇"梯形失真校正"，然後按[▶]。**

便會顯示一個畫面，顯示影像中需要進行梯形失真校正的所有矩形。

- 請注意，只有在顯示屏上顯示快照時，才能進行上述步驟。

4. **用[◀]和[▶]選擇要進行校正的待選部分。**



5. **用[▲]和[▼]選擇“校正”，然後按[SET]。**

- 選擇“取消”可退出該步驟而不進行梯形失真校正。

重要！

- 如果原影像的尺寸小於2M（1600×1200像素），則新建（校正後的）版本的尺寸將與原影像的尺寸相同。
- 在相機的顯示屏上顯示校正後的影像時，日期和時間會指示影像原來拍攝的時間，而非校正時間。

使用色彩還原功能校正舊照片的色彩

可使用色彩還原功能來對數位相機所拍攝的照片的舊色彩進行校正。此功能適用于校正現有的舊照片、海報等影像。

- 進行色彩還原時，會將一個新（還原過的）2M（1600×1200像素）尺寸的影像儲存為一個另外的檔案。

1. **在顯示方式中，用[◀]和[▶]滾動影像，顯示想要校正的快照。**

2. **按[MENU]。**

3. **在“顯示”選項卡上，選擇“色彩校正”，然後按[▶]。**

4. **用[◀]和[▶]選擇所需的待選照片。**

5. **用[▲]和[▼]選擇“裁剪”，然後按[SET]。**

便會在顯示屏上顯示一個裁切框。

- 要退出色彩還原而不進行存儲，請選擇“取消”。

6. 左右移動變焦控制器對裁切框進行變焦。

7. 用[▲]、[▼]、[◀]和[▶]將選擇框移至所需位置，然後按[SET]。

相機便會自動校正色彩並保存校正後的影像。

- 如果不希望在產生的影像周圍出現邊框，請選擇比原影像小的區域。
- 要退出色彩還原而不進行保存，請按[MENU]。

重要！

- 如果原影像尺寸小於2M（1600×1200像素），則新建（還原過的）版本的尺寸將與原影像相同。
- 在相機的顯示屏上顯示還原的影像時，日期和時間將指示影像原來拍攝的時間，而非校正時間。

註

- 如果需要用本相機拍攝舊照片的影像並恢復所產生的影像，請參閱第109頁上的“恢復翻拍舊照片”。

編輯影像的日期和時間

可使用本節的步驟來更改先前所拍攝的影像的日期和時間。

1. 在顯示方式中，用[◀]和[▶]顯示要編輯其日期和時間的影像。

2. 按[MENU]。

3. 在“顯示”選項卡上，選擇“日期/時間”，然後按[▶]。

4. 設定所需的日期和時間。

要：	請：
更改光標所在位置的數值	按[▲]或[▼]。
在設定之間移動光標	按[◀]或[▶]。
在12小時和24小時制之間轉換	按[BS]。

5. 配置完所需的全部設定後，按[SET]應用該設定。

- 編輯完時間和日期之後，顯示該影像以確認日期和時間是否正確。

重要！

- 不能編輯用時間印功能標記在影像中的日期和時間（第135頁）。
- 不能編輯受保護影像的日期和時間。請解除影像保護，然後再編輯日期和時間。
- 可以在1980年1月1日到2049年12月31日之間的範圍內指定任何日期。

旋轉影像

請執行下列步驟以旋轉顯示屏上當前顯示的影像（快照或動畫）。對於以人像（豎拍）方向拍攝的快照，本功能非常實用。旋轉快照後，如果需要，您還可以恢復其原來的方向。

- 請注意，本操作實際上並未更改影像資料。而只是改變了快照在相機顯示屏上的顯示方式。

1. 在顯示方式中，按[MENU]。

2. 在"顯示"選項卡上，選擇"旋轉"，然後按[▶]。

- 只有在顯示屏上有快照或動畫影像時，才能進行此操作。

3. 用[◀]和[▶]選擇要旋轉其顯示影像的快照。

4. 用[▲]和[▼]選擇"旋轉"，然後按[SET]。

- 每次按[SET]都會將顯示影像左轉90度。

5. 獲得所需的影像顯示方向後，按[MEN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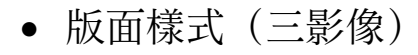
重要！

- 不能旋轉受保護的影像。要旋轉受保護的快照，請先解除其保護（第182頁）。
- 不能旋轉放大的影像。
- 快照影像的原來（未經旋轉的）版本將顯示在12影像畫面和日曆畫面上。
- 動畫只能在相機的顯示屏上旋轉。在電腦屏幕上播放時，動畫不旋轉。

將多張快照組合到一幅影像中(版面列印)

可通過以下步驟將多張快照插入版面的框中，產生一幅包含多張快照的新影像。

- 版面樣式(雙影像)
- 版面樣式（三影像）







1. 在顯示方式中，用[◀]和[▶]選擇想要放入版面的第一張快照。

2. 按[MENU]。

3. 在“顯示”選項卡上，選擇“版面列印”，然後按[▶]。

- 只有在快照出現在顯示屏上時，才能進行此操作。



4. 用[◀]和[▶]選擇所需的版面形式，然後按[SET]。



5. 用 [◀]和[▶]選擇背景顏色。

6. 按[SET]。



7. 用[◀]和[▶]選擇版面所用的快照，然後按[SET]。

8. 對版面當中的所有其他框重複步驟6和7。

插入最終快照後，將會保存最終的版面影像。

- 按[MENU]返回顯示方式畫面而不保存版面影像。
- 只有在所有的版面框內均有快照時，才能保存新影像。

重要！

- 影像尺寸設為“3:2（3648×2432像素）”或“16:9（3648×2048像素）”時，不支援版面列印。
- 在相機的顯示屏上顯示版面影像時，日期和時間會指示最後加入版面的影像的原來拍攝時間，而非影像排版時間。
- 此操作的多快照影像的尺寸固定為7M（3072×2304像素）。

調整所拍影像的白色平衡

可以使用白色平衡設定來選擇所拍攝影像的光源類型，光源類型會影響影像的色彩。

1. 在顯示方式中，用[◀]和[▶]顯示要更改其白色平衡設定的影像。

2. 按[MENU]。

3. 在“顯示”選項卡上，選擇“白色平衡”，然後按[▶]。

- 請注意，只有在顯示屏上顯示快照時，才能進行上述步驟。

4. 用[▲]和[▼]選擇白色平衡設定，然後按[SET]應用該設定。

希望影像顯示出類似于下列條件下拍攝的效果時：	選擇本設定：
天氣晴朗的室外	（日光）
陰雨天、樹蔭下等環境的戶外	（多雲）
在建築物陰影等色溫較高的地方。	（陰影）
白色螢光燈或白色日光型螢光燈照明下，不抑制色偏	N （白日光色螢光燈）
日光型螢光燈照明下，抑制色偏	D （日光色螢光燈）
螢光燈照明下，抑制色偏	（白熾燈）
取消白色平衡調整	取消

- 一般情況下，在以上選單上最初選擇的白色平衡設定即是原來拍攝影像時使用的設定。如果在拍攝影像時使用了“自動”或“手動”白色平衡設定，則會選擇“取消”(第126頁)。
- 如果選擇與原來拍攝影像時相同的白色平衡設定，按[SET]將會退出白色平衡調整選單，而不更改影像。

重要！

- 調整影像的白色平衡時，會創建帶有新的白色平衡設定的新影像。原來的影像也會保留在記憶體中。
- 在相機的顯示屏上顯示白色平衡調整後的影像時，日期和時間會指示影像原來拍攝的時間，而非白色平衡的調整時間。

調節影像亮度

請使用下列步驟調節快照的亮度。

1. 在顯示方式中，用[◀]和[▶]滾動影像，顯示想要調節其亮度的影像。

2. 按[MENU]。

3. 在“顯示”選項卡上，選擇“亮度”，然後按[▶]。

- 請注意，只有在顯示屏上顯示快照時，才能進行上述步驟。

4. 用[▲]和[▼]選擇所需的設定，然後按[SET]。

要達到此效果：	選擇本設定：
更亮	+2
↑	+1
	0
↓	-1
更暗	-2

- 要取消亮度調節操作，請按[◀]或[MENU]。

重要！

- 調節影像亮度將會創建一個具有新的亮度的新影像。原來的影像也會保留在記憶體中。
- 在相機的顯示屏上顯示亮度調節後的影像時，日期和時間會指示影像原來拍攝的時間，而非亮度調節時間。

減輕曝光不足的影響

可以通過以下步驟僅減輕曝光不足，同時保留影像的亮部。

1. 在顯示方式中，用[◀]和[▶]選擇想要校正的影像。

2. 按[MENU]。

3. 在“顯示”選項卡上，選擇“動態範圍”，然後按[▶]。

4. 用[▲]和[▼]選擇所需的設定，然後按[SET]。

要進行此操作時：	選擇本設定：
將動態範圍應用到比“增加+1”更大的范圍	增加 +2
減輕曝光不足	增加 +1

重要！

- 對影像進行動態範圍校正時，會將新（校正的）版本儲存為另外的檔案。
- 在相機的顯示屏上顯示校正後的影像時，日期和時間會指示影像原來拍攝的時間，而非影像校正時間。

在相機上編輯動畫

您可以在相機上進行下列剪切操作，對所拍動畫進行編輯。

操作	說明
剪切（終點剪切）	剪切掉從當前位置到動畫開頭的所有內容。
剪切（點到點剪切）	剪切掉兩點之間的全部內容。
剪切（始點剪切）	剪切掉從當前位置到動畫結尾的所有內容。

重要！

- 編輯動畫時，只保存結果。原動畫不會保留。一旦執行了編輯操作，便無法撤銷該操作。
- 不能編輯短於五秒的動畫。
- 只能對本相機拍攝的動畫進行編輯操作。
- 如果剩餘儲存容量小於所要編輯的動畫檔案的尺寸，則無法編輯動畫。如果可用儲存量不足，請刪除多餘的檔案以釋放更多儲存空間。
- 不能在相機上將某個動畫分割成兩部分，或將兩個動畫拼接成一個動畫。

1. **播放要編輯的動畫。**

2. **按[SET]暫停播放。**

- 進行檢查以確認顯示屏上是否顯示“ ▼ ”（剪切圖標）。如果未顯示該圖標，請再次按[SET]。



剪切圖標

3. **按[▼]。**

- 您也可以用下列步驟替換上述步驟1到3。

  ① 在顯示方式中選擇要編輯的動畫，然後按[MENU]。
  ② 在“顯示”選項卡上，選擇“動畫編輯”，然後按[▶]。

4. **用[▲]和[▼]選擇剪切操作，然後按[SET]。**

- 要取消動畫編輯，選擇“取消”，然後按[SET]。便會返回暫停的動畫播放畫面。

5. **選擇想要在該處剪切動畫的幀（點）。**



剪切範圍（紅色）

要：	按此按鈕：
快進或快退播放	[▶]或[◀]
暫停動畫播放或解除動畫播放的暫停	[SET]
將暫停的播放向前或向後滾動一幀	[▶]或[◀]

- 要取消剪切操作，請按[MENU]。便會返回步驟3的畫面。

6. 按[▼]執行所需的剪切操作（多個操作）。

對於此類剪切操作：	請：
剪切（終點剪切）	選擇要剪切其前面內容的點，然後按[▼]。
剪切（始點剪切）	選擇要剪切其後面內容的點，然後按[▼]。
剪切（點到點剪切）	1.選擇中間段的起點，然後按[▼]。 2.選擇中間段的終點，然後按[▼]。

7. 回應出現的確認資訊時，用[▲]和[▼]選擇“是”，然後按[SET]。

- 要取消動畫編輯，請選擇“否”而不要選擇“是”，然後按[SET]。便會返回暫停的動畫播放畫面。
- 選定的剪切操作將會花費相當長的時間方可完成。等待“正在處理... 請稍候...”訊息從顯示屏上消失後再進行相機的操作。請注意，正在編輯的動畫較長時，剪切操作過程需要相當長的時間。

創建動畫幀的快照(MOTION PRINT)

MOTION PRINT可讓您捕捉一個動畫幀，用其創建一幅快照。創建的快照可以是下述兩種格式當中的任何一種。

9幀快照	此格式會將選定的動畫幀放置在中央位置，該幀前面的4幀位於上方，後面4幀位於下方。	
1幀快照	此格式僅使用選定的動畫幀創建快照。	

1. 在顯示方式中，用[◀]和[▶]滾動影像，顯示含有所要使用的幀的動畫。

2. 按[MENU]。

3. 在“顯示”選項卡上，選擇“MOTION PRINT”，然後按[▶]。

4. 用[▲]和[▼]選擇“9格”或“1格”。

5. 用[◀]和[▶]滾動動畫幀，尋找想要用作快照影像的動畫幀。

- 按住[◀]或[▶]可快速滾動。

6. 顯示所需動畫幀時，按[SET]。

- 如果在步驟4中選擇了“9格”，相機將會創建9幀快照，步驟6中選擇的幀位於中央位置。
- 如果在步驟4中選擇了“1格”，相機將會創建步驟6中所選幀的快照。

重要！

- 對於在不同類型相機上拍攝的動畫，無法使用MOTION PRINT。

使用聲音

為快照配音

本相機的配音功能可使您在拍攝快照後向其添加聲音。包含聲音的快照（不論是現場錄音還是後期添加的錄音）用“[♪]”圖標表示。

您可以在需要時重新為快照錄音。

您可以為每幅快照錄製約30秒的聲音。

1. **在顯示方式中，用[◀]和[▶]滾動影像，顯示想要配音的快照。**

2. **按[MENU]。**

3. **在“顯示”選項卡上，選擇“配音”，然後按[▶]。**

- 只有在快照出現在顯示屏上時，才能進行此操作。



4. **按快門鈕開始錄音。**

5. **再次按快門鈕停止錄音。**

如果不按快門鈕，錄音會在約30秒後自動停止。

要播放快照的聲音

執行第145頁上“收聽配音快照的聲音”下的步驟。

■ 重新錄製快照的聲音

重要！

- 請注意，刪除或重錄快照聲音時，無法恢復原來的聲音。

1. 在顯示方式中，用[◀]和[▶]滾動影像，顯示想要重新配音的快照。

2. 按[MENU]。

3. 在“顯示”選項卡上，選擇“配音”，然後按[▶]。

4. 用[▲]和[▼]選擇“刪除”，然後按[SET]。

- 如果只想刪除快照聲音而不進行重新錄音，請在此處按[MENU]跳過本步驟的剩餘部分。

5. 按快門鈕開始錄音。

便可刪除此前的錄音並將其替換為新錄音。

6. 再次按快門鈕停止錄音。

如果不按快門鈕，錄音會在約30秒後自動停止。

註

- 您的相機支持以下音響資料格式。
  - 音響格式：WAVE/ADPCM（.WAV擴展名）
  - 音響檔案大小近似值：165 KB（30秒錄音，速度5.5KB/秒）
- 有關錄音注意事項，請參閱第82頁。
- 無法向下列類型的影像添加聲音（配音）。
  - 用MOTION PRINT創建的快照
  - 受保護的影像

僅錄製聲音（錄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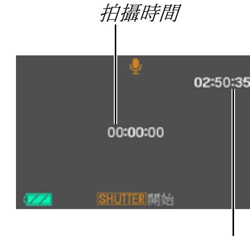
錄音功能可讓您只錄製聲音，而不拍攝快照或動畫。
僅使用內置記憶體時，最多可以錄製約35分鐘的聲音。

1. 在拍攝方式中，按[BS]。

2. 用[▲]、[▼]、[◀]和[▶]選擇“錄音”，然後按[SET]。

顯示屏上會出現“🎙”。

拍攝時間



剩餘拍攝時間

3. 按快門鈕開始錄音。

- 錄音過程中，操作燈會呈綠色閃爍。
- 在錄音時按[SET]可以插入標記。在以後的播放過程中，您可以跳至錄音中的標記。

4. 再次按快門鈕停止錄音並返回步驟3的畫面。

- 記憶體存滿時，錄音操作也會自動停止。

5. 此時，您可以重複步驟3和4錄製更多聲音，您也可以按[BS]退出本步驟並選擇其他BEST SHOT場景。

退出本步驟時，選擇“自動”進行正常的影像拍攝。

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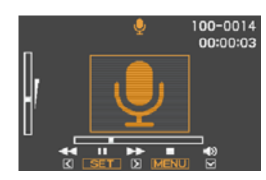
- 您也可以使用QuickTime在電腦上播放錄音資料。
- 您的相機支持以下音響資料格式。
  - 音響資料：WAVE/ADPCM（.WAV擴展名）
  - 音響檔案大小近似值：165 KB（30秒，5.5KB/秒）
- 有關錄音注意事項，請參閱第82頁。

■ 播放錄音資料

1. 進入顯示方式，然後用[◀]和[▶]顯示想要播放的錄音檔案。

“ ”會顯示以替代錄音檔案的影像。

2. 按[SET]開始播放。



錄音播放控制

要：	請：
快進或快退播放。	按住[▶]或[◀]。
暫停或重新開始播放	按[SET]。
在播放暫停時跳到音響資料中的標記。	按[▶]或[◀]。
調節音量 • 您只能在正在播放或暫停時調節音量。	按[▼]，然後使用[▲]和[▼]。
打開或關閉畫面指示符	按[▲]（DISP）。
停止播放	按[MENU]。

檔案管理

檔案和資料夾

本相機將每個快照、動畫和錄音作為單獨的檔案進行處理。
您可以根據需要刪除、保護和拷貝檔案。
檔案由相機自動生成的資料夾進行分類。
檔案和資料夾有其各自的獨有名稱，名稱由相機自動指定。

- 關於如何在記憶體內管理資料夾的詳情，請參閱“記憶體的資料夾結構”（第239頁）。

	容許的名稱和最大數量	示例
檔案	每個資料夾最多可包含9999個檔案，名稱由CIMG0001到CIMG9999。檔案名上的擴展名取決於檔案類型。 • 如果某個資料夾中已包含9999個檔案，再錄製其他檔案時，會自動生成一個新的資料夾。	第26個檔案的名稱： CIMG0026.JPG *序列號（4位數字）* *擴展名*
資料夾	資料夾從100CASIO*到999CASIO*命名 • 最多可以有900個資料夾。 * BEST SHOT方式(第97頁) 含有一個示範場景，具有最適合拍攝拍賣網站影像的最佳設定。根據相機型號的不同，該示範場景被命名為“For eBay”或“拍賣”。 －用eBay場景拍攝的影像儲存在名為“100_EBAY”的資料夾內。 －用拍賣場景拍攝的影像儲存在名為“100_AUCT”的資料夾內。 * BEST SHOT方式（第97頁）還有一個場景（名為“For YouTube”），具有最適合YouTube的動畫設定。用YouTube場景拍攝的影像儲存在名為“100YOUTB”的資料夾內。	第100個資料夾的名稱： 100CASIO* *序列號（3位數字）*

註

- 您可以在電腦上查看資料夾和檔案名稱。關於檔案名稱在相機顯示屏上的顯示方式的詳情，請參閱第244頁。
- 容許的資料夾和檔案的總數量取決於圖像尺寸和像質，以及當前用於儲存檔案的記憶卡的容量。

防止刪除檔案

您可以保護重要檔案，以防其被意外刪除。

重要！

- 請注意，即使檔案受到保護，進行格式化操作時，該檔案也會被刪除（第14，49，202頁）。

■ 保護某個特定的檔案

1. 在顯示方式中，按[MENU]。

2. 在“顯示”選項卡上，選擇“保護”，然後按[▶]。

3. 用[◀]和[▶]滾動影像，直到要進行保護的影像出現在顯示屏上。

4. 用[▲]和[▼]選擇"開"，然後按[SET]。

受保護的影像以" "圖標表示。



5. 此時，您可以重複步驟3和4保護其他影像，也可以按[MENU]退出本步驟。

要解除對某個特定檔案的保護

執行"保護某個特定檔案"下的步驟，不過需要在步驟4中選擇"關"而非"開"。

■ 保護記憶體中的所有檔案

1. 在顯示方式中，按[MENU]。

2. 在"顯示"選項卡上，選擇"保護"，然後按[▶]。

3. 用[▲]和[▼]選擇"所有檔案：開"，然後按[SET]。

便可保護記憶體中現存的所有檔案。

4. 按[MENU]。

要解除記憶體中所有檔案的保護

執行"保護記憶體中的所有檔案"下的步驟，不過需要在步驟3中選擇"所有檔案：關"而非"所有檔案：開"。

使用FAVORITE資料夾

FAVORITE資料夾位於相機的內置記憶體中，您可以用該資料夾儲存不希望在正常的顯示方式操作中顯示的個人快照。
即使您更換其他記憶卡，FAVORITE資料夾中的快照仍會保留在相機的記憶體內。

重要！

- FAVORITE資料夾只能用於儲存快照。在FAVORITE資料夾中保存配音快照時，只能保存快照部分。

■ 將檔案拷貝到FAVORITE資料夾

1. 在顯示方式中，按[MENU]。

2. 在"顯示"選項卡上，選擇"最愛"，然後按[▶]。

3. 用[▲]和[▼]選擇"登錄"，然後按[SET]。

4. 用[◀]和[▶]選擇要拷貝到FAVORITE資料夾的快照。

5. 用[▲]和[▼]選擇"登錄"，然後按[SET]。

便可將快照的復件保存到FAVORITE資料夾內。

6. 此時，您可以重複步驟4和5保存其他影像，也可以按[MENU]兩次退出本步驟。

重要！

- 拷貝到FAVORITE資料夾中的快照將轉換為QVGA尺寸（320×240像素）。FAVORITE資料夾中的快照無法恢復到原來尺寸。
- FAVORITE資料夾中的快照無法拷貝到記憶卡。

註

- FAVORITE資料夾中可以儲存的快照數量取決於各快照的像質，以及內置記憶體的剩餘儲存量。

■ 查看FAVORITE資料夾中的快照

1. 在顯示方式中，按[MENU]。

2. 在 “顯示” 選項卡上，選擇 “最愛”，然後按[▶]。

3. 用[▲]和[▼]選擇 “表示”，然後按[SET]。

4. 用[◀]和[▶]滾動FAVORITE資料夾中的快照。

檔案名



FAVORITE資料夾圖標

5. 查看完FAVORITE資料夾中的快照後，按[MENU]兩次退出本步驟。

請執行下列步驟在電腦上查看FAVORITE資料夾的內容。

1. 從相機中取出記憶卡。

2. 將相機連接到電腦。

3. 在電腦上執行所需操作，瀏覽至相機的記憶體，然後顯示FAVORITE資料夾的內容。

拷貝檔案

可以將檔案從相機的內置記憶體拷貝到記憶卡，也可以將檔案從記憶卡拷貝到內置記憶體。

從而可以進行某些操作，例如，通過執行以下步驟將您記憶卡中的檔案拷貝到其他人的記憶卡上。

① 將您的記憶卡中的檔案拷貝到相機的內置記憶體中。
② 取出您的記憶卡，然後裝入他人的記憶卡。
③ 將檔案從內置記憶體拷貝到他人的記憶卡上。

重要！

- 您可以拷貝您的相機記錄的快照、動畫、配音快照或錄音檔案。
- 您不能拷貝FAVORITE資料夾中的快照。
- 拷貝的影像出現在全月日曆上時，將會在拷貝日期上顯示（第158頁）。

■ 將內置記憶體中的所有檔案拷貝到記憶卡

通過下列操作，可以將內置記憶體中的所有檔案拷貝到記憶卡。您不能單個拷貝檔案。

1. 將想要向其拷貝檔案的記憶卡裝入相機。

2. 打開相機電源，進入顯示方式後按[MENU]。

3. 在“顯示”選項卡上，選擇“複製”，然後按[▶]。

4. 用[▲]和[▼]選擇“內置記憶體→記憶卡”，然後按[SET]。

便會開始拷貝操作。等待“正在處理... 請稍候...”訊息從顯示屏上消失後再進行相機的操作。

- 拷貝操作完成後，最後拷貝的檔案將顯示在顯示屏上。

■ 將記憶卡上的單個檔案拷貝到內置記憶體

使用本步驟時，您必須逐個拷貝檔案。

1. 將包含待拷貝檔案的記憶卡裝入相機。

2. 打開相機電源，進入顯示方式後按[MENU]。

3. 在“顯示”選項卡上，選擇“複製”，然後按[▶]。

4. 用[▲]和[▼]選擇“記憶卡→內置記憶體”，然後按[SET]。

5. 用[◀]和[▶]選擇要拷貝的檔案。

6. 用[▲]和[▼]選擇“複製”，然後按[SET]。

便會開始拷貝操作。等待“正在處理... 請稍候...”訊息從顯示屏上消失後再進行相機的操作。

- 拷貝操作完成後，拷貝過的影像會重新出現在顯示屏上。

7. 此時，您可以重複步驟5和6拷貝其他檔案，也可以按[MENU]退出本步驟。

註

- 檔案會拷貝到內置記憶體中序列號最大的資料夾內。

刪除檔案

您可以刪除不再需要的檔案，或在將檔案傳輸到電腦硬盤或列印檔案之後刪除該檔案。這樣可以釋放儲存空間以便儲存新檔案。您可以刪除某個特定的檔案，也可以刪除記憶體中現存的所有檔案。

在此我們將說明不同的檔案刪除步驟，包括如何刪除FAVORITE資料夾中的快照。

重要！

- 請注意，檔案的刪除操作無法撤銷。刪除檔案之前，請務必確認您確實不再需要該檔案。
- 受保護的檔案無法刪除。要刪除受保護的檔案，請先解除其保護（第182頁）。
- 刪除配音快照時，會同時刪除快照和聲音檔案。

刪除某個特定的檔案

1. 在顯示方式中，按[▼]（⚡🗑）。



2. 用[◀]和[▶]滾動影像，直到要刪除的檔案的影像出現在顯示屏上。

3. 用[▲]和[▼]選擇“刪除”，然後按[SET]。

- 要退出刪除操作而不刪除任何內容，請選擇“取消”。

4. 此時可以重復步驟2和3來刪除其他檔案。

- 可以按[MENU]退出此步驟。

刪除所有檔案

1. 在顯示方式中，按[▼](⚡ 🗑)。

2. 用[▲]和[▼]選擇“刪除所有檔案”，然後按[SET]。

3. 回應出現的確認資訊時用[▲]和[▼]選擇“是”。

- 要取消刪除操作，請選擇“否”而不要選擇“是”。

4. 按[SET]。

- 便會刪除所有檔案並顯示“沒有檔案。”資訊。

刪除FAVORITE資料夾中的快照

您可以刪除FAVORITE資料夾中的單個快照，也可以刪除FAVORITE資料夾中的所有快照。

1. 在顯示方式中，按[MENU]。

2. 在“顯示”選項卡上，選擇“最愛”，然後按[▶]。

3. 用[▲]和[▼]選擇“表示”，然後按[SET]。

4. 按[▼](⚡ 🗑)。

5. 通過“刪除某個特定的檔案”和“刪除所有檔案”下的步驟來刪除所要刪除的快照。

- 可以按兩次[MENU]退出此步驟。

配置相機的聲音設定

您的相機可以配置下列聲音設定。

- 快門釋放和其他操作的聲音類型和音量
- 動畫和錄音播放的音量水平

■ 選擇操作音

1. 按[MENU]。
2. 在“設置”選項卡上，選擇“操作音”，然後按[▶]。
3. 用[▲]和[▼]選擇要設置其聲音的操作（起動音、半按快門，快門、操作音），然後按[▶]。
4. 用[▲]和[▼]選擇所需的設定，然後按[SET]。

要：	選擇本設定：
內藏聲音的聲音一（1到5）	聲音1 － 5
關閉聲音	關

■ 設定操作聲音的音量

1. 按[MENU]。

2. 在“設置”選項卡上，選擇“操作音”，然後按[▶]。

3. 用[▲]和[▼]選擇“🔊 操作音”。

4. 用[◀]和[▶]指定所需的播放音量設定，然後按[SET]。

- 您可以在0（最低）到7（最高）的範圍中設定八種音量等級。
- 將音量設為0會關閉聲音。

註

- 此處配置的音量設定也會應用到視頻輸出中（第153頁）。

■ 設定播放音量

您可以使用本步驟設定動畫和配音快照的音量，該音量設定不受操作音量的影響。

1. 按[MENU]。

2. 在“設置”選項卡上，選擇“操作音”，然後按[▶]。

3. 用[▲]和[▼]選擇“🔊 播放音”。

4. 用[◀]和[▶]指定所需的操作音量設定，然後按[SET]。

- 您可以在0（最低）到7（最高）的範圍中設定八種音量等級。
- 將音量設為0會關閉聲音。

重要！

- 此處配置的音量設定不影響視頻輸出（第153頁）。

打開和關閉啓動畫面

您可以對相機進行設置，使其在開機時顯示您所拍攝的某個影像的啓動畫面。

- 即使在顯示方式中配置了啓動畫面設定，按[▶]（顯示）開機時，也不會出現啓動畫面。

1. **按[MENU]。**

2. **在“設置”選項卡上，選擇“啓動畫面”，然後按[▶]。**

3. **用[◀]和[▶]滾動影像，直到要用作啓動畫面的影像出現在顯示屏上。**

4. **用[▲]和[▼]選擇所需的設定，然後按[SET]。**

要：	選擇本設定：
將所選影像用作啓動畫面	開
關閉啓動畫面	關

註

- 可以選用為啓動畫面的影像類型如下。
  – 相機內建的專用啓動畫面影像
  – 快照
  – 配音快照（不播放聲音）
- 在任何時間，只能有一個啓動畫面影像有效。要將啓動畫面改為其他影像，只需用新影像覆蓋當前影像。
- 格式化內置記憶體（第202頁）將會刪除當前的啓動畫面影像。

指定檔案名稱序列號的生成規則

可使用下列步驟來指定檔案名當中所用的序列號的生成規則（第181頁）。

1. 按[MENU]。

2. 在“設置”選項卡上，選擇“檔案編號”，然後按[▶]。

3. 用[▲]和[▼]選擇所需的設定，然後按[SET]。

要使相機進行此操作：	選擇本設定：
記憶檔案使用的編號。即使刪除檔案或裝入空白記憶卡，檔案仍然以下一連續編號進行命名。 • 如果裝入原先儲存了檔案的記憶卡，而且現有檔案名的最大連續編號大於相機記憶的最大連續編號，則新檔案將從現有檔案名的最大連續編號加1開始編號。	繼續
在刪除所有檔案或更換為空白記憶卡時重新從0001開始生成序列號。 • 如果裝入原先儲存了檔案的記憶卡，則新檔案將從現有檔案名編號的最大連續編號加1開始編號。	重設

更改相機的日期和時間設定

更改日期和時間設定時，請務必更改本地城市（您通常使用相機的地點）的日期和時間設定。如果您已經正確配置了本地城市設定，則可以使用“設定本地城市的日期和時間”（第195頁）下的步驟來根據需要單獨更改當前的時間設定。

重要！

- 如果在沒有先正確配置本地城市設定的情況下更改時間和日期設定，則會使所有的世界時間（第196頁）的日期和時間消失。

■ 選擇本地城市

1. 按[MENU]。

2. 在“設置”選項卡上，選擇“世界時間”，然後按[▶]。

便會顯示當前的世界時間設定。

3. 用[▲]和[▼]選擇“本地”，然後按[▶]。

4. 用[▲]和[▼]選擇“城市”，然後按[▶]。

5. 用[▲]、[▼]、[◀]和[▶]選擇本地城市的所在地區，然後按[SET]。

6. 用[▲]和[▼]選擇本地城市，然後按[SET]。

7. 完成所需設定後，按[SET]退出設定畫面。

■ 設定本地城市的日期和時間

1. 按[MENU]。

2. 在“設置”選項卡上，選擇“調節時間”，然後按[▶]。

3. 設定日期和時間。

要：	請：
在設定之間移動光標	按[◀]或[▶]
更改光標所在位置的設定	按[▲]或[▼]。
在12小時和24小時格式之間轉換	按[BS]

4. 完成所需全部設定後，按[SET]退出設定畫面。

■ 更改日期格式

您可以選擇三種不同的日期格式。

1. 按[MENU]。

2. 在“設置”選項卡上，選擇“日期樣式”，然後按[▶]。

3. 用[▲]和[▼]選擇所需的設定，然後按[SET]。

例如：2007年12月19日

要顯示此類格式的日期：	選擇本格式：
07/12/19	年/月/日
19/12/07	日/月/年
12/19/07	月/日/年

註

- 次設定也會影響操作板的日期格式，如下所示(第54頁)。

選擇此日期格式設定時：	操作板日期顯示為：
年/月/日或月/日/年	月/日
日/月/年	日/月

使用世界時間

在您外出旅行時或在類似情況下，您可以用世界時間畫面查看與您本地城市不同時區的當前時間。世界時間可以顯示全球32個時區162個城市的當前時間。

配置世界時間設定

1. 按[MENU]。

2. 在 “設置” 選項卡上，選擇 “世界時間”，然後按[▶]。

3. 用[▲]和[▼]選擇 “世界”，然後按[▶]。

4. 用[▲]和[▼]選擇“城市”，然後按[▶]。



- 要配置夏令時設定，請用[▲]和[▼]選擇“夏令時”，然後選擇“開”。
- 在夏季，某些地區採用夏令時將當前的時間設定提前一小時。
- 是否採用夏令時取決於當地的習慣和法律。

5. 用[▲]、[▼]、[◀]和[▶]選擇要查看的城市的所在地區，然後按[SET]。

6. 用[▲]和[▼]選擇所需城市，然後按[SET]。

7. 完成所需設定後，按[SET]退出設定畫面。

■ 切換本地時區和世界時間畫面

1. 按[MENU]。

2. 在“設置”選項卡上，選擇“世界時間”，然後按[▶]。

3. 用[▲]和[▼]選擇“世界”切換到世界時間畫面，或選擇“本地”切換到本地時區畫面。

4. 選擇所需畫面後，按[SET]退出設定畫面。

更改顯示語言

可以用下列步驟來選擇顯示文字的語言。

- 語言的數量和種類取決於相機的銷售地區。

1. 按[MENU]。

2. 在“設置”選項卡上，選擇“Language”，然後按[▶]。

3. 用[▲]、[▼]、[◀]和[▶]選擇所需設定，然後按[SET]。

■ 如果顯示內容的語言有誤



①：選擇此選項卡。

②：選擇“Language”項。

③：選擇所需的語言。

更改顯示屏的亮度

您可以使用以下步驟來更改顯示屏的亮度。

1. 按[MENU]。

2. 選擇“設置”選項卡，選擇“畫面”，然後按[▶]。

3. 用[▲]和[▼]選擇所需的設定，然後按[SET]。

要進行此操作時：	選擇本設定：
根據照明條件自動調節顯示屏的亮度 • 自動2可以比自動1更快地調節到更高的亮度設定。	自動1或自動2
比 +1設定更高的顯示屏亮度 • 本設定會消耗更多電能。	+2
與0設定相比相對較高的顯示屏亮度(適合室外使用) • 本設定會消耗更多電能。	+1
正常顯示屏亮度（適合室內使用）	0

更改USB端口協議

您可以使用下述步驟更改與電腦、印字機或其他外接設備交換資料時使用的USB通信協議。請選擇適合所連設備的協議。

1. 按[MENU]。

2. 在“設置”選項卡上，選擇“USB”，然後按[▶]。

3. 用[▲]和[▼]選擇所需的設定，然後按[SET]。

想要連接此類設備時：	選擇本設定：
支援USB DIRECT-PRINT的電腦或印字機（第204頁） 通過本設定，電腦會將相機視為外接儲存設備。使用本設定進行從相機到電腦的正常影像傳輸（使用附帶的Photo Loader with HOT ALBUM應用程序）。	Mass Storage (USB DIRECT-PRINT)
支持PictBridge的印字機（第204頁） 本設定可簡化到連接設備的影像資料傳輸操作。	PTP (PictBridge)

[📷]（拍攝）和[▶]（顯示）按鈕設定

您可以對相機進行配置，使其在按[📷]（拍攝）或[▶]（顯示）鈕時不開機，或在按[📷]（拍攝）或[▶]（顯示）鈕時關機。

1. 按[MENU]。

2. 在“設置”選項卡上，選擇“REC/PLAY”，然後按[▶]。

3. 用[▲]和[▼]選擇所需的設定，然後按[SET]。

要將兩個鈕配置為在按下時進行此操作：	選擇本設定：
打開相機電源	開機
打開或關閉相機電源	開機／關機
不打開相機電源	解除

註

- 使用“開機／關機”時，在拍攝方式中按[📷]（拍攝）時，或在顯示方式中按[▶]（顯示）時，相機會關閉電源。
- 本設定的初始出廠缺省設定為“開機”。
- 將本設定更改爲“解除”外的其他設定，然後再連接電視機查看影像。

格式化內置記憶體

格式化內置記憶體會刪除記憶體中儲存的所有資料。

重要！

- 請注意，格式化操作所刪除的資料無法恢復。格式化內置記憶體之前，請進行檢查以確認您已不需要內置記憶體中的任何資料。
- 格式化內置記憶體也會刪除以下內容。
  - 用記錄親屬儲存的人臉識別資料
  - 受保護的影像
  - FAVORITE檔案中的影像
  - BEST SHOT方式用戶設置
  - 啓動畫面
- 開始格式化操作之前，請確認電池已完全充電。如果在進行格式化時相機電量耗盡，則可能無法正確進行格式化操作，相機也可能會停止正常運行。
- 正在進行格式化時，切勿打開電池蓋。否則會導致相機停止正常運行。

1. 請進行檢查以確認相機中未裝入記憶卡。

- 如果相機中裝有記憶卡，請將其取出。

2. 按[MENU]。

3. 在“設置”選項卡上，選擇“格式化”，然後按[▶]。

4. 用[▲]和[▼]選擇“格式化”，然後按[SET]。

便會格式化內置記憶體。

- 要退出格式化操作而不進行格式化，請選擇“取消”。
- 在格式化內置記憶體後進入顯示方式時，會出現“沒有檔案。”資訊。

列印

列印類型

您可以使用三種不同的列印方法列印影像。

專業列印服務 **（第204頁）**		將包含要列印影像的記憶卡送到專業的列印服務公司。 • 在送交記憶卡進行列印之前，您可以使用DPOF設定來指定需要列印的影像、列印份數以及日期印設定。
在家列印	在印字機上列印（第204頁）	在支援PictBridge或USB DIRECT-PRINT的印字機上列印，或在配有記憶卡槽的印字機上列印。 • 在列印之前，您可以用DPOF設定指定需要列印的影像、列印份數以及日期印設定。
	用電腦列印	■ **Windows電腦** 安裝相機附帶的軟體（Photo Loader with HOT ALBUM）。 請參閱第213頁上的“與Windows電腦搭配使用相機”。 ■ **Macintosh** 將影像傳輸到Macintosh電腦後，用市售的軟體進行列印。 請參閱第230頁上的“與Macintosh電腦搭配使用相機”。

■ 列印注意事項

- 請參閱印字機附帶的文檔以了解列印質量和紙張設定的有關資訊。
- 對於新型印字機等設備，請與您的印字機生產商咨詢，以了解其是否支援PictBridge或USB DIRECT-PRINT。
- 正在列印時，切勿斷開電纜或對相機進行任何操作。否則會導致印字機出現故障。

使用專業列印服務

將含有所要列印影像的記憶卡送到專業的列印服務公司。送交記憶卡之前，您可以使用相機的DPOF設定（第208頁）來指定需要列印的影像、列印份數、以及影像是否包含日期印。

用您的印字機列印影像

如果您的印字機屬於下列任何一種類型，您便可以使用該印字機列印影像而不需通過電腦進行列印。

- 配有與所用記憶卡類型相符的記憶卡插槽的印字機
- 支援PictBridge或USB DIRECT-PRINT的印字機

■ 在配有記憶卡槽的印字機上列印

從相機中取出記憶卡，然後將其直接插入印字機的記憶卡槽內。根據所用印字機類型的不同，某些印字機可能能夠讀取您通過相機的DPOF設定(第208頁)所作的各種設定（要列印的影像、份數、日期印）。有關詳情，請參閱印字機附帶的用戶文檔。

■ 在支援PictBridge或USB DIRECT-PRINT的印字機上列印

您可以直接將相機連接到PictBridge或USB DIRECT-PRINT相容印字機上列印影像，而無需通過電腦。

- 本相機也可簡便地連接到印字機。連接印字機之前，請務必先執行以下步驟。

1. 按[MENU]。

2. 在“設置”選項卡上，選擇“USB”，然後按[▶]。

3. 用[▲]和[▼]選擇適合印字機的設定，然後按[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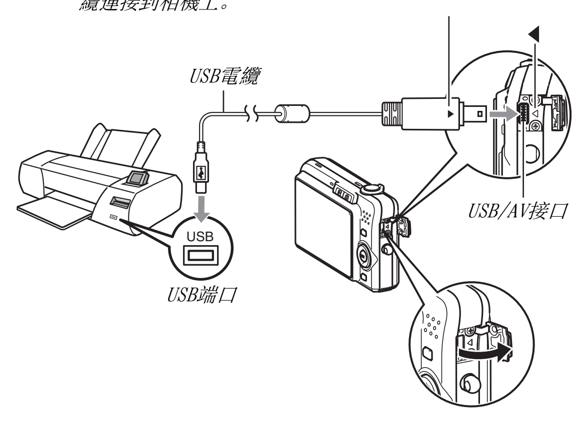
對於此類印字機：	選擇本設定：
USB DIRECT-PRINT相容	Mass Storage
PictBridge相容	PTP

4. 檢查電池電量指示符，確認電池已完全充電，然後關閉相機電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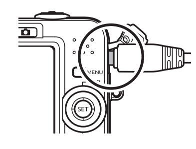
- 如果電池電量不足，請更換電池。
- 相機不會由USB底座獲得電力。

5. 用相機附帶的USB電纜將相機連接到印字機。

確認相機上的 ◀標記已對準USB電纜插頭的 ▶標記，將電纜連接到相機上。



- 將附帶的USB電纜連接到相機的USB/AV端口時，請將插頭插入端口，直至您感覺到其發出嗙噠聲牢固到位。如果插頭未完全插入，則會導致連接的部件通信不佳或發生故障。
- 即使插頭已正確插入，插頭的一些金屬部分仍會露出。
- 將USB電纜連接到相機或印字機時，應小心操作。USB端口和電纜插頭的形狀相互吻合。



6. 打開印字機電源。

7. 將紙張裝入印字機。

8. 打開相機電源。

便會在相機的顯示屏上顯示列印選單。



9. 用[▲]和[▼]選擇“紙面尺寸”，然後按[▶]。

10. 用[▲]和[▼]選擇紙面尺寸，然後按[SET]。

- 可以使用的紙面尺寸如下。
  3.5"×5"，5"×7"，4"×6"，A4，8.5"×11"，使用印字機設定
- 選擇“使用印字機設定”會使用印字機上選擇的紙面尺寸進行列印。
- 可用的紙張設定取決於所連接的印字機。有關詳情，請參閱印字機附帶的用戶文檔。

11. 用[▲]和[▼]指定所需的列印選項。

如果要列印某個特定的影像：

選擇“一幅影像”，然後按[SET]。隨後，用[◀]和[▶]顯示要列印的影像。

如果要列印多幅的影像：

選擇“DPOF列印”，然後按[SET]。接下來，用DPOF設定（第208頁）來指定所要選擇的影像。

- 要轉換日期印的開啓和關閉狀態，按[BS]。顯示屏上指示“開”時，會列印日期印。



12. 用[▲]和[▼]選擇“列印”，然後按[SET]。

便會開始列印並且訊息“正在處理.... 請稍候...”會出現在顯示屏上。即使列印仍在進行，該資訊也會在短時間內消失。按相機的任何按鈕會重新顯示列印狀態資訊。

列印完成後，會重新出現列印選單畫面。

- 如果在步驟11中選擇了“一幅影像”，您可以根據需要從步驟11開始重複執行其他步驟以列印其他影像。

13. 列印完畢後，關閉相機電源，然後從相機上斷開USB電纜。

用DPOF指定要列印的影像和列印份數

DPOF（數碼列印預約格式）可讓您指定要列印的影像、列印份數以及是否打開或關閉日期印。所配置的設定會記錄到記憶卡上。配置設定後，您可以使用該記憶卡在支持DPOF的家用印字機上進行列印，也可以將記憶卡送到專業列印服務公司。通過DPOF，您可以邊查看相機顯示屏上的實際影像邊配置設定，因而不需要回憶難以記憶的檔案名等。



重要！

- 某些印字機可能會忽略時間印記設定或根本不支持DPOF。有關詳情，請查閱印字機附帶的用戶文檔。
- 某些列印服務上可能不支持DPOF而可能支持其他的列印協議。此時，您便需要按照所用列印服務的說明進行列印。

■ 為每幅影像單獨配置DPOF設定

1. 在顯示方式中，按[MENU]。

2. 在“顯示”選項卡上，選擇“DPOF列印”，然後按[▶]。



3. 用[▲]和[▼]選擇“選擇影像”，然後按[▶]。

4. 用[◀]和[▶]滾動影像，直到要進行列印的影像出現在顯示屏上。

5. 用[▲]和[▼]指定列印份數。
- 列印份數最多可指定為99。如果不想列印該影像，請指定為0。

6. 如果要在影像中包含日期印，請按[BS]將顯示日期印的設置切換為“開”。
- 要關閉日期印，請按[BS]以顯示“關”。
- 如果需要，請重複步驟4到6配置其他影像的設定。

7. 達到所需效果後，按[SET]保存該設定。

■ 對所有影像配置相同的DPOF設定

1. 在顯示方式中，按[MENU]。

2. 在“顯示”選項卡上，選擇“DPOF列印”，然後按[▶]。

3. 用[▲]和[▼]選擇“全部影像”，然後按[▶]。

4. 用[▲]和[▼]指定列印份數。
- 列印份數最多可指定為99。如果不想列印，請指定為0。

5. 如果要在影像中包含日期印，請按[BS]將顯示日期印的設置切換為“開”。
- 要關閉日期印，請按[BS]以顯示“關”。

6. 達到所需效果後，按[SET]保存該設定。

不再需要DPOF設定時，請清除該設定！

列印結束後，不會自動清除DPOF設定。也就是說，如果在未清除DPOF設定的情況下進行其他列印操作，列印操作將會按照上次配置的設定執行。如果您不再需要當前配置的DPOF設定，請用“對所有影像配置相同的DPOF設定”下的步驟將所有影像的列印份數設定更改為00。

將您的DPOF設定告知列印服務公司！

將記憶卡送到專業列印服務公司時，請務必告訴他們該卡包含要列印的影像及列印份數的DPOF設定。如果您不告訴他們您的DPOF設定，列印服務公司可能會列印全部影像而不會按照您的DPOF設定進行列印，也可能會忽略您的日期印設定。

日期印

您可以使用以下三種方法當中的任何一種方法在列印的影像中納入拍攝日期。

- **在相機上配置DPOF設定以指定日期印（第208頁）**
  - 如果已使用相機的日期印功能標記了日期和時間，則在打開DPOF日期印時，會在相同位置標記兩個日期。列印已使用相機的日期印功能進行了標記的影像時，務請關閉DPOF日期印。
  - 某些印字機可能會忽略時間印記設定或根本不支持DPOF。有關詳情，請查閱印字機附帶的用戶文檔。
  - 請注意，某些專業列印服務公司不支持DPOF列印。請在預定列印之前查詢您的列印服務公司。
- **相機的日期印功能會將日期和時間直接標記在影像資料中（第135頁）。**
- **您可以使用附帶的Photo Loader with HOT ALBUM（第214頁）軟體插入日期（僅限於Windows）。**
- **在交給專業列印服務公司列印時要求列印日期印**
  - 某些列印公司不支持日期列印。請查詢您的服務公司以了解更多資訊。

支持的協議

您的相機支持以下協議。

■ PictBridge

相機和影像產品協會(CIP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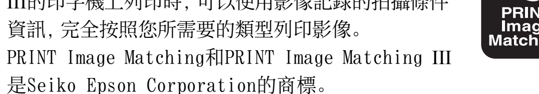


■ USB DIRECT-PRINT

Seiko Epson Corporation



■ PRINT Image Matching III



使用影像編輯軟體在同時支持PRINT Image Matching III的印字機上列印時，可以使用影像記錄的拍攝條件資訊，完全按照您所需要的類型列印影像。

PRINT Image Matching和PRINT Image Matching III是Seiko Epson Corporation的商標。



■ Exif Print

在同時支持Exif Print(Exif 2.2)的印字機上列印時，可以使用影像記錄的拍攝條件資訊來提高列印影像的質量。

關於支持Exif Print的印字機型號、印字機升級等資訊，請與您的印字機生產商咨詢。



將相機與電腦配合使用

您可以進行的操作

將相機連接到電腦時，可提供下述功能。

查看儲存的影像*	您可以使用電腦查看影像和長期儲存影像。
管理、編輯和列印影像	您可以管理、編輯和列印電腦上存儲的影像。 ● 請參閱本節後面的說明，在電腦上安裝所需軟體。
向相機傳輸影像	在Windows電腦（僅限）上，您可以將影像從電腦傳輸到相機記憶體上。 ● 甚至可以傳輸原本不是本相機拍攝的影像。您可以擷取（剪切）一部分電腦上現有的影像（網頁、地圖等），並將其傳輸到相機的記憶體。

* 您也可以從相機中取出記憶卡，用電腦讀取卡上的內容，從而可以將影像傳輸到電腦上進行查看和存儲（第237頁）。

對於Windows和Macintosh，在搭配使用相機和電腦時，以及在使用附帶的軟體時，需要執行不同的操作步驟。

- Windows用戶應參閱第213頁上的 “與Windows電腦搭配使用相機”。
- Macintosh用戶應參閱第230頁上的“與Macintosh電腦搭配使用相機”。

與Windows電腦搭配使用相機

請根據所使用的Windows版本和使用目的來安裝所需的軟體。

目的	Windows版本	安裝該軟體:	參考頁:
• 在電腦上查看影像 • 在電腦上儲存影像	Vista/XP/2000/Me	– (不需安裝USB驅動程序。)	–
	98SE/98	USB driver Type B • 您可以從EXILIM官方網站http://www.exilim.com/上下載USB驅動程序。	215
從相機傳輸影像並在電腦上管理影像	Vista/XP/2000	Photo Loader with HOT ALBUM 3.1 DirectX 9.0c (電腦尚未安裝DirectX 9.0或更高版本時。)	221
播放動畫	XP/2000	QuickTime 7	223
編輯動畫	Vista/XP/2000/Me/98SE/98	– • 需使用市售的軟體。	–
向YouTube上傳動畫檔案	Vista/XP(SP2)/2000(SP4)	YouTube Uploader for CASIO	224
向相機傳輸影像	Vista/XP/2000/Me/98SE/98	Photo Transport 1.0	226
查看用戶說明書	Vista/XP/2000(SP4)	Adobe Reader 8 (已安裝時不需要。)	229
	2000/Me/98SE/98	– • 如果您的電腦尚未安裝Adobe Reader或者Adobe Acrobat Reader, 請登陸Adobe Systems Incorporated網站下載與您的電腦相容的Adobe Reader或者Adobe Acrobat Reader版本。	–

■ 附帶軟體的電腦系統要求

電腦的系統要求因各種應用程式而異。請務必查看您所要使用的特定應用程式的要求。請注意，此處提供的數值是運行各應用程式的最低要求。根據所處理的影像數量和影像尺寸，實際要求會更高。

Photo Loader with HOT ALBUM 3.1

硬碟 ：至少2GB

其他 ：Internet Explorer 5.5或更高
DirectX 9.0或更高
Windows Media Player 9或更高
QuickTime 7或更高

DirectX 9.0c

硬碟：65MB用於安裝（硬碟上18MB）

YouTube Uploader for CASIO

- 足以運行操作系統的記憶體容量
- 能夠播放YouTube網站動畫的電腦配置
- 能夠將動畫上傳到YouTube網站的電腦配置

Photo Transport 1.0

記憶體 ：至少64MB

硬碟 ：至少2MB

Adobe Reader 8

CPU ：Pentium III級處理器

記憶體：至少128MB

硬碟 ：至少180MB

其他 ：Internet Explorer 6.0或更高

QuickTime 7

CPU ：Pentium或更高

記憶體 ：至少128MB

操作系統：Windows 2000 Service Pack 4/XP

重要！

- 關於各種應用軟體的最低系統要求的詳情，請參閱相機附帶的CD-ROM上的“自述檔案”檔案。

■ Windows Vista用戶注意事項

- Photo Transport 無法運行於Windows Vista 64位版本。
- 僅以管理員權限登錄的用戶才能使用Photo Transport。
- 不支持自行組裝電腦或雙核處理器環境下的操作。
- 某些電腦環境下可能無法操作。
- Photo Loader with HOT ALBUM提供了用於遷移原先使用Photo Loader保存的影像資料的功能，這意味著您仍然可以訪問現有的影像存檔。

在電腦上查看和儲存影像

您可以透過相機與電腦的連接，在電腦上查看和儲存影像（快照和動畫檔案）。

- 您可以將相機連接到電腦上來查看和儲存影像（快照和動畫檔案）。
  - 使用Windows Vista、XP、2000和Me時，不需要安裝USB驅動程式。只需將相機連接到電腦上即可。
  - 如果您的電腦為Windows 98SE或98，請安裝USB驅動程式（第213頁）。您可以從EXILIM官方網站http://www.exilim.com/上下載USB驅動程序。

如果電腦運行Windows 98SE或98，在電腦上安裝USB驅動程式之前，請勿嘗試在相機與電腦之間建立連接。

如果建立連接，電腦將無法識別相機。
如果您的電腦為Windows 98SE或98，請務必安裝USB驅動程式。
在未先安裝USB驅動程式的情況下，請勿將相機連接到電腦。

一般步驟

1) 將相機連接到電腦(第216頁)。



2) 查看和拷貝所需的影像(第219頁)。

■ 第一次將相機連接到電腦

1. 確認相機的電池已充足電。

2. 打開相機電源，然後按[MEN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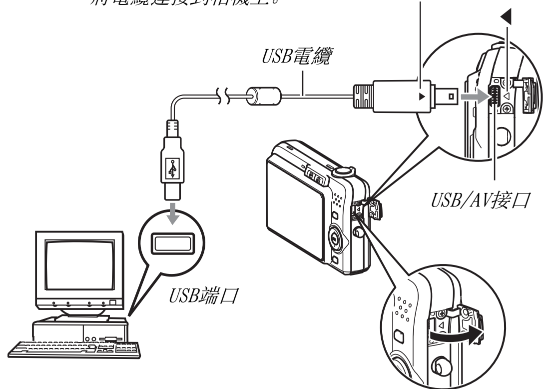
- 相機是處於拍攝方式還是處於顯示方式不會產生差異。

3. 選擇“設置”選項卡上，選擇“USB”，然後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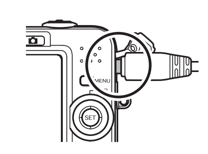
4. 用[▲]和[▼]選擇“Mass Storage”，然後按[SET]。

5. 關閉相機電源，然後將相機附帶的USB電纜連接到相機的USB/AV接口和電腦的USB端口。

確認相機上的 ◀標記已對準USB電纜插頭的 ▶標記，將電纜連接到相機上。



- 將附帶的USB電纜連接到相機的USB/AV端口時，請將插頭插入端口，直至您感覺到其發出咔嗒聲牢固到位。如果插頭未完全插入，則會導致連接的部件通信不佳或發生故障。
- 即使插頭已正確插入，插頭的一些金屬部分仍會露出。
- 將USB電纜連接到相機或電腦時，應小心操作。USB端口和電纜插頭的形狀相互吻合。



6. 打開相機電源。

相機-電腦連接

按相機的[ON/OFF]按鈕會使其進入USB模式，用點亮綠色的操作燈來表示。在此模式中，電腦會將相機中裝入的記憶卡（或在未裝入記憶卡時的相機的內置記憶體）識別為卸除式磁碟。

從現在開始，您便不需要在將相機連接到電腦時再執行上述步驟的3到5（除非您出於某種原因更改了相機的USB設定）。

- 對於某些Windows設置，您可能會看到螢幕上出現一條訊息，用來讓您了解新的卸除式磁碟。此時，只需關閉該訊息的對話框。

重要！

- 未先退出USB方式之前，切勿斷開USB電纜。否則會損壞影像資料。關於從電腦上安全斷開相機所需執行的正確步驟，請參閱第221頁上的“從電腦上斷開相機”。

■ 第一次以後的相機與電腦的連接

由於您只需在初次連接相機和電腦時配置選單設定，因此，以後的連接就比較簡單。

1. 關閉相機電源，然後將相機附帶的USB電纜連接到相機和電腦。

2. 打開相機電源。

按相機的[ON/OFF]按鈕會使其進入USB模式，用點亮綠色的操作燈來表示。

■ 在電腦上查看相機影像

將相機連接到電腦後，您便可以在電腦螢幕上查看相機影像。

1. Windows XP用戶：按一下“開始”，然後按一下“我的電腦”。
Windows Vista用戶：按一下“開始”，然後按一下“電腦”。
Windows 2000/Me/98SE/98用戶：按下“我的電腦”。

2. 按兩下“卸除式磁碟”。

- 您的電腦會將相機中裝入的記憶卡（或沒有記憶卡時的內置記憶體）識別為卸除式磁碟。

3. 按兩下“DCIM”資料夾。

4. 按兩下包含所要查看的影像的資料夾。

5. 按兩下包含所要查看的影像的檔案。

便可顯示影像。

- 關於檔案名的資訊，請參閱第239頁上的“記憶體的資料夾結構”。

註

- 在相機上旋轉過的影像會以其原來（未旋轉之前）的方向顯示在電腦螢幕上。

■ 在電腦上儲存影像

要對影像進行處理或將其收入相簿中，必須先將影像儲存到電腦上。要在電腦上儲存相機影像，必須先建立相機與電腦之間的連接。

1. Windows XP用戶：按一下“開始”，然後按一下“我的電腦”。
Windows Vista用戶：按一下“開始”，然後按一下“電腦”。
Windows 2000/Me/98SE/98用戶：按兩下“我的電腦”。

2. **按兩下“卸除式磁碟”。**

- 您的電腦會將相機中裝入的記憶卡（或沒有記憶卡時的內置記憶體）識別為卸除式磁碟。

3. **在“DCIM”資夾上按一下鼠右鍵。**

4. **在出現的快捷選單上，按一下“複製”。**

5. **Windows XP用戶：按一下“開始”，然後按一下“我的文檔”。**
Windows Vista用戶： 按一下“開始”，然後按一下“文件”。
Windows 2000/Me/98SE/98用戶：按兩下“我的文檔”將其打開。

- 如果“我的文檔”中已有“DCIM”資料夾，下一步會將其覆蓋。如果希望保留現有的“DCIM”資料夾，在進行下一步驟之前，需要更改其名稱或將其移至其他位置。

6. **在“我的文檔”“編輯”選單上，選擇“貼上”。**

便會將“DCIM”資料夾（及其中所含的全部影像文檔）粘貼到“我的文檔”資料夾內。您便在電腦上擁有了相機記憶體中檔案的複製檔案。

重要！

- 切勿使用電腦對相機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中的任何影像檔案進行修改、刪除、移動或重命名。否則會導致相機的影像管理資料出現問題，從而無法在相機上播放影像並嚴重影響剩餘儲存量。需要修改、刪除、移動或重命名影像時，只能對電腦上儲存的影像進行此類操作。
- 查看或儲存影像時，切勿拔出USB電纜或操作相機。否則會導致資料受損。

■ 從電腦上斷開相機

Windows Vista/XP/98SE/98用戶

按相機的[ON/OFF]鈕。確認相機的操作燈未點亮綠色之後，從電腦上斷開相機。

Windows 2000/Me用戶

按一下電腦螢幕上任務欄中的卡服務圖標，解除賦予相機的盤符。接下來，斷開相機的USB電纜，然後關閉相機電源。

從相機傳輸影像並在電腦上管理影像

要在電腦上管理影像，需要安裝相機附帶的CD-ROM上的Photo Loader with HOT ALBUM應用程式。

Photo Loader with HOT ALBUM可讓您將影像自動從相機傳輸到電腦上，按照拍攝日期安排影像，並可以日曆格式顯示影像。

■ 安裝Photo Loader with HOT ALBUM

1. 啓動電腦，然後將附帶的CD-ROM裝入電腦的CD-ROM光碟機中。

- 一般情況下，選單畫面會自動出現。如果電腦不自動顯示選單畫面，請瀏覽到電腦上的CD-ROM，然後按兩下“AutoMenu.exe”檔案。

2. 在選單畫面上，按一下“Language” 下箭頭鈕，然后選擇所需的語言。

3. **按一下“Photo Loader with HOT ALBUM 3.1”將其選定，然後按一下“自述檔案”。**

- “自述檔案”檔案含有重要的安裝資訊，包括安裝條件和電腦系統要求。

4. **按一下Photo Loader with HOT ALBUM的“安裝”。**

5. **按照電腦螢幕上的說明安裝Photo Loader with HOT ALBUM。**

查看電腦的DirectX版本

要用Photo Loader with HOT ALBUM管理影像，還需要在電腦上安裝Microsoft DirectX 9.0或更高版本。您可以使用電腦的DirectX診斷工具來查看所安裝的Microsoft DirectX版本。

1. **在電腦上，按一下“開始”，“所有程式”，“附件”，“系統工具”，然後按一下“系統訊息”。**

2. **在“工具”選單上，選擇“DirectX診斷工具”。**

3. **在“系統”選項卡上，進行檢查以確認“DirectX版本”是否為9.0或更高版本。**

4. **按一下“退出”退出DirectX診斷工具。**

- 如果您的電腦已裝有Microsoft DirectX 9.0或更高版本，則不需安裝附帶的CD-ROM上的Microsoft DirectX 9.0c。
- 如果您的電腦未安裝Microsoft DirectX 9.0或更高版本，則請安裝附帶的CD-ROM上的Microsoft DirectX 9.0c。

播放動畫

可在裝有QuickTime 7或更高版本的電腦上播放動畫。要播放動畫，請先將動畫複製到電腦上，然後再按兩下動畫檔案。



1. 啓動電腦，然後將附帶的CD-ROM裝入電腦的CD-ROM光碟機中。

- 一般情況下，選單畫面會自動出現。如果電腦不自動顯示選單畫面，請瀏覽到電腦上的CD-ROM，然後按兩下“AutoMenu.exe”檔案。

2. 在選單畫面上，按一下所需的語言選項卡。

3. 按一下“QuickTime 7”將其選定，然後按一下“自述檔案”。

- “自述檔案”檔案含有重要的安裝資訊，包括安裝條件和電腦系統要求。

4. 按一下QuickTime 7的“安裝”。

5. 按照電腦螢幕上出現的說明安裝QuickTime 7。

■ 動畫播放的最低電腦系統要求

要在Windows電腦上播放本相機拍攝的動畫，須具備下述最低系統要求。

操作系統 ：Windows Vista/XP/2000
記憶體 ：Pentium M，1GHz或更高
Pentium 4，2GHz或更高
所需軟體 ：QuickTime 7
DirectX 9.0c

重要！

- 以上是推薦使用的環境。配置該環境並不能保證可以正常操作。
- 即使您的電腦符合上述最低要求，某些設定和安裝的其他軟體也可能會干擾動畫的正常播放。

向YouTube上傳動畫檔案

為便於上傳以“For YouTube”BEST SHOT場景記錄的動畫檔案，請從相機附帶的CD-ROM上安裝YouTube Uploader for CASIO。

什麼是YouTube?

YouTube是由YouTube, LLC.經營的網站。在YouTube上，您可以上傳自己拍攝的動畫，也可以觀看其他人上傳的動畫。需要註冊為YouTube用戶之後方可在該網站上傳動畫。

■ 安裝YouTube Uploader for CASIO

1. 啓動電腦，然後將附帶的CD-ROM裝入電腦的CD-ROM光碟機中。

- 一般情況下，選單畫面會自動出現。如果電腦不自動顯示選單畫面，請瀏覽到電腦上的CD-ROM，然後按兩下“AutoMenu.exe”檔案。

2. 在選單畫面上，按一下“Language”下拉箭頭按鈕，然後選擇所需的語言。

3. 按一下“YouTube Uploader for CASIO”將其選定，然後按一下“自述檔案”。

- “自述檔案”檔案含有重要的安裝資訊，包括安裝條件和電腦系統要求。

4. 按一下YouTube Uploader for CASIO的“安裝”。

5. 按照電腦螢幕上的說明安裝YouTube Uploader for CASIO。

■ 向YouTube上傳動畫檔案

重要！

- 使用 YouTube Uploader for CASIO之前，需進入YouTube網站(http://www.youtube.com/) 並註冊為用戶。
- 除非您自己擁有版權或已獲得適用版權持有者的許可，否則，請勿上傳受版權（包括鄰接版權）保護的任何視頻內容。

1. 用“For YouTube”BEST SHOT場景拍攝所要上傳的動畫。

2. 如果電腦沒有連接到網際網路，請將其連接。

3. 將相機連接到電腦。

- 關於將相機連接到電腦的資訊，請參閱第216頁。

4. 打開相機電源。

- YouTube Uploader for CASIO將自動啟動。
- 第一次啟動YouTube Uploader時，會出現一個對話框，讓您輸入您的YouTube用戶ID及密碼，並配置網絡環境設定。請按照對話框上的指示操作，然後按一下[確定]按鈕。

5. 顯示的左側有一個區域，用來輸入標題、類別以及上傳到YouTube所需的其他資訊。請輸入要求的資訊。

6. 顯示的右側會顯示一個相機記憶體內動畫檔案的列表。選中所要上傳的動畫檔案旁的複選框。

7. 一切就緒後，按一下［上傳］按鈕上傳檔案。

- 完成上傳後，按一下［退出］按鈕退出應用程式。

重要！

- 向YouTube網站上傳的最大檔案尺寸為100MB。

向相機傳輸影像

爲了將電腦記憶體上的影像傳回相機，需要將相機附帶的CD-ROM上的Photo Transport安裝到電腦上。

■ 安裝Photo Transport

1. 啓動電腦，然後將附帶的CD-ROM裝入電腦的CD-ROM光碟機中。

- 一般情況下，選單畫面會自動出現。如果電腦不自動顯示選單畫面，請瀏覽到電腦上的CD-ROM，然後按兩下“AutoMenu.exe”檔案。

2. 在選單畫面上，按一下“Language”下箭頭鈕，然后選擇所需的語言。

- 不論選擇何種語言，都會安裝英文版的Photo Transport。

3. 按一下“Photo Transport”將其選定，然後按一下“自述檔案”。

- “自述檔案”檔案含有重要的安裝資訊，包括安裝條件和電腦系統要求。

4. 按一下Photo Transport的“安裝”。

5. 按照電腦螢幕上的說明安裝Photo Transport。

■ 向相機傳輸影像檔案

1. 首先，將相機連接到電腦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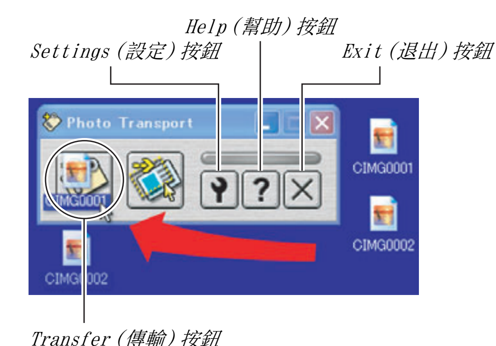
- 關於將相機連接到電腦的資訊，請參閱第216頁。

2. 在電腦上，按一下“開始”、“所有程式”、“Casio” 和“Photo Transport”。

便會啓動Photo Transport。

3. 將所要傳輸到相機的影像資料拖到Photo Transport的傳輸按鈕上。

將滑鼠指針移動到所要傳輸的影像檔案上，然後按下滑鼠按鈕。按住滑鼠按鈕，將滑鼠指針連同影像檔案一起拖到Photo Transport的Transfer（傳輸）按鈕上，然後鬆開滑鼠按鈕。



4. 按照顯示幕上出現的說明將影像檔案傳輸到相機上。

- 影像的傳輸方式和所用的詳細影像設定取決於Photo Transport的設定。詳情請參閱Photo Transport的幫助（第229頁）。

重要！

- 特定類型的影像可能無法進行傳輸。
- 不能向相機傳輸動畫。
- 只能將下列格式的影像檔案傳輸到相機上：JPG、JPEG、JPE和BMP。傳輸操作會將BMP檔案轉換為JPEG格式。

■ 向相機傳輸屏幕捕捉圖像

1. 首先，將相機連接到電腦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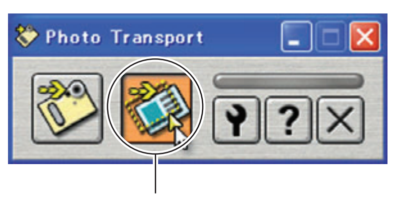
- 關於將相機連接到電腦的資訊，請參閱第216頁。

2. 在電腦上，按一下“開始”、“所有程式”、“Casio” 和“Photo Transport”。

便會啓動Photo Transport。

3. 顯示想要傳輸其屏幕捕捉圖像的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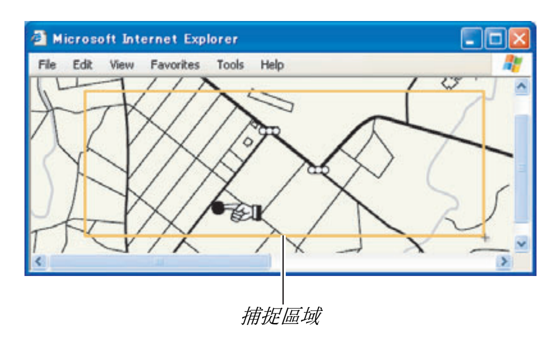
4. 按一下Photo Transport的Capture（捕捉）按鈕。



Capture（捕捉）按鈕

5. 用滑鼠選擇所要捕捉的畫面區域。

將滑鼠指針移動到所要捕捉的區域的左上角，然後按下滑鼠按鈕。按住滑鼠按鈕，將指針拖到該區域的右下角，然後鬆開滑鼠按鈕。



捕捉區域

6. 按照顯示幕上出現的說明將選定區域的捕捉圖像傳輸到相機上。

- 影像的傳輸方式和所用的詳細影像設定取決於Photo Transport的設定。詳情請參閱Photo Transport的幫助（第229頁）。

重要！

- 傳輸操作會將屏幕捕捉圖像轉換為JPEG格式。

■ Photo Transport的設置和幫助

按一下設定按鈕時，會顯示一個對話框。可使用該對話框來配置影像的各種傳輸設定、指定傳輸方式等。關於設置、操作步驟和故障排除的詳細資訊，請按一下Help（幫助）按鈕。

查看用戶文檔（PDF檔案）

1. 啓動電腦，然後將附帶的CD-ROM裝入電腦的CD-ROM光碟機中。

- 一般情況下，選單畫面會自動出現。如果電腦不自動顯示選單畫面，請瀏覽到電腦上的CD-ROM，然後按兩下“AutoMenu.exe”檔案。

2. 在選單畫面上，按一下“Language”下箭頭鈕，然后選擇所需的語言。

3. 按一下“使用說明書”將其選定，然後按一下“Camera”（相機）。

重要！

- 要查看PDF檔案的內容，必須在電腦上安裝Adobe Reader或Adobe Acrobat Reader。如果您尚未安裝Adobe Reader或Adobe Acrobat Reader，請從附帶的CD-ROM上安裝Adobe Reader。

退出CD-ROM選單

在CD-ROM選單上，按一下“退出”。

與Macintosh電腦搭配使用相機

請根據所運行的Macintosh OS版本和使用目的來安裝所需的軟體。

目的	OS版本	安裝該軟體：	參考頁：
• 在Macintosh電腦上查看影像 • 在Macintosh電腦上儲存影像	OS 9/OS X	• 不需安裝USB驅動程序	231
從相機傳輸影像並在Macintosh上管理影像	OS 9	• 使用市售軟體。	236
	OS X	• 使用操作系統中附帶的iPhoto。	–

目的	OS版本	安裝該軟體:	參考頁:
播放動畫	OS 9	• 不支持動畫檔案播放。	236
	OS X	• 裝有QuickTime 7或更高版本時，支持OS X v10.3.9或更高版本下的動畫檔案播放。	
查看用戶說明書	OS 9/OS X	• 使用操作系統中附帶的Adobe Reader或Adobe Acrobat Reader。	237

在Macintosh電腦上查看和儲存影像

您可以透過相機與Macintosh電腦的連接，在Macintosh電腦上查看和儲存影像（快照和動畫檔案）。

重要！

- 運行Mac OS 8.6或更低版本、或Mac OS X10.0的Macintosh電腦不支持連接。只有運行Mac OS 9或OS X(10.1，10.2，10.3，10.4)的Macintosh電腦支持連接。請使用操作系統附帶的標準USB驅動程序進行連接。

■ 第一次將相機連接到Macintosh

1. 確認相機的電池已充足電。

2. 打開相機電源，然後按[MEN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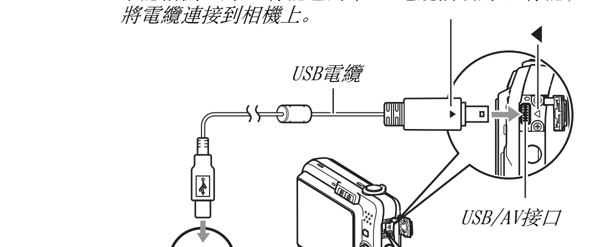
- 相機是處於拍攝方式還是處於顯示方式不會產生差異。

3. 選擇“設置”選項卡，選擇“USB”，然後按[▶]。

4. 用[▲]和[▼]選擇“Mass Storage”，然後按[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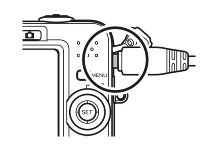
5. 關閉相機電源，然後將相機附帶的USB電纜連接到相機的USB/AV接口和電腦的USB端口。

確認相機上的 ◀標記已對準USB電纜插頭的 ▶標記，將電纜連接到相機上。



- 將附帶的USB電纜連接到相機的USB/AV端口時，請將插頭插入端口，直至您感覺到其發出咔嗟聲牢固到位。如果插頭未完全插入，則會導致連接的部件通信不佳或發生故障。

- 即使插頭已正確插入，插頭的一些金屬部分仍會露出。
- 將USB電纜連接到相機或電腦時，應小心操作。USB端口和電纜插頭的形狀相互吻合。



6. 打開相機電源。

相機-Macintosh電腦連接

按相機的[ON/OFF]按鈕會使其進入USB模式，用點亮綠色的操作燈來表示。在此方式中，Macintosh電腦會將相機中裝入的記憶卡（或在未裝入記憶卡時的相機的內置記憶體）識別為驅動器。
是否出現驅動器圖標取決於所用的Mac OS版本。
從現在開始，您便不需要在將相機連接到Macintosh電腦時再執行上述步驟的3到5（除非您出於某種原因更改了相機的USB設定）。

重要！

- 未先退出USB方式之前，切勿斷開USB電纜。否則會損壞影像資料。關於從Macintosh電腦上安全斷開相機所需執行的正確步驟，請參閱第235頁上的“從Macintosh上斷開相機”。

■ 第一次以後的相機與Macintosh電腦的連接

由於您只需在初次連接相機和Macintosh電腦時配置選單設定，因此，以後的連接就比較簡單。

1. 關閉相機電源，然後將相機附帶的USB電纜連接到相機和Macintosh。

2. 打開相機電源。

按相機的[ON/OFF]按鈕會使其進入USB模式，用點亮綠色的操作燈來表示。

■ 在Macintosh電腦上查看相機影像

將相機連接到Macintosh電腦後，您便可以在Macintosh電腦螢幕上查看相機影像。

1. 按兩下相機的驅動器圖標。

2. 按兩下"DCIM"資料夾。

3. 按兩下包含所要查看的影像的資料夾。

4. 按兩下包含所要查看的影像的檔案。

便可顯示影像。

重要！

- 請勿在Macintosh電腦螢幕上長時間顯示相同的影像。否則會導致影像"烙印"。

註

- 在相機上旋轉過的影像會以其原來（未旋轉之前）的方向顯示在Macintosh電腦螢幕上。

在Macintosh電腦上保存影像

要對影像進行處理以將其收入影集中，必須先將影像保存到Macintosh電腦上。要在電腦上儲存相機影像，必須先建立相機與Macintosh之間的連接。

1. **按兩下相機的驅動器圖標。**

2. **將“DCIM”資料夾放入存儲目標資料夾。**

便可將“DCIM”資料夾拷貝至Macintosh。

重要！

- 切勿使用電腦對相機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中的任何影像檔案進行修改、刪除、移動或重命名。否則會導致相機的影像管理資料出現問題，從而無法在相機上播放影像並嚴重影響剩餘儲存量。需要修改、刪除、移動或重命名影像時，只能對已經拷貝到Macintosh電腦上的影像進行此類操作。
- 查看或儲存影像時，切勿拔出USB電纜或操作相機。否則會導致資料受損。

從Macintosh上斷開相機

1. **在您的Macintosh電腦螢幕上，將相機驅動器拖入垃圾箱。**

2. **按相機的[ON/OFF]鈕。確認相機的操作燈未點亮綠色之後，從Macintosh上斷開相機。**

從相機傳輸影像並在Macintosh上管理影像

運行Mac OS X時，您可以使用操作系統附帶的iPhoto對快照進行管理。

運行Mac OS 9時，請使用市售軟體。

播放動畫



您可以使用操作系統附帶的QuickTime來播放動畫。要播放動畫，請先將動畫複製到Macintosh上，然後再按兩下動畫檔案。

■ 動畫播放的最低電腦系統要求

要用Macintosh播放本相機拍攝的動畫，系統必須滿足以下最低要求。

操作系統 ：OS X 10.3.9或更高

所需軟體 ：QuickTime 7或更高

重要！

- 以上是推薦使用的環境。配置該環境並不能保證可以正常操作。
- 即使您的電腦符合上述最低要求，某些設定和安裝的其他軟體也可能會干擾動畫的正常播放。
- OS 9不支持動畫檔案播放。

查看用戶文檔（PDF檔案）

要查看PDF檔案的內容，必須在電腦上安裝Adobe Reader或Adobe Acrobat Reader。如果尚未安裝，請訪問Adobe Systems Incorporated的網站以安裝Acrobat Reader。

1. 在CD-ROM上，打開“Manual”資料夾。

2. 打開“Digital Camera”資料夾，然後打開想要查看的用戶說明書語言的資料夾。

3. 打開“camera_xx.pdf”檔案。

- “xx”指語言代碼（例如：camera_e.pdf代表英文。）

直接讀取記憶卡上的檔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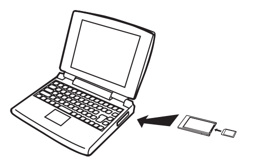
從記憶卡上讀取檔案所應採用的方法取決於您所擁有的電腦的類型。以下說明一些典型示例：連接後，使用與相機連接到電腦時所使用的相同步驟。

■ 如果您的電腦有記憶卡槽

進行檢查，確認電腦的記憶卡插槽與您所要用於存儲影像的記憶卡相符之後，將記憶卡插入卡槽。

■ 如果您的電腦有PC卡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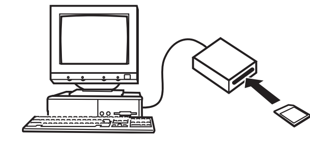
使用適合記憶卡的市售PC卡配接器。有關詳情，請參閱PC卡配接器和電腦附帶的用戶文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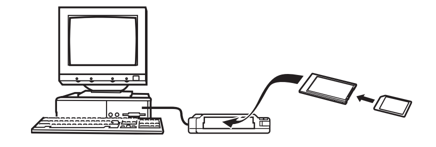
■ 其他類型的電腦

使用下述任一種方法。

- 使用適合所用記憶卡的市售記憶卡讀/寫機。關於詳細的使用方法，請參閱記憶卡讀/寫機附帶的用戶文檔。



- 使用適合所用記憶卡類型的市售PC卡讀寫機和市售PC卡配接器。關於詳細的使用方法，請參閱PC卡讀/寫機和PC卡配接器附帶的用戶文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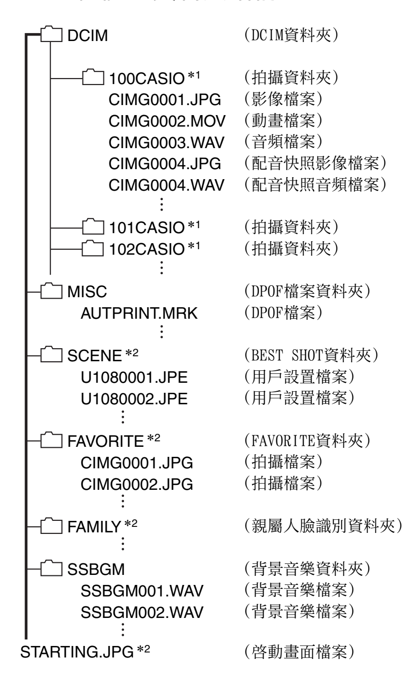
記憶卡資料

本相機按照相機檔案系統設計規則(DCF)儲存您拍攝的影像和其他資料。

■ 關於DCF

DCF是一種規定影像檔案格式以及用來儲存資料的資料夾結構的系統。DCF可以使數位相機、印字機、或其他DCF兼容設備顯示或列印其他DCF設備的影像資料。

■ 記憶體的資料夾結構



*1 使用以下BEST SHOT場景拍攝時，會創建其他資料夾：“For eBay”或“拍賣”（場景名稱取決於相機型號），或 “For YouTube”。各場景所創建資料夾的名稱如下所示。
- eBay場景：100_EBAY
- 拍賣場景：100_AUCT
- YouTube場景：100YOUTB

*2 代表只能在內置記憶體中創建的檔案。

資料夾和檔案內容

- DCIM資料夾
  包含所有相機檔案的資料夾
- 拍攝資料夾
  包含相機所拍攝的檔案的資料夾
- 影像檔案
  相機所拍攝的影像檔案。擴展名為“JPG”。
- 動畫檔案
  相機所拍攝的動畫檔案。擴展名為“MOV”。
- 音頻檔案
  錄音檔案。擴展名為“WAV”。
- 配音快照影像檔案
  配音快照的影像檔案。擴展名為“JPG”。
- 配音快照音頻檔案
  配音快照的錄音檔案。擴展名為“WAV”。

- DPOF檔案資料夾
  包含DPOF等檔案的資料夾。
- BEST SHOT資料夾
  包含BEST SHOT用戶設置檔案的資料夾
- 用戶設置檔案
  BEST SHOT用戶設置檔案
- FAVORITE資料夾
  包含最愛影像檔案的資料夾。影像尺寸為320×240像素。
- 親屬人臉識別資料夾
  包含所記錄的家庭成員面部資料的資料夾。對“FAMILY”資料夾內的資料進行任何操作均會導致相機無法正常操作。切勿刪除或編輯“FAMILY”資料夾內的資料。
- 背景音樂資料夾
  切換為自選的背景音樂時創建的資料夾。
- 啓動畫面檔案
  儲存啓動畫面影像的檔案。該檔案在您將一幅影像指定為啓動畫面影像時建立。

■ 支持的影像檔案

- 本相機拍攝的影像檔案
- DCF兼容影像檔案

即使某個影像是DCF兼容影像，本相機仍可能無法播放該影像。顯示其他相機拍攝的影像時，該影像可能需要較長時間才能出現在相機的顯示屏上。

■ 內置記憶體和記憶卡資料操作注意事項

- 將相機資料保存到電腦硬盤、MO盤或其他媒體上時，請務必傳輸整個DCIM資料夾及其內容。將DCIM檔案拷貝到電腦後，最好將其名稱改為某個日期或類似名稱，以便於查找多個DCIM資料夾。但是，將該資料夾移回相機時，請務必將其名稱重新改回DCIM。本相機不會識別除DCIM以外的任何資料夾名稱。
  將DCIM資料夾內的所有其他資料夾傳回相機時，也必須改回其原來的名稱。
- 資料夾和檔案必須按照第239頁上所示的“記憶體的資料夾結構”進行存儲，以便于相機可以識別資料夾和檔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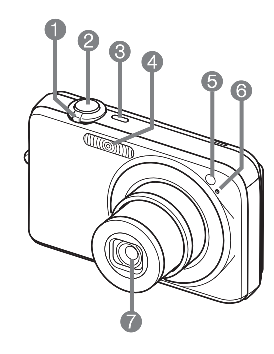
附錄

一般指南

括號內的數字代表各部分的說明頁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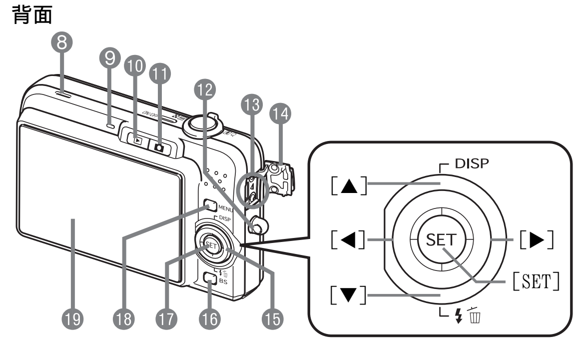
■ 相機

正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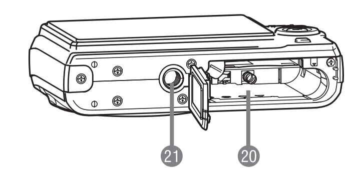
1. 變焦控制器（第68，156，157頁）
2. 快門（第61頁）
3. [ON/OFF]（電源）（第43頁）
4. 閃光燈（第71頁）
5. AF輔助/自拍定時器燈（第59，76，251頁）
6. 麥克風（第59，82，93頁）
7. 鏡頭

背面



8. 揚聲器（第145頁）
9. 操作燈（第43，61，251頁）
10. [▶]（顯示）鈕（第43，201頁）
11. [📷]（拍攝）鈕（第43，201頁）
12. 帶孔（第2頁）
13. USB/AV接口（第205，217，232頁）
14. 接口蓋
15. 控制鈕（[▲]，[▼]，[◀]，[▶]）
16. [BS]鈕（第97頁）
17. [SET]鈕
18. [MENU]鈕（第51頁）
19. 顯示屏（第52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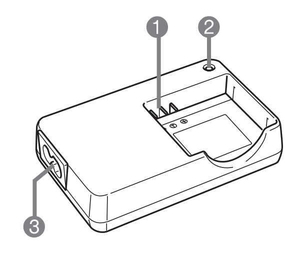
底部



⑳ 電池/記憶卡槽（第36,48頁）

㉑ 三腳架安裝孔
安裝三腳架時，請使用該孔。

■ 充電器



❶ 觸點

❷ [CHARGE]燈

❸ AC插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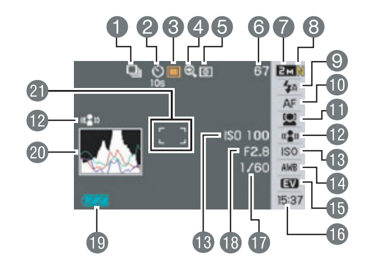
顯示屏內容

顯示屏採用各種指示符、圖標和數值來讓您了解相機的狀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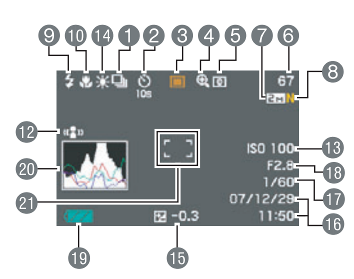
- 此處的示範畫面用來向您展示各種方式下顯示屏上出現的所有指示符和數字的位置。它們並不代表相機上實際出現的畫面。

■ 快照拍攝方式

操作板：開



操作板：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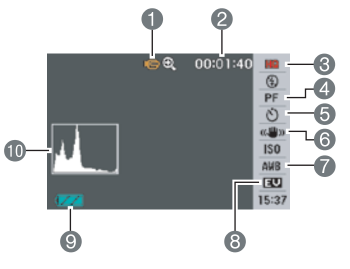
1. 連拍方式（第78頁）
2. 自拍定時器方式（第76頁）
3. 拍攝方式
4. 數字變焦指示符（第69頁）
5. 測光方式（第130頁）
6. 剩餘快照儲存量（第260頁）
7. 快照影像尺寸（第63頁）
8. 快照像質（第65頁）
9. 閃光方式（第71頁）
10. 聚焦方式（第115頁）
11. 人臉識別（第83頁）
12. 防顫指示符（第102頁）
13. ISO敏感度（第129頁）
14. 白色平衡設定（第126頁）
15. 曝光補償值（第125頁）
16. 日期/時間（第194頁）
17. 快門速度（第62頁）
18. 光圈值（第62頁）
19. 電池電量指示符（第40頁）
20. 直方圖（第136頁）
21. 聚焦框（第60，120頁）

重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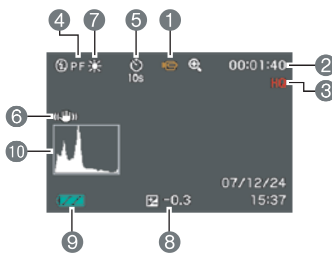
- 半按快門按鈕時，如果光圈值、快門速度和ISO敏感度當中的任何一個出現錯誤，這些數值都會變爲橙色。

■ 動畫拍攝方式

操作板：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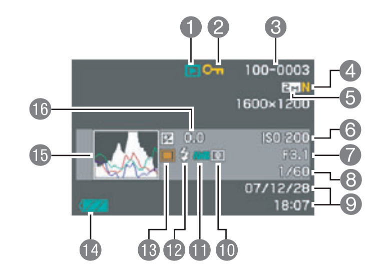


操作板：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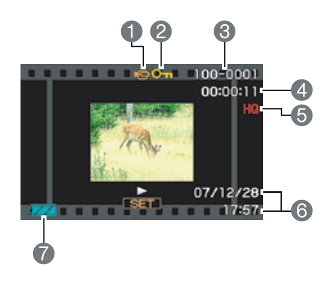
1. 拍攝方式
2. 剩餘動畫儲存量（第261頁）
3. 動畫像質（第91頁）
4. 聚焦方式（第115頁）
5. 自拍定時器方式（第76頁）
6. 防顫指示符（第102頁）
7. 白色平衡設定（第126頁）
8. 曝光補償值（第125頁）
9. 電池電量指示符（第40頁）
10. 直方圖（第136頁）

■ 快照播放方式



❶ 檔案類型（第144頁）
❷ 保護指示符（第182頁）
❸ 資料夾名稱/檔案名（第181頁）
❹ 快照像質（第65頁）
❺ 快照影像尺寸（第63頁）
❻ ISO敏感度（第129頁）
❼ 光圈值（第62頁）
❽ 快門速度（第62頁）
❾ 日期/時間（第194頁）
❿ 測光方式（第130頁）
⓫ 白色平衡設定（第126頁）
⓬ 閃光方式（第71頁）
⓭ 拍攝方式
⓮ 電池電量指示符（第40頁）
⓯ 直方圖（第136頁）
⓰ 曝光補償值（第125頁）

■ 動畫播放方式



❶ 檔案類型（第146頁）
❷ 保護指示符（第182頁）
❸ 資料夾名稱/檔案名（第181頁）
❹ 動畫拍攝時間（第146頁）
❺ 動畫像質（第91頁）
❻ 日期/時間（第194頁）
❼ 電池電量指示符（第40頁）

選單參考

本節的圖表列出了在您按[MENU]時顯示屏上顯示的選單上出現的項目。選單上所包含的項目取決於相機是處於拍攝方式還是處於顯示方式。

- 星號(*)代表復位缺省設定。

拍攝方式

拍攝選項卡選單

聚焦方式	AF(自動聚焦)* / 微距聚焦 / PF(泛焦)/ ∞(無窮遠)/ MF(手動聚焦) • AF(自動聚焦)僅在快照拍攝期間顯示。PF(泛焦)僅在動畫拍攝期間顯示。
連拍	常速連拍 / 高速連拍 / 閃光連拍 / 變焦連拍 / 關*
自拍定時器	10秒 / 2 秒 / X3 / 關*
人臉識別	親屬優先 / 正常 / 關* / 優先 / 記錄親屬 / 編輯親屬
防顫	自動 / 關*
AF區	單點* / 多樣/ 跟蹤
AF輔助光	開* / 關
左／右鍵	測光方式 / EV平移 / 白色平衡 / ISO敏感度 / 自拍定時器 / 關*
高速快門	開* / 關
配音快照	開 / 關*
畫面格柵	開 / 關*
數位變焦	開* / 關
檢視	開* / 關
圖示幫助	開* / 關
記憶體	BS BEST SHOT: 開 / 關* 閃光: 開* / 關 聚焦方式: 開 / 關* 白色平衡: 開 / 關* ISO敏感度: 開 / 關* AF區: 開* / 關 測光方式: 開 / 關* 自拍定時器: 開 / 關* 閃光強度: 開 / 關* 數位變焦: 開* / 關 MF位置: 開 / 關* 變焦位置: 開 / 關*

像質選項卡選單

尺寸	10M（3648×2736）* / 3:2（3648×2432）/ 16:9（3648×2048）/ 5M（2560×1920）/ 3M（2048×1536）/ 2M（1600×1200）/ VGA（640×480）
像質（快照）	精細-F / 標準-N* / 經濟-E
像質（動畫）	UHQ / UHQ廣角 / HQ* / HQ廣角 / Normal / LP
EV平移	-2.0 / -1.7 / -1.3 / -1.0 / -0.7 / -0.3 / 0.0* / +0.3 / +0.7 / +1.0 / +1.3 / +1.7 / +2.0
白色平衡	自動* / （日光）/ （多雲）/ （陰影）/ N（白日光色螢光燈）/ D（日光色螢光燈）/ （白熾燈）/ 手動
ISO敏感度	自動* / ISO 80 / ISO 100 / ISO 200 / ISO 400 / ISO 800 / ISO 1600 / ISO 3200
測光方式	多樣* / 中心重點 / 單點
動態範圍	增加 +2 / 增加 +1 / 關*
人像優化	噪聲過濾+2 / 噪聲過濾 +1 / 關*
顏色過濾	關* / 黑白 / 褐色 / 紅色 / 綠色 / 藍色 / 黃色 / 粉紅色 / 紫色
銳度	+2 / +1 / 0* / –1 / –2
飽和度	+2 / +1 / 0* / –1 / –2
對比度	+2 / +1 / 0* / –1 / –2
閃光強度	+2 / +1 / 0* / –1 / –2
閃光輔助	自動* / 關

設置選項卡選單

操作板	開* / 關
顯示	寬屏* / 4:3
畫面	自動 2* / 自動 1 / +2 / +1 / 0
操作音	起動音* / 半按快門 / 快門 / 操作音 / 操作音 / 播放音
啓動畫面	開（可選影像）/ 關*
檔案編號	繼續* / 重設
世界時間	本地* / 世界
	本地時間設置（城市、夏令時等）
	世界時間設置（城市、夏令時等）
時間印	日期 / 日期+時間 / 關*
調節時間	時間設定
日期樣式	年/月/日 / 日/月/年 / 月/日/年
Language	更改畫面文字的語言。 • 語言的數量和種類取決於相機的銷售地區。
休眠	30秒 / 1分* / 2分 / 關
自動關機	1分*/ 2分 / 5 分
REC/PLAY	開機* / 開機/關機 / 解除
USB	Mass Storage(USB DIRECT-PRINT)* / PTP (PictBridge)
視頻輸出	NTSC 4:3 / NTSC 16:9 / PAL 4:3 / PAL 16:9
格式化	格式化 / 取消*
重設	重設 / 取消*

■ 顯示方式

顯示選項卡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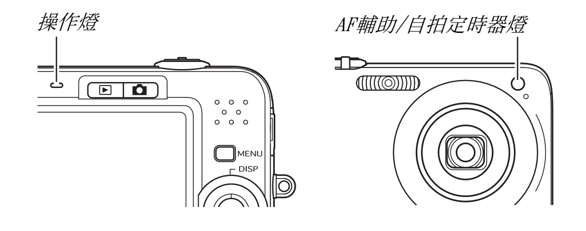
幻燈片	開始* / 影像 / 時間 / 間隔 / 效果 / 取消
日曆	–
版面列印	–
MOTION PRINT	9格* / 1格 / 取消
防顫	開 / 關*
動畫編輯	剪切（前） / 剪切（兩點之間） / 剪切（後）/ 取消*
動態範圍	增加 +2/增加 +1/取消*
白色平衡	（日光）/ （多雲） / （陰影） N （白日光色螢光燈）/ D （日光色螢光燈）/ （白熾燈）/ 取消*
亮度	+2 / +1 / 0* / –1 / –2
梯形失真校正	–
色彩校正	–
最愛	表示* / 登錄 / 取消
DPOF列印	選擇影像* / 全部影像 / 取消
保護	開* / 所有檔案: 開 / 取消
日期/時間	–
旋轉	旋轉* / 取消
尺寸變更	5M（2560×1920)* / 3M（2048×1536）/ VGA（640×480） / 取消
裁剪	–
配音	–
複製	內置記憶體 → 記憶卡* / 記憶卡 → 內置記憶體 / 取消

“設置”選項卡

- 拍攝方式和顯示方式“設置”選項卡的內容相同。

指示燈

本相機有以下幾個燈：一個操作燈和一個AF輔助/自拍定時器燈
這些燈會點亮或閃爍以顯示相機的當前操作狀態。



■ 拍攝方式

操作燈		含義
顏色	狀態	
綠色	點亮	操作（開機）。/自動聚焦操作成功執行。/LCD關閉或處於休眠狀態。
	閃爍	正儲存動畫或處理影像。/影像正在儲存。/無法進行自動聚焦。/正在格式化記憶卡。/電量耗盡。
紅色	點亮	記憶卡被鎖定。/無法創建資料夾。/記憶體已滿。/寫入錯誤。
	閃爍	記憶卡出現故障。/記憶卡未格式化。/無法註冊BEST SHOT設置。/電池電量不足警告。
棕黃色	閃爍	閃光燈正在充電。

AF輔助/ 自拍定時器燈		含義
顏色	狀態	
紅色	閃爍	自拍定時器倒計時。

重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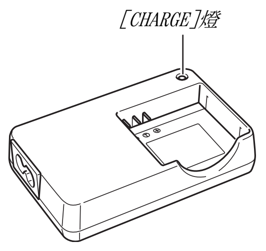
- 操作燈呈綠色閃爍時，切勿從相機中取出記憶卡。否則會丟失拍攝的影像。

■ 顯示方式

操作燈		含義
顏色	狀態	
綠色	點亮	操作（開機）。
	閃爍	下列某種操作正在進行：刪除、DPOF、保護、拷貝、格式化、尺寸變更、裁剪、為快照配音、梯形失真校正、色彩校正、MOTION PRINT、版面列印、動畫編輯、關機
紅色	點亮	記憶卡被鎖定。/無法創建資料夾。/記憶體已滿。/寫入錯誤。
	閃爍	記憶卡出現故障。/記憶卡未格式化。/電池電量不足警告。

充電器燈參考

充電器有一個[CHARGE]燈，該燈根據充電器所執行的操作點亮或閃爍。



[CHARGE]燈	含義
呈紅色點亮	正在充電
呈紅色閃爍	充電器或電池異常
關	充電完畢或充電待機狀態（環境溫度過高或過低。）

發現問題並進行糾正

	問題	可能的原因及糾正措施
電源		
	無法打開電源。	1）電池方向可能有誤(第38頁)。 2）電池可能已耗盡。對電池充電（第36頁）。如果電池在充電後電量很快耗盡，則表示該電池已達到其使用壽命，需要更換電池。購買另售的CASIO NP-40鋰離子充電電池。
	相機突然關機。	1）可能啓動了自動關機（第45頁）。重新打開電源。 2）電池可能已耗盡。對電池充電（第36頁）。 3）可能由於相機溫度過高而啓動了相機的保護功能。關閉相機的電源，待其冷卻後再嘗試重新使用相機。
	無法關閉電源。 按任何按鈕均無反應。	從相機中取出電池，然後重新插入電池。
影像拍攝		
	按快門鈕時未拍攝影像。	1）如果相機處於顯示方式，按[ ]（拍攝)進入拍攝方式。 2）如果閃光燈正在充電，請等待充電完畢。 3）如果出現“記憶體已滿”訊息，請將影像傳輸到電腦，刪除多餘的影像，或使用其他記憶卡。
	自動聚焦無法正確聚焦。	1）如果鏡頭變髒，請清潔鏡頭。 2）取景時拍攝對象可能未處於聚焦框的中央位置。 3）對象可能不適合使用自動聚焦(第67頁)進行拍攝。使用手動聚焦（第123頁）。 4）拍攝時可能移動了相機。嘗試使用防顫(第102頁)方式進行拍攝或使用三腳架。 5）可能使用高速快門並完全按下了快門鈕，因而造成聚焦效果較差。半按快門鈕並留出充足的時間進行自動聚焦。

問題	可能的原因及糾正措施
未能在拍攝的影像中聚焦對象。	影像可能未正確聚焦。取景時，務必使對象位於聚焦框內。
閃光燈不閃光。	1）如果將閃光方式選為“ ”（禁止閃光），請改爲其他方式（第71頁）。 2）如果電池已耗盡，請對電池充電（第36頁）。 3）如果選擇了採用“ ”（禁止閃光）閃光方式的BEST SHOT場景， 請改爲不同的閃光方式（第71頁），或選擇不同的BEST SHOT場景（第97頁）。
相機在自拍定時器倒數計時時關機。	電池可能已耗盡。對電池充電（第36頁）。
顯示屏影像無法聚焦。	1）可能使用了手動聚焦並且未聚焦影像。聚焦影像（第123頁）。 2）可能對風景或人像使用了近距方式 。對風景和肖像照片使用自動聚焦（第116頁）。 3）可能在拍攝特寫照片時試圖使用自動聚焦或無窮遠聚焦方式 。用近距方式（第117頁）拍攝特寫。
顯示屏上有豎線。	拍攝發強光的對象會導致顯示屏影像中出現豎條帶。這是一種CCD現象，即“垂直拖尾”，並不代表相機出現了故障。請注意，垂直拖尾不會記錄到快照中，但會記錄到動畫中。
影像中有數位噪音。	1）對於黑暗的對象，ISO敏感度可能會自動提高，增加數位噪音的產生機會。使用燈光或其他方式照亮對象。 2）可能在將閃光方式選為“ ”（禁止閃光）的情況下試圖在暗處拍攝，這樣會增加數位噪音，使影像顯得比較粗糙。在這種情況下，請改爲不同的閃光方式（第71頁）或用燈光進行照明。 3）可能對快照啓用了閃光輔助或動態范圍，導致數位噪音增加。使用燈光或其他方式照亮對象。

問題	可能的原因及糾正措施
未能保存拍攝的影像。	1）相機電源可能在保存操作完成之前已關閉，導致影像未能保存。電池指示符顯示“ ”時，儘快對電池充電（第36頁）。 2）可能在保存操作完成之前便已從相機中取出了記憶卡，導致影像未能保存。在保存操作結束前，請勿取出記憶卡。
可用光線非常明亮，但影像中人物的面部很暗。	到達對象的光線不足。將閃光方式設定改爲“ ”（強制閃光）以進行日光同步閃光（第71頁），或向+側調節EV平移（第125頁）。
在海邊或滑雪場拍攝影像時對象太亮。	海水、沙灘或雪地反射的陽光會導致影像曝光不足。將閃光方式設定改爲“ ”（強制閃光）以進行日光同步閃光（第71頁），或向+側調節EV平移（第125頁）。
數位變焦不起作用。變焦條所指示的最大變焦倍數僅為3.0。	1）可能關閉了數位變焦設定。打開數位變焦設定（第71頁）。 2）可能打開了時間印，導致數位變焦被解除。關閉時間印功能（第135頁）。
即使記錄了人臉，也無法正確識別親屬的面部。	雖然記錄了親屬的面部特征，但資料可能有錯誤，或對面部的角度或面部表情導致難以識別。重新記錄無法識別的親屬的面部（第85頁）。
拍攝動畫時影像失焦。	1）由於對象在聚焦範圍之外，因而無法聚焦。在容許範圍內進行拍攝。 2）鏡頭可能髒污。清潔鏡頭（第34頁）。

問題	可能的原因及糾正措施
播放	
播放影像的顏色與拍攝時顯示屏上出現的顏色不同。	拍攝時陽光或其他光源的光線可能直射鏡頭。調整相機的位置，使陽光不直射鏡頭。
不顯示影像。	本相機無法顯示用其他相機拍攝到記憶卡上的非DCF影像。
無法編輯影像（版面列印、尺寸變更、裁剪、梯形失真校正、色彩還原、旋轉、白色平衡、日期/時間編輯）。	請注意，您不能編輯以下類型影像。 • 用MOTION PRINT創建的影像 • 動畫 • 用其他相機拍攝的影像

	問題	可能的原因及糾正措施
其他		
	日期和時間顯示錯誤。	日期和時間設定已關閉。設定正確的日期和時間(第194頁)。
	訊息顯示語言錯誤。	選擇的顯示語言不正確。更改顯示語言設定 (第198頁)。
	無法通過USB連接傳輸影像。	1) USB電纜可能未牢固連接。檢查所有連接。 2) 如果您的電腦運行的是Windows 98SE或98，則可能是尚未安裝USB驅動程式。安裝USB驅動程式(第216頁)，您可以從EXILIM官方網站http://www.exilim.com/上下載USB驅動程式。 3) 如果您的電腦運行的是Windows 98SE或98，則可能是USB驅動程式安裝不當。重新正確安裝USB驅動程式 (第216頁)。 4) 可能選擇了錯誤的USB通信協議。根據所連接設備的類型，選擇正確的USB通信協議(第200頁)。 5) 如果尚未打開相機電源，請打開電源。
	開機時出現顯示語言設定畫面。	1) 在購買相機後未配置初始設定，或曾經留置已耗盡的電池。檢查相機設置(第11，198頁)。 2) 相機的內置記憶體管理區域可能出現錯誤。在這種情況下，請執行重設操作來初始化相機的設置 (第143頁)。然後，配置各種設定。如果開機時語言選擇畫面不重新出現，則表示相機的內置記憶體管理區域已恢復。 如果在重新開機後仍出現相同訊息，請與您的銷售商或CASIO服務中心聯繫。

顯示資訊

ALERT	可能由於相機溫度過高而啓動了相機的保護功能。關閉相機的電源，待其冷卻後再嘗試重新使用相機。 • “ALERT”資訊出現後，可能會出現下列任何情況。 1）電源關閉。 2）無法拍攝動畫或動畫長度有限。 3）顯示屏的亮度設定變為0。
電池電力不足。	電池電力不足。
無法校正影像！	出於某些原因，無法對影像進行梯形失真校正。該影像將以原樣儲存，而不進行校正（第106頁）。
找不到檔案。	找不到幻燈片“影像”設定所指定的影像。更改“影像”設定（第149頁），然後重試。
登錄數到達限度。	• 試圖在“SCENE”資料夾中已存有999個場景時保存BEST SHOT場景（第101頁）。 • 試圖在“FAVORITE”資料夾中已含有9999個檔案時拷貝FAVORITE檔案（第184頁）。
記憶卡異常	記憶卡出現故障。關閉相機電源，取出記憶卡，然後將其重新裝入相機。如果在重新開機時仍出現此訊息，請格式化記憶卡（第49頁）。 **重要！** • 格式化記憶卡會刪除其所有檔案。格式化之前，嘗試將可恢復檔案傳輸到電腦或其他儲存設備。
檢查連接！	• 您試圖將相機連接到印字機，而相機的USB設定與印字機的USB系統不相容（第204頁）。 • 如果您的電腦運行的是Windows 98SE或98，則可能是尚未安裝USB驅動程式（第216頁）。
電池電力不足。檔案無法保存。	電池電力不足。因此無法保存影像檔案。
資料夾無法建立。	試圖記錄檔案，但第999個資料夾內已儲存了9,999個檔案。若要記錄更多內容，請刪除不需要的檔案（第188頁）。
鏡頭錯誤	鏡頭進行意外操作時，會出現此訊息並會関機。如果在重新開機後仍出現相同訊息，請與您的銷售商或CASIO服務中心聯繫。

填裝列印紙！	列印時印字機紙張用盡。
記憶體已滿。	記憶體已被拍攝的影像和/或編輯操作所保存的檔案填滿。刪除不需要的檔案（第188頁）。
沒有最愛檔案！	FAVORITE資料夾內沒有檔案。
列印錯誤	列印時出現錯誤。 • 印字機電源關閉。 • 印字機出現錯誤等。
壓縮失敗	影像資料儲存期間，由於某些原因而導致無法壓縮影像。重新拍攝影像。
補充墨水！	列印時，印字機墨水不足或耗盡。
請重新開機	鏡頭碰到某些障礙物時，會出現此訊息並且相機會関機。請設法去除障礙物，然後重新打開電源。
SYSTEM ERROR	相機的系統已損壞。請與您的經銷商或CASIO授權服務中心聯繫。
記憶卡被鎖定。	相機內裝入的SD記憶卡或SDHC記憶卡的LOCK開關處於鎖定位置。不能在已被鎖定的記憶卡上儲存或刪除影像。
沒有檔案。	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中沒有檔案。
無列印影像。設置DPOF。	當前未指定列印檔案。配置所需的DPOF設定（第208頁）。
沒有可登錄的影像。	試圖保存的設置用於無法保存為用戶BEST SHOT場景的影像。
記憶卡未格式化。	相機內裝入的記憶卡未格式化。格式化該記憶卡（第49頁）。
此檔案無法打開。	試圖打開的檔案已損壞，或屬於無法用本相機顯示的類型。
此功能不能使用。	您試圖將影像由內置記憶體拷貝至記憶卡，而相機內未裝入記憶卡（第186頁）。
此檔案無法使用該功能。	出於某些原因，您試圖使用的功能無法執行。

規格

■ 主要規格

產品類型	數位相機
型號	EX-Z1080

■ 相機功能

影像檔案格式化	快照: JPEG(Exif Version 2.2); DCF(相機檔案系統設計規則)1.0標準; DPOF兼容 動畫: H.264/AVC MOV格式 音頻: WAV
記錄媒體	內置記憶體11.4 MB SDHC記憶卡 SD記憶卡 MMC (MultiMediaCard) MMC*plus* (MultiMediaCardplus)

儲存容量

- 快照

影像尺寸（像素數）	像質	影像檔案大概尺寸	內置記憶體（11.4MB）大概容量	SD記憶卡（1GB）大概容量
10M (3648×2736)	精細-F	6.4 MB	1幅影像	151幅影像
	標準-N	3.38 MB	3幅影像	286幅影像
	經濟-E	2.27 MB	5幅影像	426幅影像
3:2 (3648×2432)	精細-F	5.6 MB	2幅影像	172幅影像
	標準-N	2.97 MB	3幅影像	325幅影像
	經濟-E	2.0 MB	5幅影像	483幅影像
16:9 (3648×2048)	精細-F	4.59 MB	2幅影像	210幅影像
	標準-N	2.46 MB	4幅影像	393幅影像
	經濟-E	1.67 MB	6幅影像	579幅影像
5M (2560×1920)	精細-F	2.99 MB	3幅影像	323幅影像
	標準-N	1.62 MB	7幅影像	597幅影像
	經濟-E	1.12 MB	10幅影像	863幅影像
3M (2048×1536)	精細-F	2.0 MB	5幅影像	483幅影像
	標準-N	1.15 MB	10幅影像	841幅影像
	經濟-E	720 KB	16幅影像	1343幅影像

影像尺寸（像素數）	像質	影像檔案大概尺寸	內置記憶體（11.4MB）大概容量	SD記憶卡（1GB）大概容量
2M（1600×1200）	精細-F	1.26 MB	9幅影像	767幅影像
	標準-N	790 KB	14幅影像	1224幅影像
	經濟-E	470 KB	24幅影像	2057幅影像
VGA（640×480）	精細-F	330 KB	34幅影像	2930幅影像
	標準-N	190 KB	60幅影像	5090幅影像
	經濟-E	140 KB	82幅影像	6908幅影像

- 動畫

影像質量（像素數）	大概資料速率（幀速率）	11.4 MB 內置記憶體大致拍攝時間	SD記憶卡1GB大致拍攝時間
UHQ 640 × 480	5.8兆比特/秒（25幀/秒）	16秒	22分50秒
UHQ廣角 848 × 480	7.0兆比特/秒（25幀/秒）	13秒	18分55秒
HQ 640 × 480	2.8兆比特/秒（25幀/秒）	33秒	47分30秒
HQ廣角 848 × 480	3.4兆比特/秒（25幀/秒）	27秒	39分4秒
Normal 640 × 480	1.4兆比特/秒（25幀/秒）	1分7秒	1小時34分55秒
LP 320 × 240	545千比特/秒（12.5幀/秒）	2分52秒	4小時1分20秒

* 影像值數量為近似值，僅供參考。可以拍攝的實際數量可能少于顯示屏上顯示的數量。
* 影像檔案尺寸為近似值，僅供參考。實際的影像檔案尺寸因拍攝對象的類型而異。
* 以上數值在使用Matsushita Electric Industrial Co., Ltd.的PRO HIGH SPEED SD記憶卡的基礎上獲得。可以保存的影像數量取決於所用記憶卡的類型。
* 可用表中的容量乘以大概值，來確定不同容量的記憶卡上可以儲存的影像數量。
* 每段動畫最多可達10分鐘。動畫拍攝在進行拍攝10分鐘後自動停止。

刪除	單個檔案、全部檔案（帶保護）
有效像素	10.1百萬
成像裝置	1/1.75英寸正方像素彩色CCD （像素總數:10.3百萬）
鏡頭/焦距	鏡頭: F2.8 （W） 到5.1 （T）; f=7.9 （W)到 23.7mm （T） （相當於35mm膠片的38 （W)到 114mm （T） 左右） 5組7個鏡頭，帶非球面鏡頭
變焦	3X光學變焦; 4X數字變焦 （影像尺寸:10M（3648×2736像素）） （結合光學變焦達12X）
聚焦	對比探測自動聚焦 聚焦方式: 自動聚焦（僅限於快照拍攝）、近距方式、泛焦（僅限於動畫拍攝）、無窮遠方式、手動聚焦 AF區: 單點、多樣或跟蹤; 帶AF輔助燈
大概聚焦範圍（從鏡頭表面開始）	自動聚焦:40 cm到∞ 近距:10 cm到50 cm 無窮遠: ∞ 手動:10 cm到∞ • 使用光學變焦會導致上述範圍發生變化。
曝光控制	測光方式:多樣，中心重點測光，單點，由CCD進行 曝光: 程序AE 曝光補償值:-2EV到+2EV（1/3EV步級）

快門	CCD電子快門；機械快門 快照方式(自動)：1/2到1/1000秒 • 以下BEST SHOT場景的快門速度值有所不同。 夜景：4到1/1000秒
光圈值	F2.8到F8.0*自動切換 * 使用ND濾光器時，光圈值為F8.0。 • 使用光學變焦會導致光圈值發生變化。
白色平衡	自動白色平衡，固定（6種方式），手動切換
敏感度	快照:快照（標準）:自動，ISO 80，ISO 100，ISO 200，ISO 400，ISO 800，ISO 1600，ISO 3200 快照（“防顫”設為“自動”時)：ISO 800（最大） 快照（BEST SHOT場景設為“防顫”時）:ISO 1600（最大） 快照（BEST SHOT場景設為“高敏感度”時)：ISO 6400（最大） 動畫：自動
自拍定時器	10秒，2秒，三聯自拍定時器

內藏閃光燈	閃光方式：自動閃光、強制閃光、禁止閃光、輕減紅眼、柔閃光 閃光範圍： 廣角光學變焦：0.1到3.3米 望遠光學變焦：0.5到1.8米 • 閃光連拍 廣角光學變焦：0.4到2.0米 望遠光學變焦：0.5到1.1米 * ISO敏感度：“自動” * 取決於變焦倍數。
拍攝功能	快照；配音快照；近距；自拍定時器；連拍；BEST SHOT方式；人臉識別；有聲動畫（動畫、短動畫、過去動畫、YouTube）；錄音 • 錄製聲音為單聲道。
錄音時間	配音快照：每幅影像最多30秒左右 錄音：使用內置記憶體約35分鐘 拍後錄音：每幅影像最多30秒左右
顯示屏	2.6英寸廣角TFT彩色LCD 114,960 像素(479×240像素)
取景器	顯示屏

計時功能	內藏石英數字時鐘 日期和時間:隨影像資料、時間印記錄 自動日厲: 至2049年 世界時間: 城市; 日期; 時間; 夏令時; 32個時區中162座城市
輸入/輸出端子	USB/AV接口
USB	USB 2.0（全速）相容
麥克風	單聲道
揚聲器	單聲道

■ 電源要求

電源要求	鋰離子充電電池(NP-40)×1

大概電池壽命:

以下數值代表在下述條件下，電源因電池耗盡而自動關閉之前的時間。這些時間並不保證您可以取得此操作量。低溫會縮短電池壽命。

操作	大概電池壽命
拍攝次數(CIPA標準)*1	370幅
連續快照播放*2	590分
連續動畫拍	160分
連續錄音*3	720分

支持的電池: NP-40（額定電容: 1300mAh）
儲存介質: 1GB SD記憶卡（以上數值在使用Matsushita Electric Industrial Co., Ltd.的PRO HIGH SPEED SD記憶卡的基礎上獲得。）

*1 拍攝次數(CIPA標準)

- 溫度: 23℃
- 顯示屏: 開
- 每30秒在最大廣角和最大望遠之間進行變焦操作，在此期間拍攝兩幅影像，一幅影像使用閃光燈；每拍攝10幅影像關閉並重新打開電源。

*2 連續快照拍攝條件

- 溫度: 23℃
- 每10秒左右滾動一幅影像

*3 錄音時間基於連續錄製。

- 上述數值基於充足電的新電池測定。反復充電會縮短電池壽命。
- 閃光燈、變焦和自動聚焦的使用頻率，以及相機的開啓時間會在很大程度上影響拍攝時間和拍攝次數值。

耗電量	3.7V DC；約3.8 W
外形尺寸	91.1（寬）× 57.2（高）× 24.2（深）mm （不含突出部位；最窄處20.7 mm）
重量	約125 g （不包括電池和附件）
附件	鋰離子充電電池(NP-40)； 充電器(BC-31L)；交流電源線； USB電纜；AV電纜；配帶；CD-ROM； 基礎參考

■ 鋰離子充電電池(NP-40)

額定電壓	3.7 V
額定電容	1300 mAh
作業溫度	0到40°C
外形尺寸	38.5（寬）× 38.0（高）× 9.3（深）mm
重量	約34 g

■ 充電器（BC-31L）

電源要求	100到240V AC，80mA，50/60Hz
輸出	4.2V DC，600 mA
充電溫度	5°C到35°C
充電電池類型	鋰離子充電電池(NP-40)
完全充電時間	約150分鐘
外形尺寸	55（寬）× 20（高）× 86（深）mm （不含突出部分）
重量	約58 g



CASIO COMPUTER CO.,LTD.
6-2, Hon-machi 1-chome
Shibuya-ku, Tokyo 151-8543, Japan

M10 MA0709-B